

牢记嘱托再接再厉勇于攻坚 努力全省改革发展稳定再立新功

11月6日上午，我省参加全国应急管理系统先进模范和消防忠诚卫士表彰大会人员座谈会在济南举行。省委书记李干杰出席会议并讲话。

李干杰说，习近平总书记对应急管理和消防救援工作高度重视，2018年亲自为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授旗，并提出了“始终对党忠诚，做到纪律严明，敢于赴汤蹈火，永远竭诚为民”的训词。这次全国表彰大会期间，习近平总书记亲切接见了全国应急管理系统先进模范和消防忠诚卫士，充分体现了对大家的关心关爱和期望重托。近年来，全省应急管理系统和消防救援队伍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要求，聚焦聚力防风险、保稳定、促发展，大力推进应急保障能力建设，强化队伍思想水平提升，各项工作呈现新气象。成绩的背后，凝聚着大家的辛勤汗水和无私奉献。李干杰代表省委、省政府，向我省受表彰人员表示祝贺，向全省应急管理系统广大干部职工和消防救援指战员致以崇高敬意。希望大家牢记嘱托，再接再厉，勇于攻坚，努力为全省改革发展稳定再立新功。

一个有希望的民族不能没有英雄，一个有前途的国家不能没有先锋。

无坚不摧是精神。就应急管理事业而言，褒奖英雄、尊崇英雄，弘扬英雄精神，能凝聚不断奋进的强大力量。

应急管理是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重要组成部分，承担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及时应对处置各类灾害事故的重要职责，担负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维护社会稳定的重要使命。应急管理部门全年365天、每天24小时应急值守，随时可能面对极端情况和生死考验。滔滔洪流中，应急人是一定能把人民举过头顶的那一个；熊熊烈焰下，应急人是敢把面罩摘下让给群众的那一人——刀山敢上，火海敢闯，靠的绝不是一时之勇，而是职业素养的长久积淀、奉献意识的持续强化、英雄精神的不断砥砺。只有学习英雄、崇尚英雄、争当英雄，时刻保持枕戈待旦、快速反应的备战状态，练就科学高效、专业精准的过硬本领，发扬英勇顽强、不怕牺牲的战斗作风，才能不辜负党和人民的期望重托。

在血与火、生与死的严峻考验中，应急管理系统不断涌现出一位又一位英雄人物、一个又一个英雄集体。他们，或于烈焰纷飞中见忠诚，或于生死一线时显担当，或为抗击疫情、洪水奋斗至生命最后一刻——闫亚龙、李铁、单玉厚、陈陆……他们用生命赴使命，在护民平安中让“应急人”的名字熠熠生辉；西昌森林消防大队的扑火勇士、昆明航空救援支队的英雄机组……他们以炽烈的家国情怀、忘我的砥砺奋斗，把美好年华献给应急救援事业；还有无数幕后英雄“五加二”“白加黑”，始终奋战在人民群众最需要的地方。高负荷、高压、高风险，奉献很多、牺牲很大，他们理应被赞颂、被尊崇，他们的精神更需要继承下去、发扬光大。

伟大时代呼唤伟大精神，崇高事业需要榜样引领。今天，在第八个烈士纪念日之际，我们缅怀英雄、致敬英雄，更需要传承英雄精神、学习先进事迹。在迈向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还会有很多“娄山关”“腊子口”，需要更多奉献与冲锋。让我们向英雄看齐、向英雄靠拢，将英雄情怀转化为精神动力、转变为实践行动、锻造为强大力量，忠诚践行“对党忠诚、纪律严明、赴汤蹈火、竭诚为民”的铮铮誓言，为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而英勇奋斗。

目 录

Contents

主办单位 山东省安全生产管理协会
编印单位
编辑出版

《安全齐鲁》编辑部

准印证号
(鲁) 0010062号

印刷单位
山东华立印务有限公司

发送对象: 省安委会成员单位
省应急管理系统
协会会员单位

印刷日期: 2021年12月

印刷数量: 3000册

主 编
王玉亮

执行主编
刘 飞

副主编
胡义贵 修国林 肖 勇 程卫民
李长青 栾照山 王友法 董兴芳

编 辑
王 毅 李 帅
王 静

地 址
济南市闵子骞路15号

邮 编
250100

电 话 (传 真)
0531-81792173

投稿信箱
anquanqilu@sda.gov.cn

杂志如有缺页、错页、内文页损坏等印刷质量问题, 请与本刊编辑部联系补换。

期 首 语

1 牢记嘱托再接再厉勇于攻坚 努力全省改革发展稳定再立新功

本期特稿

- 4 一锤接着一锤敲 一仗接着一仗打
——推进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建设之山东探索
- 7 奋战在人民群众最需要的地方
——山东省消防救援总队改制转隶三周年素描

应急要闻

- 10 山东省参加全国应急管理系统
先进模范和消防忠诚卫士表彰大会人员座谈会举行
- 11 山东省省长周乃翔调研指示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工作
- 12 山东开展安全生产督导检查确保全省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
- 14 山东省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要求切实做好“两节”和冬奥会等重点时段的森林防灭火工作

各地动态

- 15 济南市应急管理局在创新中大力推进模范机关建设
- 16 临清市提升安全监管执法能力 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

- 17 枣庄市应急管理局“利剑先锋”盯住违法行为
“应急顾问团”一对一帮扶
- 18 临沂市沂水县安全生产工作
杜绝“先上车后补票”近1.6亿的项目被否决

协会工作

- 19 推广成熟经验 助力安全生产
——山东省安全生产管理协会指导包钢股份建设
双重预防工作机制

企业安全

- 20 立足科技创新 服务基层应急
——山东新来电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见闻
- 22 严密排查 精细管理 全员参与
——东阿阿胶扎实开展风险隐患排查治理

减灾救灾

- 23 青岛市西海岸新区辛安街道
高科技赋能 打造减灾示范社区
- 24 携手亚太各国 促进应急救援交流合作
——联合国国际搜索与救援咨询团亚太区域地震应急
演练直击

以案说法

- 26 男子擅入烂尾楼坠亡，开发商是否担责？
- 27 未验收建筑屋顶落物砸伤路人工程管理人是否应担责？
- 28 电动自行车起火烧家，生产商如何担责？

探索交流

- 29 探索执法人员、行业专家、同行企业
共赴企业检查的执法新模式
- 30 坚持党的领导 推进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

应急论坛

- 32 推进应急管理信息化建设 形成应急管理核心能力

法律法规

- 34 山东省安全生产条例

安全卫士

- 44 牢记重要训词精神 尽心竭力做好应急管理工作
山东省全国应急管理系统先进模范和消防忠诚卫士
事迹展示

应急科普

- 53 防寒——各重点行业领域今冬主题

他山之石

- 57 历年9月国际典型航空安全事件回顾

读者之声

- 59 燃气管道岂能一接了之？宣传得跟上！
- 59 应急预案遭遇措手不及，怎么办？
- 60 努力将风险隐患化解在萌芽之时

安全文艺

- 61 “交通安全”小小说集锦

安全齐鲁

总第79期
2021年No.6

一锤接着一锤敲 一仗接着一仗打 ——推进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建设之山东探索

山东，正锚定“三个走在前”（在服务 and 融入新发展格局上走在前、在增强经济社会发展创新力上走在前、在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上走在前）目标，在新旧动能转换的深刻变革中阔步前行。

“山东省应急管理部门组建以来，注重长短结合、标本兼治，在解决眼下的突出问题上大刀阔斧、刮骨疗毒，在解决深层次、系统性问题上完善制度、堵塞漏洞，不断推进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努力以高水平安全工作服务高质量发展。”山东省应急管理厅党委书记、厅长秦传滨说。

系统重塑——促进“化学反应”

高建军，山东省应急管理厅副厅长。抗疫情、防风险、化危机，他深刻感受到，由“物理相加”带来的“化学反应”，推动了统分结合更加科学、防救衔接更加紧密、各方协作更加顺畅。

“山东省应急管理厅组建后，对内推动各处室同向发力、同步联动，拧成一股绳、攥成一个拳；对外则通过相关议事协调机构办公室，协调指导各成员单位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共同做好应急管理工作。”山东省应急管理厅二级巡视员彭爱田说。

洹龙山下，坐落着山东省应急指挥中心。作为省委、省政府处置重特大突发事件的指挥平台，这个机构改革后全国第一个开工建设的省级应急指挥中心，自2020年5月建成以来，成为名副其实的“神经中枢”。

每逢重大节假日，调度应急值守工作；汛期紧要关头，轮流坐镇调度指挥……省委书记李干杰、省长周乃翔等省领导，多次前往山东省应急指挥中心，通过指挥平台听取工作汇报、调度工作情况、组织会商研判、指挥险情处置。

只有真正起作用，才能在实战中被倚重。一条条防抗救指令、一次次多部门会商的背后，是“信息孤岛”的消除，是脱胎换骨的重塑。

在山东省应急指挥中心，指挥平台连通国家、省、

市、县四级应急指挥中心，接入涉灾涉险信息系统39个、视频监控系统21个、视频监控110余万路，覆盖水利、气象、交通运输、自然资源、森林防火等15个涉灾涉险领域，实现了上下级、部门间互联互通和信息资源共享，做到了一图汇聚分析、一图决策指挥。

现代化的应急指挥体系是系统工程，既要指挥平台现代化，又要组织体系现代化。

全省共发生16轮强降雨过程，黄河干流发生1988年以来最大洪水，漳卫河发生1997年以来最大洪水，金堤河发生2010年以来最大洪水……2021年，齐鲁大地气候异常，防汛形势复杂严峻。

在防汛防风关键期，山东省应急管理厅各处室和单位协同开展工作，既防汛又防事故；应急管理、气象、水利、消防救援等部门和机构200余名技术骨干，进驻省应急指挥中心，实行24小时联合值班值守；省防指组织气象、水利等部门每日会商，遇重要天气和洪水过程，滚动会商研判……联合值班值守、联合会商研判、联合指挥调度，全省大中型水库、重要湖泊、骨干河道无一发生重大险情，无一人因洪涝灾害伤亡，实现“不死人、少伤人、少损失”目标。

有大汛，何以无大灾？“防和救是无法分开的，各部门相互抬轿子，就一定不会出问题。”山东省应急管理厅防汛抗旱处的彭有钦深有感触地说，应急管理部门充分发挥综合优势，行业部门充分发挥专业优势，就能齐心协力、形成合力。

和彭有钦一样，山东省应急管理厅救灾和物资保障处的李健，也深刻感受到提速增效的变化。

在山东，省级层面有40多个部门和单位涉及应急物资保障管理职能。物资种类多，涉及部门多，导致协调难度大。

为健全上下联动、横向协作、部门互动、资源共享的应急物资调拨保障制度，山东省政府成立应急物资保障领导小组，省长担任领导小组组长，16个部门、

单位主要负责同志担任领导小组成员。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省应急管理厅,省应急管理厅、省卫生健康委、省公安厅按职责分工落实领导小组办公室具体工作。

下好“一盘棋”,统筹“一张网”,催生了高效率、快速度。

今年10月底,日照市五莲县突发新冠肺炎疫情。大批公安民警、基层干部、社区工作者等下沉一线,急需帐篷、折叠床、棉衣、棉被等疫情防控物资。收到山东省委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运行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指令后,应急物资保障领导小组办公室从省级中心库和7个省级代储库调拨2.5万余件疫情防控物资,12小时内将其运抵现场。

防范在先——掌握工作主动权

应急管理工作,基础在预防,功夫在平时。“干好这项工作,不光要想清楚出事后怎么救,最根本的是没出事时弄明白怎么防。”彭爱田说。

让“黑天鹅”飞不起来、“灰犀牛”冲不动,要在防范,贵在创新,成于实干。最近几年,立足防范在先、发现在早、处置在小,山东省应急管理工作实招不断,有效筑牢了“防火墙”,有力切断了“传导线”。

以大诊断,防范化解风险

在基层,一些安全监管人员能力不足,往往导致“检查很多遍,隐患安如山”。为破解安全检查查不出问题的难题,今年9月,山东省应急管理厅组织140多名权威专家,聚焦危化品、非煤矿山、工贸三大领域,开展企业安全生产大诊断行动。

在聊城市茌平华远木业有限公司,专家发现企业存在电控柜支撑钢架、部分设备下方积存粉尘等隐患。该企业负责人深有感触地说:“这次诊断,发现了很多以前我们没有发现的问题,并且提出了很多指导性意见,对企业安全生产工作很有帮助。”

对企业高水平“查体”,对监管人员手把手教学。在大诊断过程中,市、县两级应急管理部门普遍组织安全监管人员开展跟班学习。济南市应急管理局副局长魏强说:“跟班学习的效果突出,专家们敬业、负责、一丝不苟的精神感染着在场每一个人,鼓舞大家更好地做好安全生产工作。”

截至目前,现场诊断工作已全部结束,共诊断企

业1363家,出具诊断报告1363份,累计发现问题隐患4.9万余项。“这次诊断像查体一样对企业进行全面扫描,发现的多是日常检查发现不了的工艺、技术、设备等方面的问题。下一步,我们将持续督促市县应急管理部门对诊断行动中发现问题隐患进行闭环管理、跟踪管理,严格按照专家建议进行整改,直到问题彻底解决。”山东省应急管理厅安全生产监察专员张革成说。

一年接着一年干,年年都有新亮点。

开展大排查大整治行动,基本实现对所有行业领域、所有相关人员全覆盖;持续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逐行业、逐领域梳理重点攻坚任务,制定112项问题隐患清单、68项制度措施清单,全面开展集中攻坚;派出152个安全生产专项督导组,覆盖16个市和136个县(市、区),常态化开展专项督导;在重点行业领域实行“点穴式”驻点监督,组织工信、公安、住建、交通运输、应急管理、消防等14个部门,向9949家重点监管企业派驻骨干人员和专家10170人……牢牢坚守安全生产基本盘基本线,山东一招接一招,一环扣一环。

以大手笔,建设“拳头”力量

在中国地图上,齐鲁大地宛如一只雄鹰,振翅欲飞。面对具有明显区域分布特点的高危行业企业事故以及类型较多的自然灾害,建强应急救援尖刀力量,才能化险为夷、转危为安,让这只“雄鹰”轻装上阵、飞向远方。

“应急管理工作,必须立足于防,尽量不出事。但出了事,也不能怕,要有处置的底气和能力。”彭爱田说。山东在泰安、淄博、济南、青岛、济宁,依托消防救援队伍和企业所属省级专业救援队伍,建设森林火灾、危化品事故灾害、自然灾害、矿山和地质灾害、海洋灾害等5个区域应急救援中心。目前,自然灾害应急救援中心已验收投用,其他4个区域救援中心将于年底前建成。

谋划转型升级用大视野,推动提质强能用大动作。

印发《山东省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建设管理办法》,推动建设省级专业救援队伍35支,覆盖防汛抗旱、矿山钻探等10多个行业领域;加强航空应急救援力量建

设,实现全省范围内30分钟飞行时间全覆盖;成立山东省应急救援青年志愿服务总队,充分发挥社会力量的装备优势和专业特长……咬定目标不懈怠,压茬推进不放松,山东推动构建了多层次、多主体、专业化、机动性的现代化应急救援力量体系。

“应急救援队伍重在建设,更关键的是要经得起实战检验。”山东省应急管理厅救援协调和预案管理处处长郭方铭说。今年7月,河南郑州等地发生特大暴雨灾害后,按照省政府统一部署安排,山东省应急管理厅迅速调动省内多支排涝抢险专业应急救援队伍,携带大功率水泵等专业设备,赶赴河南开展排涝抢险救援。6天时间里,他们转战排水点36处,总排水量达到204万立方米。

完善制度——构建长效机制

“很多时候,‘最后一公里’打不通,原因之一就是法规制度不健全。”秦传滨说。最近几年,山东省着眼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从根本上解决问题,充分发挥法规制度的治本作用,解决了许多长期想解决而没有解决的难题,办成了许多过去想办而没有办成的大事。

明责问责,着力打通齐抓共管的堵点

崔志胜,山东省应急管理厅安全生产综合协调处处长。如今,他越来越感受到,一些部门抓安全管安全的积极性主动性明显增强。“原来,个别行业主管部门认为安全生产就是应急管理部门的事,强调没有执法权,觉得抓不了安全,常常往外推安全。”崔志胜说。

今年5月,山东省制定出台安全生产工作任务分工,明确了53个单位252项安全生产工作任务分工。同时,依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标准,明确125个行业领域的省级行业安全生产主管部门、行业安全生产直接监管责任部门,并单独制定附件表格逐一列明。

谁对安全不负责,谁就要被问责。今年初,山东省纪委监委、山东省应急管理厅等4部门联合印发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追究办法。对今年以来发生的已经结案的9起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责任事故,山东依规依纪依法给予132名公职人员党纪政务处分和组织处理,其中厅局级6人、县处级25人、乡科级及以下101人。

建章立制,消除安全监管的痛点

暗藏“黑加油站”、消防设施不全、部门监管责任不清……2020年8月,龙口市辖区内个别危化品运输车辆停车场乱象,被媒体曝光。

如此“老大难”,已困扰山东多年。

作为化工大省,山东化工企业数量和产能均居全国第一位,现有危化品道路运输企业750多家,危化品运输车辆3.4万辆,危化品运输车辆停车场800多家,停车位约3.6万个

然而,由于安全管理无章可循,安全监管职责不清,一些危化品运输车辆停车场一度成为隐患滋生地、险情多发区。

管控好“炸弹”聚集地,制度“缰绳”须勒紧。

2020年底,山东省政府安委会印发《山东省危险化学品道路运输车辆停车场安全管理办法(试行)》,对停车场规划和选址、设计和建设以及停车场运营单位职责、高速公路经营管理单位在具备条件的高速公路服务区设置危化品运输车辆临时停放区等作出明确规定。

山东省委编办还研究制定了《省政府有关部门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停车场监管职责分工》,明确了省应急管理、交通运输、公安、市场监管、生态环境、自然资源、住建等部门监管职责。

窥一斑而知全豹,处一隅而观全局。

从出台《山东省灾害事故应急救援补偿办法(试行)》,让应急救援队伍热心而不寒心、辛苦而不心苦,到《山东省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办法》强调设区的市和县(市、区)政府应当在接到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后半小时内报告省安委会办公室,着力实现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从出台《山东省安全生产举报奖励办法》,举报奖励范围全覆盖,核查属实给重奖,推动加强社会监督,到制定《山东省生产经营单位安全总监制度(试行)》,着力破解安全总监作用发挥不充分的问题……聚焦痛点所在、基层所盼、民心所向,制度供给的破旧立新,有力推动应急管理工作革故鼎新。

“功成不必在我,功成必定有我。只要我们年年这样干,坚持不懈干,就能加快推进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为加快新时代现代化强省建设创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秦传滨说。

(作者:邵卫卫 高文静 王倩)

奋战在人民群众最需要的地方

——山东省消防救援总队改制转隶三周年素描

山东消防救援队伍组建近三年来，以灾情为动员令，以险情为冲锋号，始终奋战在人民群众最需要的地方。在向“全灾种”“大应急”职能转变的道路上，这支队伍边改革边应急，边学习边冲锋，笃定执着地坚持着自己的追求，探寻着消防救援力量的发展路径，当好党和人民群众的“守夜人”。

2018年11月9日，习近平总书记向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授旗并致训词。他强调，国家消防救援队伍要对党忠诚、纪律严明、赴汤蹈火、竭诚为民，在人民群众最需要的时候冲锋在前，救民于水火，助民于危难，给人民以力量，为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而英勇奋斗。

2021年11月9日，山东省消防救援总队迎来改制转隶三周年。

三年中，山东省消防救援队伍坚持把政治建设放在首位，忠实践行“对党忠诚、纪律严明、赴汤蹈火、竭诚为民”四句话方针，立足应急救援“主力军”和“国家队”职能定位，围绕“全灾种”“大应急”的职能任务，推动消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加快推进规模结构重构、力量体系重建、指挥体制重塑，努力建设一支“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作风过硬、本领高强”的消防救援队伍，全面提升防灾减灾救灾综合能力，积极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科学高效处置各类灾害事故，为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安居乐业营造了良好的消防安全环境。

坚定不移护航地方经济社会发展

临沂市立足北方最大市场集群和商品集散中心的实际，投入1.3亿元建成临沂商城“智慧消防”平台，同步建强线下应急保障队伍，推动信息化火灾预警防控能力提档升级。

这只是山东各地消防消防治理模式创新探索的缩

影。

“山东消防着力构建社会消防安全共建共治体系，坚持综合施策、精准治理，守牢消防安全基本盘、基本面，坚定不移防风险、保平安，全省火灾形势总体平稳，为社会经济发展提供消防安全保障。”11月3日，省消防救援总队总队长李建春说。

近年来，山东省政府出台实施消防安全责任制规定，细化明确省、市、县、乡4级政府、44个行业部门和社会单位消防工作职责。连续3年在全省开展消防安全“工作落实年”“重点攻坚年”“全面发展年”活动，每年向16个市级政府下达年度目标任务。实体化运行省消防安全委员会，建立党政领导“风险提醒、事故约谈”长效机制。山东消防部门相继联合教育、民政、住建、公安、文旅、市场监管、人防等部门开展联合执法、督导检查，形成共建共治、齐抓共管工作格局。

聚力攻坚整治突出风险隐患。山东消防紧盯重点行业、重点场所、重点区域，以专项整治三年行动为统领，统筹开展打通“生命通道”治理、校园消防安全整治、危化品重大危险源企业检查督导、“3·15”消防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大型商业综合体示范创建等专项行动。改制转隶以来，全省各级消防救援队伍共检查单位121.84万余家，督改隐患207.95万余处。

积极推进消防治理创新。山东消防构建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为基本手段、重点监管为补充、信用监管为基础、互联网+监管为支撑、火灾事故责任调查处理为保障的“五位一体”新型消防监管模式。将消防安全纳入全省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抽查。建立“红黑名单”消防信用监管机制，累计有643家失信主体在招标采购、信誉评级、银行贷款时受到限制。推广应用“智慧消防”云平台，通过政府购买服务实施“专家查隐患”，分三轮对全省8736

家高层建筑、火灾高危单位进行体检。强化基层监管力量建设,指导 655 名基层指战员取得临时执法资格证书,协助开展防火工作。推动各地采取设立乡镇消防工作站、增加事业编、政府购买服务等形式,增加消防工作机构 167 个,人员 6528 名,有效填补了乡村消防安全“洼地”。以消防志愿服务为牵引,推动消防工作社会化。

全面加强消防宣传培训。“线下+线上”打造多元宣传阵地,联合 13 部门印发消防宣传教育“进社区、进企业、进学校、进农村、进家庭”实施细则,推动省委党校将消防安全培训列为领导干部培训必修课,联合省科协开展消防科普教育基地等级评定,实现科普宣传市、县全覆盖,1 个基地被首批命名为国家级应急消防科普教育基地,合计 500 余万名群众走进基地学习消防安全知识;打造消防宣传“云课堂”,承接了“全国中小学生消防公开课”“探访蓝朋友大 V 体验行”等全国性消防宣传教育活动,持续发动宣传攻势、打造消防科普品牌;高标准建成省市两级消防全媒体工作中心,运维各类消防新媒体账号吸引粉丝 1500 万人,阅读量 9.1 亿次,拍摄制作各类公益科普短片 310 余部、印刷张贴宣传海报 570 万幅,为经济社会发展营造了良好的消防安全氛围。

驰而不息应对处置灾害事故

2021 年 7 月,河南突发洪水险情,山东消防先后调派 12 个支队 619 名指战员,131 辆作战保障车辆、30 艘救援舟艇、30 套大功率排水车辆等装备跨区域增援河南抗洪抢险,为当地早日恢复生产生活贡献了山东力量。

新形势,新格局,聚焦“全灾种”“大应急”职能拓展,加快推进专业化、职业化建设,山东消防聚焦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建设,始终在不懈地探索和实践着。

探索“主动经略”的布防模式。山东消防统筹省、市、县三级执勤力量布防体系建设,率先在全国启动建设鲁中、鲁东、鲁南 3 大区域灭火与应急救援中心,同时,与省应急厅布点建设自然灾害、海洋灾害、危化品事故灾害、森林火灾应急救援中心。市级层面布

设特勤和普通消防站,组建“高低大化”和森林火灾、抗洪抢险、交通事故、地震救援等 8 类灭火救援作战编成,县级层面建广织密小型消防站,编配主次分明的灭火救援功能单元,布防模式向“主动经略型”转变。

打造“专业高效”的救援队伍。山东消防高标准建成地震、水域、山岳、搜救犬 4 支国家级救援队。在全省森林防火 13 个重点市、91 个重点县区依托消防救援机构组建森林消防专业队伍,目前已建成森林消防队站 55 处。同时,组建 1 支抗洪抢险省级队、16 支市级队;扩建 7 支重型地震救援队、9 支轻型队;联合省安委办、化专办推进 84 个化工园区建设消防特勤站,组建 16 支化工灭火救援重型编队,专业救援体系更加健全。

创新“融合联动”的指挥体系。山东消防推动各地出台联调联战保障政策,加快社会应急救援力量调度指挥平台建设,着力构建“党委政府统一领导、应急部门统筹协调、消防队伍主调主战、各方力量高效协同”的全要素联合作战体系,有效提升作战指挥效能。

夯实“敢打必胜”的训战基础。山东消防救援总队实施全省“百站、千班、万员”实战化灭火救援能力三年提升计划,全面提升队伍能力素质。坚持将熟悉演练作为练兵的重中之重,结合各地灾情特点组织实战拉动演练,先后举办全省“使命召唤·齐鲁砺剑——2021”地震救援、超高层建筑灭火救援等多灾种跨区域演练,提高队伍快速响应和协同作战能力。总队在全国首届“火焰蓝”救援技能对抗比武竞赛中勇夺第四名,圆满完成国庆 70 周年、建党 100 周年重大消防安保任务,在抗击台风“利奇马”、济宁“11·19”梁宝寺煤矿事故、东营“7·15”危化停车场爆燃事故、“1·10”烟台栖霞金矿事故、“4·19”威海“中华富强”号客货滚装船火灾等急难险重任务和跨区域增援安徽、江西、河南抗洪抢险等行动中发挥了积极作用。

3 年间,全省消防救援队伍共接处警 30.1 万起,平均每 5 分钟就要投入一场战斗。抢救被困群众 3.08 万人,疏散被困人员 4.04 万人,抢救财产价值 50.66 亿元。

一以贯之强化基层基础设施建设

“目前，山东消防救援的高精尖消防装备领跑全国，简单说‘天上有消防直升机、水里有消防船、地下有路轨两用车、地上有世界最高的登高平台消防车’，实现了常见灾种装备‘全覆盖’，特种灾害处置有‘利器’。”山东省消防救援总队相关负责人介绍。近年来，山东消防紧抓改革机遇，用活用足潜在资源和发展优势，全面提升综合保障水平，推动队伍战斗力提档升级。

经费保障持续提升。坚持以有为争有位，赢得省委、省政府的高度重视和坚定支持，省财政厅明确省、市、县三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为队伍可持续发展夯实了政策支撑。

装备结构优化升级。山东采取省、市共担方式，先后投入 36.19 亿元升级消防救援装备，购置防汛排涝装备、配备特种装备。在抗击台风“利奇马”期间，省政府一次性投入 6565 万元，紧急购买一批大流量排水抢险车等救援装备，研发试制了多功能电动排水抢险车、排涝机器人、高速公路警戒车等新型装备。开展灭火救援装备核查清理，推广智能装备管理系统，实行消防员防护装备“装随人走”机制，有效提高装备管理效能。今天的山东消防队伍发展底子更厚、势头更强，应对“全灾种、大应急”救援的信心满、底气足。

战勤保障全面增强。山东消防明确储备物资申请、调配、补充等程序权限，对接铁路、航空部门谋划建立联动运输投送机制，探索构建总队级特别重大灾害应对处置后勤保障体系。截至目前，全省现有战勤保障单位 17 个，保障车辆 308 辆，储备器材 12.5 万件套，签订联动保障协议 151 份，可调用联动装备 14.4 万件套、物资 558.5 吨。

持之以恒打造过硬消防救援队伍

改制转隶，变的是制服，不变的是初心使命、忠诚担当。从繁华城市到茫茫林海，从雪域高原到戈壁荒漠，“火焰蓝”永远冲锋在人民群众最需要的时候。

党建引领聚合力。山东消防始终将政治建设置于首位，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武装头脑，将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授旗训词精神作为重要政治任务和长期战略任务，把“四句话方针”作为建队之魂、强队之基、治队之要和兴队之本。成立党建工作领导小组，出台党委议事规则、党委委员联系点制度等规范性文件，开展基层党组织标准化规范化建设，集中培训 500 余名基层党组织书记，组织党委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推动基层党组织全面进步。高标准推进党史学习教育，挂牌成立 34 个党性教育基地，引领指战员感悟初心使命、凝聚奋进力量。

正规抓建增效力。山东消防全面开展新一轮正规化达标创建，聚焦 18 项重点任务、54 个阶段性工作，分条线规范队伍抓建秩序和运行机制，探索出规范化党建、战斗型机关、智慧型队站等山东特色正规化建设新品牌。2020 年，应急管理部消防救援局在济南召开全国正规化建设推进暨试点成果交流展示现场会，推广了山东经验做法。

铸魂育人激活力。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学训词、铸忠诚、创新业、立新功”“坚持五个不动摇”等系列主题教育。省委组织部、省委宣传部将消防救援队伍纳入表彰奖励、典型培树体系，组织评选“十大齐鲁消防模范集体”“十大齐鲁消防建功标兵”“齐鲁最美消防员”，常态化抓好“身边榜样”典型培树，3 个集体获评“第 20 届全国青年文明号”，3 个集体、2 名个人获得省委“两优一先”表彰，山东总队灭火救援指挥部、政治部和烟台支队被省委、省政府表彰为“攻坚克难奖”先进集体，1 个集体、3 名指战员分别被表彰为应急管理系统先进集体和先进工作者、中国消防忠诚卫士，数量居各省消防救援队伍之首。实施安心、舒心、暖心、励心“四心”工程，山东省委组织部、省发改委等省直 7 部门联合出台消防职业保障意见，建立“送奖到岗、送奖到家”“蹲点调研、蹲班助勤”“团圆工程、休假计划”长效机制，联合省慈善总会设立消防救助基金，组建省级心理服务专家团队，在山东师范大学挂牌成立心理健康教育基地，释放改革红利，激发内生动力。实施班子领航、人才引进、蓝焰英才、骨干锻造、学历提升“五大工程”，分类组建业务骨干人才库，与山东省委党校、

下转第 10 页

山东省参加全国应急管理系统 先进模范和消防忠诚卫士表彰大会人员座谈会举行

11月6日上午，山东省参加全国应急管理系统先进模范和消防忠诚卫士表彰大会人员座谈会在济南举行。省委书记李干杰出席会议并讲话。

李干杰说，习近平总书记对应急管理和消防救援工作高度重视，2018年亲自为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授旗，并提出了“始终对党忠诚，做到纪律严明，敢于赴汤蹈火，永远竭诚为民”的训词。这次全国表彰大会期间，习近平总书记亲切接见了全国应急管理系统先进模范和消防忠诚卫士，充分体现了对大家的关心关爱和期望重托。近年来，全省应急管理系统和消防救援队伍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要求，聚焦聚力防风险、保稳定、促发展，大力推进应急保障能力建设，强化队伍思想水平提升，各项工作呈现新气象。成绩的背后，凝聚着大家的辛勤汗水和无私奉献。李干杰代表省委、省政府，向我省受表彰人员表示祝贺，向全省应急管理系统广大干部职工和消防救援指战员致以崇高敬意。希望大家牢记嘱托，再接再厉，勇于攻坚，努力为全省改革发展稳定再立新功。

李干杰强调，要始终坚持对党绝对忠诚，以实际行动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要始终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用心用情

用力做好群众身边安全风险防范。要始终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为高质量发展营造安全稳定环境。要始终锤炼赴汤蹈火的过硬本领，做到召之即来、来之能战、战之能胜。要始终锻造纪律严明的过硬队伍，把严格教育、严格训练、严格管理贯穿队伍建设全过程各方面。各级党委政府、各有关部门要在政策、人员、经费等方面给予更大支持，在政治上、工作上、生活上给予更多关心关爱，在全社会营造学习先进、崇尚英雄的良好氛围。

会上，省应急管理厅厅长秦传滨介绍了全国应急管理系统先进模范和消防忠诚卫士表彰活动有关情况。省消防救援总队党委书记、政治委员肖泉汇报了全省消防救援和队伍建设情况。枣庄市应急管理局局长冯再法、临沂市兰山区商城消防救援站站长助理罗永、省地震局宣传教育中心科普创作室负责人魏玮作了发言。

会前，李干杰观看了“擎旗奋进正当时 不负重托谱新篇”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授旗训词精神图片展。

省委常委、秘书长刘强主持座谈会。省直有关部门、省消防救援总队负责同志，我省参加全国应急管理系统先进模范和消防忠诚卫士表彰大会人员，全省消防指战员代表参加会议。（作者：李子路 刘兵）

上接第9页

省应急厅签署三方战略合作协议，与山东大学、山东师范大学等6所驻济高校建立人才培养战略合作机制，联合清华大学举办支队级正职领导干部素质提升班，联合省委党校举办优秀年轻大队级正职干部培训班，引领队伍担当尽责、提质强能。

全面从严守定力。创新“巡察+审计”模式组织支队级单位开展政治巡察，出台指战员涉企交往“正面清单”和“负面清单”及从严管酒治酒五项措施等纪律规定，制定选人用人、监督执法、招标采购等十项执纪监督规范，促进队伍清风正气。出台从严整肃

纪律作风“八项措施”，加强明察暗访、视频抽点等，确保队伍高度安全稳定。

凡是过往，皆为序章。

“全省消防救援队伍将继续紧紧围绕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应对处置各类灾害事故的核心职能，破立并举、守正创新，加快提升队伍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水平，全力推进消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护航新时代社会主义现代化强省建设作出新的更大贡献。”山东省消防救援总队政治委员肖泉表示。

（作者：邵帅 张超 刘飞）

山东省省长周乃翔调研指示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工作

12月6日上午，山东省城镇燃气安全排查整治视频会议召开，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范燃气安全风险的重要指示精神，落实省委和省委主要领导同志部署要求，深入分析全省城镇燃气安全形势，部署开展全省城镇燃气安全排查整治，推动抓好岁末年初安全生产工作，确保全省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向好。

省委副书记、省长周乃翔指出，城镇燃气是安全生产的重要领域，燃气安全事关民生大计。要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坚决绷紧绷牢燃气安全风险防范这根弦，扎实开展城镇燃气安全排查整治工作，健全城镇燃气安全责任体系，下大气力提升燃气安全保障水平，有效防范遏制燃气各类安全事故发生，全力维护好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周乃翔强调，要坚持长短结合、标本兼治，全面排查整治燃气管网和涉及燃气各领域安全风险隐患，突出抓好燃气管道老化更新改造、燃气用户端安全隐患整改、人员密集场所燃气安全、燃气安全信息化建设、应急准备等工作，提高燃气本质安全水平。要严格规范开展燃气安全执法，建立燃气安全排查整治督导落实机制，广泛开展燃气安全常识宣传普及，营造人人关注、人人参与的良好氛围。

周乃翔要求，要全面做好岁末年初安全生产工作，落实落细专项督导、驻点监督、安全总监、警示教育等制度举措，狠抓安全生产领域突出问题集中攻坚。要压紧压实安全生产责任，精准管控道路交通、危化品、煤矿、非煤矿山、建筑施工、消防、渔业生产等各个行业领域的安全风险，营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省委常委、常务副省长王书坚主持会议，副省长汲斌昌、曾赞荣出席会议。

12月12日，受山东省委书记李干杰委托，省委副书记、省长周乃翔第一时间赶赴烟台指挥“天丰369”号货船救援工作。他强调，要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作重要论述，坚持人民至

上、生命至上，争分夺秒、全力以赴搜救船员。

周乃翔要求，要迅即全力调集海上救援等各方力量，采用先进技术手段，扩大搜救范围，提高搜救的精准性、有效性，只要有一线希望，就竭尽全力搜救。要统筹调集优质医护力量，对获救船员及时进行有效救治，确保生还人员生命安全。要加强预警预报，强化安全监测，防止其他船只发生意外。要统筹做好家属安抚、善后处置、事故调查、疫情防控等工作，要及时、公开、透明发布信息，主动回应社会关切。要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毫不放松抓好安全生产工作，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省领导汲斌昌、傅明先等参加指挥救援。

12月21日上午，省委副书记、省长周乃翔主持召开省政府常务会议，研究发展壮大市场主体、现代水网建设、深化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改革等工作。

会议强调，要千方百计为市场主体排忧解难，抓好企业全生命周期服务集成改革试点，畅通市场主体准入、准营和退出，提高监管的精准性有效性，持续提升政务服务效能，更大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和社会创造力。要大力弘扬企业家精神，依法平等保护各类市场主体产权和合法权益，营造创新创造的浓厚氛围。

会议指出，要坚持“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的治水思路，全方位贯彻“四水四定”原则，以完善水资源优化配置体系、防洪减灾体系、水生态保护修复体系为重点，统筹存量和增量，加强互联互通，加快构建山东现代水网。要实行项目化推进，细化推进方案，压实工作责任，强化资源要素保障，推动水网建设尽快取得实效。

会议要求，要加大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改革推进力度，整合监管执法职责，统筹配置执法资源，提高专业化监管执法能力。要加强执法队伍建设，规范执法行为，完善执法方式，健全执法制度，推动执法力量向基层、向一线倾斜，加快健全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体系。

会议还研究了其他事项。（作者：刘飞）

山东开展安全生产督导检查确保全省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

为强化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坚决守好守牢守住安全生产底线，确保全省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近日山东省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下发通知，自即日起到2022年3月，山东将深入开展安全生产督导检查。

安全生产督导检查将聚焦重点行业、重要时段、重点部位，深入查找安全生产薄弱环节，重点督导今年以来山东省委、省政府关于安全生产系列创新举措落实情况，包括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安全生产任务分工、安全生产举报奖励、安全总监制度落实、加强全员教育培训、提升本质安全水平等。

尤其重点行业领域，水上交通和渔业生产方面，各级交通运输、海事、农业农村（渔业）等部门要重点督导开展商渔共治，落实船舶防碰撞措施，严防商渔船碰撞事故发生情况；依法加强对水路运输经营资质、海务机务管理人员配备、安全管理相关规定落实等监督检查情况；从严查处渔船不安全驾驶行为，重点查处渔船疲劳驾驶、酒后驾驶、瞭望不规范，船员配备不合规、通信导航设施配备不合规，故意关闭AIS设备、“一船多码”“一码多船”擅自改装船载无线电设备，不按规定显示AIS信息，恶意实施信号干扰等违法违规行为情况。

道路交通方面，各级公安、交通运输等部门要重点督导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和“两路两车”专项整治行动情况；突出“两客一危一货”重点车辆，严查货车超限超载、疲劳驾驶、违法载人等违法行为情况；聚焦城乡结合部、国省道、农村道路等管理薄弱地区，加强农村面包车、三轮汽车、低速载货汽车等涉农车辆安全管控情况；严厉查处“三超一疲劳”、非法载客、客货混装、无证上岗、车辆“带病”运行等严重违法违规行为情况。

危险化学品方面，各级工业和信息化、应急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重点督导开展化工园区安全生产专项整治情况；深化硝酸铵等爆炸性危化品和油气储存专

项检查情况；加强易燃易爆有毒有害气体以及液氯、液氨、液化石油气、液化天然气等危化品重点企业和装置、罐区、仓库、气柜等重点部位安全管控措施落实情况；督促危化品企业制定“冬防”方案，严格落实防冻、防凝、防滑、防静电、防火、防爆、防泄漏等安全防范措施情况等。

煤矿方面，各级能源部门要重点督导开展打击非法盗采矿产资源专项整治情况；开展煤矿安全生产排查整治情况；开展冲击地压、煤与瓦斯突出等高风险煤矿安全“体检”情况；推进采掘接续紧张专项整治、隐蔽致灾因素普查治理、“电子封条”建设等工作情况，深化重大风险管控和重大灾害治理情况；加大执法检查力度，严厉查处超能力、超强度、超定员等违法违规情况。

非煤矿山方面，各级应急、公安、住房城乡建设、自然资源等部门要重点督导严厉打击层层转包、以包代管等违法行为情况；开展机械化、自动化、智能化矿山建设情况；外包施工队使用管理情况；地下矿山采掘、提升、运输、通风、防灭火、防排水、供配电等系统装备情况；民爆器材库合规性情况；民爆物品购买、运输、使用及管理情况；乱采、滥挖尾矿库情况；坝体超过设计坝高或者超设计库容储存尾矿情况；尾矿库排洪设施运行和在线监测系统安装使用情况；矿山企业越界开采情况等。

建筑施工和市政管理方面，各级住房城乡建设（城市管理、水务）部门要重点督导开展危大工程安全检查和现场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情况；严厉打击非法转包、违法分包、无资质承揽工程等违法违规行为情况；严禁恶劣天气强行施工、突击作业落实情况；加强市政设施安全管理，落实城市供排水、供热、市政道路和桥梁等基础设施安全保障措施情况等。

冶金工贸方面，各级应急部门要重点督导加强对重大危险源，金属冶炼、涉爆粉尘、涉氨制冷、有限

空间等场所，停产复产、检维修、相关方作业等关键环节监督检查情况；严厉打击不严格履行安全设施“三同时”、不按批准的安全设施设计建设或生产、使用国家明令禁止使用的设备及工艺、对外包队伍以包代管等非法违法行为情况；持续推进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与风险隐患双重预防体系一体化建设情况等。

消防方面，各级消防救援、公安、商务等部门要重点督导对宾馆饭店、歌舞厅、商场影院、养老院、学校、医院、文物博物馆和大型商业综合体等人员密集场所以及高层建筑、“城中村”“多合一”等高风险场所进行消防检查情况；加强“九小场所”监管情况；严防电动车充电致燃引发事故情况等。

城镇燃气方面，各级住房城乡建设、公安、商务、市场监管、消防救援等部门要重点督导贯彻落实全国城镇燃气安全排查整治动员部署电视电话会议和全省城镇燃气安全排查整治视频会议精神，研究制定具体方案情况；全面排查整治燃气经营、餐饮等公共场所燃气、居民用户燃气、燃气工程、燃气具等燃气源头、燃气管道设施、瓶装液化石油气等安全风险和重大隐患情况。特别要针对餐饮行业燃气事故多发、易发特点，重点督导对餐饮行业液化石油气用户检查巡查情况，推广建筑底层商户管道天然气替代瓶装液化气情况等。

烟花爆竹方面，各级应急、公安、市场监管等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重点督导对烟花爆竹运输、储存、经营、燃放等各环节安全监管措施落实情况；开展烟花爆竹“打非”情况等。

油气管道方面，各级能源、市场监管、公安、应

急等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重点督导开展油气管道安全生产专项整治情况；重点排查投产运行的老旧油气管道、途经人员密集型高后果区管段、大口径高压力天然气管道的占压、安全距离不足情况；管道使用过程法定检验情况；依法严厉查处打孔盗油等违法犯罪行为；深化油气管道风险隐患双重预防体系建立和应急准备情况等。

防范一氧化碳中毒方面，各级应急、农业农村、住房城乡建设、卫生健康、广播电视部门要重点督导各级各有关部门对孤寡老人、留守儿童、外出务工返乡探亲人员等重点人群，“城中村”、城乡结合部、棚户区、农村、社区、家庭等重点部位防范一氧化碳中毒宣传情况、隐患排查整治情况；组织观看防一氧化碳中毒警示教育片情况等。

特种设备、民爆器材、文化旅游、学校、水利、民航、铁路等行业领域，也要结合实际明确督导检查重点内容，扎实开展本系统、本行业、本领域安全生产督导检查，强化安全防范措施落实，坚决防止各类事故发生。

此外，山东省安全生产督导检查坚持问题导向，聚焦发现问题，综合采取明查暗访、“四不两直”等方式，深入查找工作中的薄弱环节和短板漏洞。要坚持边查边改、立查立改，对督导检查期间发现的安全隐患和违法行为，能立即整改的要立即进行整改；不能立即整改的，要挂牌督办、限期整改、跟踪落实；对存在重大安全隐患、不能保证安全生产的企业，一律停产停业整顿；对非法生产经营和建设的企业，一律依法坚决取缔。（作者：刘飞）

上接 14 页

指挥、重兵扑救。要牢固树立安全第一、科学施救的理念，有力有序开展火灾扑救、火场清理等各环节工作，确保扑火人员和航护飞机安全。对特殊地形、植被、气候环境下扑救难度大、危险性高的火灾，一定要调集专业扑火队伍进行扑救，严禁组织老、弱、病、残、幼参加扑火，严禁组织未经过扑火训练的干部群众直接扑打火头，坚决防止发生人员伤亡。各级各部门之间要建立完善信息沟通报告制度，及时组织火灾

信息核查和落实响应措施。要严格执行领导干部带班和 24 小时值班制度，选派熟悉防火业务的人员担负值班任务，做好火情调度和处置，确保火情信息和卫星热点核查情况及时发现及时上报。火灾发生后，要第一时间上报火情信息，杜绝迟报、漏报、瞒报、乱报，确保各种记录完整翔实，有案可查。要完善森林火灾信息发布渠道，统一信息发布口径，确保林火信息发布及时准确。（作者：刘飞）

山东省森林草原防火指挥部办公室要求 切实做好“两节”和冬奥会等重点时段的森林防火工作

元旦、春节临近，燃放烟花爆竹、上坟烧纸、民间祭祀和返乡、旅游等人员活动增多……气象部门预测，受拉尼娜现象影响，山东省元旦和春节前后极可能会出现极寒天气过程，森林火险形势将非常严峻。日前，山东省森林草原防火指挥部办公室下发紧急通知，要求切实做好“两节”和冬奥会等重点时段山东省的森林防火工作。

通知指出，各级各部门要增强政治意识和责任意识，提高站位，充分认识做好森林防火工作的重要性。要切实把地方政府、行业部门和经营主体责任落到实处，结合落实林长制和包保督查分组严格落实地方行政首长负责制，夯实森林防火责任体系。关键时段要结合火险形势对森林防火工作进行再动员、再部署，做到工作早部署、人员早到位。要严格落实乡镇、村居基层一线火源管控责任，确保责任到村、入户、定人。

通知要求，各市、县森防指办公室要与气象部门保持密切联系，提前会商研判当地森林火险形势，及时掌握天气和森林火险变化，因害设防、因险而动、分级响应。遇有大风等极端天气，要及时发布森林火险天气预警并采取相应响应措施。要加大监测工作力度，充分利用卫星遥感等高科技技术，综合运用卫星、航空、监控、瞭望、巡护五位一体的监测手段，全方位、全时段监测火情，确保火情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

通知还要求，各级要抓住节日期间人员相对集中的有利时机，采取赶大集、张贴标语、发放防火宣传单、群发手机提示短信等多种有效形式，深入开展森林防火宣传活动。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纸、网络等媒体，广泛普及森林防火规章制度和安全扑火常识，进一步提升群众安全用火、科学防火意识。大力倡导文明祭祀、家庭追思、移风易俗，开展文明祭祀倡议，公益宣传等活动，特别是疫情防控期间，要通过倡议

书、党员干部带头等形式，引导群众开展居家祭祀、网上祭祀等新型祭祀方式，引导群众上坟不烧纸、祭祀不冒烟。对突发火情要严格按照程序和途径上报信息，以确保森林火灾信息的准确性，及时发布权威信息，正确引导社会舆论和社会关切。

通知强调，各级要采取有力措施，遏制林缘、林内燃放烟花爆竹、焚香祭祀、点放“孔明灯”和违法违规生产、生活用火等野外用火行为。要严把生产用火审批关，确需用火的要严格落实防火措施。要通过文明祭祀、低碳祭扫方式，杜绝林区野外上坟烧香烧纸、燃放孔明灯和烟花爆竹等用火行为。对重点火险区域和关键地段要采取设置路卡检查、封禁等手段，采取卡口、卡点、卡人等措施，堵住入山火源。加强户外运动爱好者等特殊群体管理，积极引导其走正常旅游线路。重点人群落实监护责任，明确监护人，严防过失引发火灾。要加大依法治火力度，严厉处罚违规用火人员，依法追究森林火灾肇事者和有关责任人的责任。

同时，要求各级森防指办公室要组织开展森林火灾隐患排查专项整治活动，突出国家公园、国有林场、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易过火地区等重点区域可燃物清理，排查林区输配电、加油站、天然气管道、在建工程等重点部位风险隐患。各级森防指办公室要对隐患排查活动开展情况进行督导检查，严格落实隐患排查双向责任追究制，坚决杜绝走过场，对发现的隐患要登记造册、立即整改，不能立即整改的，要明确专人负责，确保不出问题。

此外，要求各级要提前做好装备、机具和物资准备，规范物资储备管理，加强物资装备检修保养，确保始终保持最佳状态。森林消防专业队伍要提前部防，24小时备勤，保持临战状态。一旦发现火情，林业和应急管理部门要立即组织扑救，做到快速出动、科学

下转 13 页

济南市应急管理局在创新中大力推进模范机关建设

今年以来，济南市应急管理局紧紧围绕建设“让党中央放心、让人民群众满意”模范机关的总目标，结合应急管理工作职责要求，聚焦争做“六个模范”（即政治坚定的模范、理论武装的模范、组织有力的模范、担当作为的模范、能力过硬的模范、正风肃纪的模范），以党建工作为引领，以应急管理为载体，创新工作，勇于开拓。

创新党建工作机制 强化模范机关建设组织保障

党建引领是建设模范机关的组织保障。局党委把创新党建工作机制，提高党建工作“握指成拳”战斗力，作为推进模范机关建设的突破口。

工作中，把承担党建重点工作的局办公室、组织人事处、机关党委、政策法规处和新闻宣传室等相关处室整合在一起，组建了局党建工作专班，形成了党建工作专班化管理，打破了处室之间工作壁垒，化解了重点处室党建职能交叉问题，优化了党建工作机制，进一步凝聚党建工作合力，推动了机关党建工作高效运行。

另外，针对局机关党支部数量过多，支部内人员较少，支部活动难保障的突出问题，局党委结合实际，采取“把小的放大”、“把散的捏拢”的方式，打破“一处室一支部”固有模式，以每位局党委委员所分管处室为单位，对全局党支部进行了重新调整、整合。整合后，支部数量由以前的22个减少到了10个，支部内人员数量由以前的3-4人，增加到了10人左右，有效破解了整合前支部委员不健全，“小”支部活动难保障的突出问题，进一步筑牢了支部战斗堡垒，为模范机关建设提供了坚强可靠的组织保障。

创新安全监管模式 打牢模范机关建设根本基础

抓好安全生产监管是市应急管理局的主责主业，也是市应急管理局开展模范机关建设的根本基础。为了提升安全生产监管实效，筑牢模范机关建设根基，市应急管理局大胆创新安全监管模式。

创新安全生产考评机制。充分发挥考评在安全监管工作中的指挥棒作用，以行业考评和属地考评为“双轮”，创新考评机制，实施“双轮驱动”，对区县、部门（单位）分别采取“5+N”和“3+N”考评模式，全面、科学、客观地评价考核对象安全责任落实情况，并把考评结果纳入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综合考核范围，作为评先树优、奖励惩戒的重要依据。通过开展“双轮驱动”安全生产考评，有力推动了全市安全生产责任落实。

创新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模式。采取定人、定岗、定职责的“三定模式”，突出抓好危险化学品企业主要负责人、技术负责人、操作负责人三类人员的责任落实，实施包保责任制，有效提升了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管理水平，最大限度地减少了生产安全事故的发生。

创新安全生产监管信息化建设。领先全国建立了安全生产综合监管大数据系统，开发了“行业安全生产主管、监管责任实名制数据库”和“安全生产监管对象数据库”两个基础数据库，构建全市安全生产监管“一张图”，实现了汇聚企业安全生产信息，实施分类分级监管策略，有效提升了跨行业、跨区域安全生产监管能力，确保了全市安全生产形势稳定。

创新为民办事内容 守牢模范机关建设初心使命

“办好群众安心事，当好安全守夜人”，是市应急管理局使命所系、职责所在。市应急管理局在模范机关建设中，始终牢记初心使命，大力提升泉城居民的安全感、满意度。

大力开展应急救援站建设，筑牢群众身边“安全岛”。在全市投入400万元奖励经费，激励各区县高标准抓好应急救援站建设。今年以来，在全市老旧小区新建应急救援站20个并已全部建成投入使用。通过应急救援站建设，提升了社区安全巡查、指挥调度、核实处置各类突发事件的能力，补齐了基层应急管理

下转 16 页

临清市提升安全监管执法能力 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

今年以来，临清市创新安全监管方式，提升安全执法能力，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加强安全培训宣传教育，安全生产工作水平不断提高。

创新监管方式，提升管理水平。临清市各镇街应急办针对安全生产监管人员不足、隐患排查不专业等问题，创新排查整治手段，聘请安全专家，组建专业团队，对辖区企业进行“问诊把脉”，更加精准掌握企业真实安全管理水平，更加专业排查各类隐患问题。通过专家查隐患，提高了风险隐患排查能力，进一步提升了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水平和基层执法人员监管水平。

创新执法模式，优化执法流程。临清市在安全生产执法过程中采用“说理式”“解剖式”执法方式，积极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要求，将普法宣传融入安全监管全过程，加强企业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安全生产法治教育，通过讲清事理、讲透法理、讲明道理、讲通情理，进一步转变执法理念。同时，突破只查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应急预案、特种作业和隐患排查等“老四样”问题，重点针对生产现场“解剖”安全风险突出、容易发生事故的部位、设施、环节，确保执法检查抓重点、抓关键、抓薄弱环节，并进行现场培训，告知企业问题所在、具体危害、如何整改，督促企业落实好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创新培训模式，强化培训实效。市镇联动，扩大覆盖面，涉爆粉尘、含高温金属熔炼的重点工贸企业

和规模以上企业由市应急管理局组织培训；规模以下工贸企业由各镇街组织培训，充分利用有限培训资源，确保培训覆盖面。点面结合，以点带面，深入行业企业现场调研，按照行业类别、重点领域、行政区域，综合划分培训期次，了解培训需求，针对共性、疑难问题，科学制定培训方案，优化培训内容；选树一家代表性强、安全管理和生产现场都相对完善的单位作为标杆，开展重点帮扶，强化示范引领作用。下沉一线，现场教学，组织企业直观摩学习点，通过专家现场授课、实例讲解，让企业人员一看即懂、印象深刻；结合现场观摩内容，围绕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双重预防体系建设、作业环节风险点及安全管控措施、隐患排查方法等方面内容开展系统理论培训，指导企业排查隐患，提高辨识各类风险、排查治理事故隐患，特别是防范重大事故隐患能力。截至目前，临清市应急管理局已开展培训6次，培训企业350余家次，进一步激发企业落实安全责任、推动安全发展的积极性、主动性。

创新宣传方式，增强安全意识。今年6月，临清市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应急演练、主题演讲、警示教育、现场观摩等一系列贴近实际、贴近一线职工和社会公众的安全生产宣传教育活动，进一步增强安全生产红线意识、安全防范意识，在全社会营造浓厚的安全生产氛围。（供稿：临清市应急管理局）

上接 15 页

短板，提高了基层安全管理水平，切实增强了人民群众的安全感和满意度。

大力推进应急避难场所建设，为群众撑起“安全天”。采取早介入、抓重点、带全面的方法，大力推进避难场所规范完善。共规范完善地震应急避难场所370余处，共计1300余万平方米，可供700余万人疏散避险，圆满实现了城市建成区人均避难场所1.5平方米的目标要求，为泉城人民躲避地震及其他自然灾害提供了安全可靠的场所保障，撑起了一片“安全天”。

大力破解高层建筑逃生难题，搭起居民身边“安全梯”。以“高层建筑安全改造工程”民生项目为抓手，投入730万余元，组织研发了高层建筑逃生智联系统，并在历下区、天桥区、历城区、槐荫区4个区的7栋高层住宅楼840户居民家庭开展了安装试点，配套逃生装置及灭火器材等消防产品2530套，与小区物业联合开展了高层逃生演练活动，取得了良好效果，高层逃生智联系统顺利通过了项目验收并获得了老百姓的一致赞扬。（作者：高文静 钱永晟）

枣庄市应急管理局

“利剑先锋”盯住违法行为 “应急顾问团”一对一帮扶

今年以来，枣庄市应急管理局紧紧围绕“以党建促业务，以业务强党建”的工作理念，着力在党建引领、增强宗旨意识、加强队伍管理、提高服务水平四个方面下功夫。

深化党建引领 促进业务提升

该局党委持续深化党建引领作用，先后召开6次党委会议，就机关党建和党风廉政等事项进行集体研究；打造“利剑先锋”党建服务品牌，以“敢于向安全生产违法行为亮剑，争当应急事业先锋队”为品牌理念，被评为市级优秀党建品牌；通过抓党建促业务模式，促使全市生产安全事故起数、死亡人数连续两年实现“双下降”。

增强宗旨意识 建立帮扶机制

“市应急管理局党员干部们以‘家庭医生’的形式多次到我们企业进行走访调研，帮助我们解决了安全生产方面的好多难题。”山东泰和水处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企业负责人姚亚说。

该局设立党员帮扶工作机制，成立党员干部“应急顾问团”，开展“党员‘一帮一’帮扶企业”活动，对中央驻鲁企业三级单位、省管企业二级单位和市管企业，特别是辖区重点关注的危险化学品、非煤矿山等企业进行驻点监管、指导帮扶，切实解决企业生产

经营上的难点、堵点。该局通过开展座谈调研、调查问卷等，广泛听取企业意见诉求，选聘30名社会人士组建市首届安全生产人民监督员队伍，进一步加大群众对负有安全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的监督力度。

加强队伍管理 构建长效机制

该局不断加大廉政教育学习力度，制定出台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计划，开展全体党员警示教育大会、党纪法规知识测试等活动；着力构建作风建设长效机制，先后出台《贯彻落实〈党委（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定〉的实施方案》等制度性文件。

提高服务水平 夯实安全基础

枣庄市作为老工业基地和转型城市，工业门类齐全，高危行业较多。该局针对当地企业具体情况和实际困难，制定个性化安全生产服务方案，指导帮助全市7000余家生产经营单位开展隐患排查，覆盖率达100%。该局积极开展“专家查隐患”活动，聘请安全生产领域相关专家299人次，对非煤矿山、烟花爆竹等领域123家企业进行一对一“问诊把脉”，帮助企业消除安全隐患。截至目前，全市各类生产安全事故起数、死亡人数，较去年同期分别下降43.33%、25%，未发生较大及以上事故，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作者：赵登伟 孙光也）

上接18页

百计搞变通处理，有的政府领导甚至对安全监管部门施加压力，盲目采取“边建设、边投产、边办相关审批手续”的“三边”做法，把项目建设安全评审当作“通行证”，从而达到未批先建的目的。再如，有的项目前期虽然办理了安全审批手续，但对整个建设项目中存在的安全风险评估不到位，听不进安全监管部门的反对意见，甚至干扰安全监管执法，在一些政府领导看来，项目只不过是手续不全，补办一下就行了。凡此种种“先上车后补票”顽疾，如果得不到彻底根治，从源头管控安全风险依然是一句空话。

平安是社会稳定的“基石”，安全是经济发展的

保障。沂水县应急管理局“一票否决”之所以能发挥如此大的威力，也充分体现了沂水县用“红线”严守安全生产底线的决心和魄力。面对依然严峻的安全生产形势，各级党委、政府和安全监管部门一定要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把守住“红线”作为重要底线，把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作为首要任务，严把新建项目、招商引资准入门槛，严格安全设施“三同时”审查，杜绝出现各类新的安全风险隐患，真正使项目增价值不增危险，为推动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安全保障。

（作者：张向阳）

临沂市沂水县安全生产工作 杜绝“先上车后补票” 近1.6亿的项目被否决

近日，一客商准备投资1000多万元，在山东省沂水县庐山化工园区化工企业厂房顶部安装光伏发电板，因存在风险隐患，被沂水县应急管理局“一票否决”。据悉，今年以来，该局已经否决4个不符合安全生产要求的项目，总投资额近1.6亿元。

提及的项目，原本计划在园区内化工企业密闭车间式的建筑物顶部安装光伏板，建设分布式发电站。沂水县应急管理局依据《建筑设计防火规范》，认为光伏板可能对化工厂房建筑结构造成影响，影响化工车间正常通风、泄压。同时，化工建筑屋顶区域容易积存易燃易爆气体，安装光伏板后会产生防火防爆风险。尽管光伏发电为国家鼓励项目，但此项目不符合化工企业安全规范，只能下马。

其他3个项目分别为：投资5000万元的中东石化“加油吧”APP+成品油仓储扩建项目，因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被否决，这是沂水县否决的第一个新业态与化工项目联合项目；江苏客商投资8000万元的颜料项目，因其重氮化工艺未采用微反应器等本质安全技术被否决；投资1200万元的余氯利用扩建项目，因涉及电解工艺且副产氯气被否决。

近年来，沂水县高度重视招商项目和新改扩建项目的安全生产准入关，2019年就以县政府办的名义印发通知，要求进一步加强化工企业监管，严格项目准入；今年7月，以县委、县政府名义，出台《关于加快化工产业转型升级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提出严把项目关口，充分论证项目安全、环保本质水平。

为将“安全生产第一审批权”真正落到实处，避免走先建设后整治的老路，在全县招商项目联合审批中，该县应急管理局坚持“三不”原则，即不以牺牲安全生产为代价发展经济、不以项目建设触碰安全生产红线、不以突击治理取代长效管理。招商项目上马前，改建、扩建项目立项前，都要先到应急管理部门征求意见，坚决杜绝“先上车后补票”现象发生。凡是安全评审通不过的，不论项目大小、投资多少都不能上马。

今年前10个月，该县已办理建设项目安全审批手续22个，同时对易爆炸危化品、涉及“两重点一重大”等在内的项目严格管控，使项目“增产值不增危险”。

（作者：赵庆利）

短评：守住红线 方得红利

近年来，安全生产杜绝“先上车后补票”的做法并不是少见。沂水县总投资额近1.6亿元的4个项目被否决这事之所以被热议，一个重要原因是，作为一个县级应急管理部门在一年之内能“一票否决”4个项目，需要顶住多大的压力？考量的不仅是安全监管部门为地方党委、政府决策当好参谋的能力水平，还有严把安全生产前沿“关口”的责任担当。

毋庸讳言，“先上车后补票”在部分地区相关部门和单位由来已久，屡禁不绝，越是重大项目、重点工程，违法违规的可能性越大，常常突破安全生产“红线”，埋下严重的“先天性”安全祸根。因此，从中央到地方对此类专项整治行动一直处于高压态势，从严查处违法违纪行为。但是，个别地方在遇到新的项目时，时常会“旧病复发”，这无疑成为安全监管工作的一大难点，更是对各级安全监管部门及安全监管人员的严峻考验。

究其根源，“先上车后补票”背后原因并不复杂。关键是一些地方党委、政府对安全生产和经济社会协调发展的认识还不到位，不能正确处理好安全与发展的关系，一味强调加快区域性经济发展，缺少宏观思维，整体规划不到位，很难保证安全生产和可持续发展。比如，有的地方政府实行行政审批容缺补制度，对重点项目和重大招商引资项目办理行政审批，可以“先上车后补票”。这一做法看似是为了缩短项目前期许可审批时间，但极易引发负面连锁反应，造成项目建设未批先建违法施工。日前，媒体报道某县的一个扶贫建设项目被群众举报，存在未批先建的违法行为。

又如，有的地方在执行安全生产“三同时”时，千方

下转 17 页

推广成熟经验 助力安全生产

——山东省安全生产管理协会指导包钢股份建设双重预防工作机制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包钢股份）的前身——包钢（集团）公司成立于1954年，是国家在“一五”期间建设的156个重点项目之一，是新中国在少数民族地区建设的第一个大型钢铁企业，也是周恩来总理唯一为其投产剪彩的钢铁企业。经过60多年的发展，目前已成为世界最大的稀土工业基地和我国重要的钢铁工业基地。作为包钢（集团）公司的重要钢铁板块，包钢股份于1999年6月29日成立，于2001年3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正式挂牌上市，股票代码为600010。上市20年来，包钢股份资产总额增加了20倍，股权融资规模达459.35亿元，总市值由71亿元增长至880多亿元，期间最高超千亿元，成为我国西部最大的钢铁上市公司。

2021年11月5日，受包钢股份委托邀请，山东省安全生产管理协会（以下简称“协会”）组织冶金方面多名专家组成专家组，借鉴山东省冶金等相关行业建设双重预防机制建设经验，对包钢股份22家下属单位开展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工作机制培训，形成可借鉴、可复制的风险分级管控与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标准，在包钢股份各单位推广。

协会秘书处设有专门机构负责管理协调对外安全技术服务工作，聘用高水平安全管理、技术专家住会工作，负责组织指导对外安全技术服务。协会自身设有约1700余人的各专业专家库，相关行业涉及化工、冶金、建材、有色金属、非煤矿山、应急救援、民爆物品、城市公共安全等行业。与会员单位暨大专院校、安全生产科研单位、技术服务机构保持良好的资源协调机制，可以随时根据工作任务选派专家开展工作。

本次指导服务工作，协会根据包钢股份组织架构和工作基础提供建设过程相关培训、策划建设工作流程、提供工作模板，建立实施指南、指导建立相关制度；对包钢股份确定的3家试点单位实施具体指导，指导试点单位建立相关制度、确定风险单元、辨识风险，进行风险分级，制定管控措施、落实管控层级和管控责任，建

立风险管分级控公示栏，建立隐患排查治理制度，确定各种类型的隐患排查表；在试点基础上总结建设经验，指导包钢股份形成面上推广的建设指南和建设标准，推动包钢股份在下属单位全面建立起双重预防机制；同时，对信息化平台建设提出模块流程、实施路径和应用结果。在包钢股份双重预防体系建立运行的基础上，根据包钢股份标准化建设项目情况，协助建立双重预防体系相关标准。

自2016年以来，协会参与组织了山东省双重预防体系建设验收工作，并承担山东省重点行业的双重预防体系建设的指导任务。牵头组织山东省17家各行业标杆企业，编制冶金企业、电力企业、金属非金属露天矿山企业、水泥制造企业、医药化工企业、火力发电企业、地下开采硬质粘土、原油加工及石油制品企业、纸面石膏板企业、纯碱企业、合成氨企业、乳制品及含乳饮料制造企业、溴素企业、陆上石油和天然气开采企业、铁矿地下开采矿山、客车制造企业、原油储运企业等20个行业企业安全生产双重预防体系建设实施指南、职业病危害双重预防体系建设实施指南以及部分相关题库。

本次指导服务项目，协会依据自身多年来成熟经验及技术优势，借助山东省近年来双重预防体系标准建设和运行经验，推广山东省先进成熟的双重预防机制建设方案，辅助企业利用双重预防机制建设与现行安全管理体系相融合，形成一体化安全管理体系，构建企业主体责任落实的长效机制，避免“一阵风”和“两张皮”现象，确保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常态化。

构建安全生产风险辨识管控与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是党中央、国务院加强和改进新时期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部署，是新形势下推动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创新的重要举措，是落实企业主体责任、提升本质安全水平的治本之策。尤其是新的安全生产法颁布之后，各省各企业均在各自行业领域积极开展双重预防机制建设并取得明显成效，促进了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好转。

（作者：李帅）

立足科技创新 服务基层应急 ——山东新来电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见闻

11月20日，在济宁市任城区华城应急救援站，10名身穿消防战斗服、背着正压式空气呼吸器的应急救援队员，分乘1.5吨应急救援车和3吨应急救援车快速到达救援现场，其中3人迅速启动水枪，喷向起火点灭火。这是华城应急救援站开展训练的情景。

作为服务于基层的微型应急救援站，快速、精准是救援的关键。由山东新来电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来电公司）研发制造的应急救援车及其配套的S-26-AB550ML型水基灭火器，为华城应急救援站快速、精准扑救初期火灾提供了保障。

用新来电公司董事长杨金奎的话说，社区有需求、政府有标准、部门有规划，这促使企业加快科技创新步伐，积极研发新能源消防车、水基型灭火器等应急救援车辆和消防器材系列产品，服务社区应急，打通灭火“最后一公里”。

移动式应急救援站轻便灵活

10月23日至25日，全国救援协调和预案管理工作会召开，企业和社区微型应急救援站建设受到参会人员关注，微型应急救援车是大家关注的焦点之一。

在工作会山东分会场，济宁市泗水县应急管理局一级主任科员杨玉栋在经验介绍中讲道：“传统消防车车型较大，受限高限宽、人流车流、地理地形影响明显，存在错过最佳救火时间的可能。我们采购的新来电公司相关产品轻便灵活，受限高限宽、人流车流限制较少，可轻松穿越巷子，做到救早灭小。”

泗水县积极开展微型应急救援站建设，发掘救援站所需装备，源于2019年8月山东省政府办公厅印发的《山东省应急管理三年规划（2019-2021年）》。该《规划》明确提出，要加强应急管理基础基层建设，在济宁市开展“六有”“三有”基层应急能力标准化

建设试点工作，实施快速有效救援。“六有”具体指在开展标准化建设的过程中，乡镇（街道）有班子、有队伍、有机制、有培训、有预案、有演练，“三有”则是指在开展标准化建设的过程中，村（社区）有检查队伍、有物资装备、有宣传教育。

济宁市将安全作为民生重要内容，组织专班深入调研，科学论证。这一过程中，调研人员发现基层消防站点少，救援覆盖面不到位，因路途远错失扑救时机，农村道路条件受限，城市老旧小区消防通道狭窄，林区道路崎岖不平重载车辆上不去等，是灭火救援中面临的主要问题，亟须在救援装备上做文章。而新来电公司制造的几款小型应急救援车进入了大家的视线。

以新来电公司制造的1.5吨新能源应急救援车为例，纯电动、低碳环保，车身小、机动灵活，自带水箱容积1500升，可高效应对初期火灾。与此同时，该车型具有智能化的特点，可连接PC端及手机终端指挥平台，实现远程查询、远程操作、统一指挥、协同作战，是微型救援站点建设首选产品。

新来电公司总经理于雷介绍：“公司生产的应急救援车配备各种先进的消防器材及高压水炮，就像是一座可移动的微型消防站，麻雀虽小五脏俱全。应急救援车可配备在社区、村镇、学校、医院、企业等人员密集场所，能第一时间到达火灾现场，有效控制初期火灾，将生命财产损失降至最低。”

驶入“最后一公里”救早灭小

济宁市进行微型应急救援站建设之初，没有较为成熟的建设案例可供参考学习。但作为试点，就要敢于“吃螃蟹”。在挑选建站需要的装备时，相关单位却犯了难，单说灭火器材就有上万种，更别说种类繁多

多的消防车辆了。如何挑选才是最经济实用的？

类似的问题也给杨金奎造成了困扰。当初，新来电公司面临企业市场如何定位的难题时，杨金奎提出了自己的想法：产品面向的是老旧社区、城乡接合部、重要民生单位等应急救援能力较弱的地方，把“小、快、灵、综合、科技、智慧”作为生产科研的主攻方向，不仅可以满足市场需要，体现企业的社会价值，更可以实现救早灭小，解决“最后一公里”进不去的问题。

经过不断创新，新来电公司生产出了很多满足市场需求的产品。在11月20日当天开展的应急救援演练中使用到的应急救援车，就是该公司生产的受市场欢迎的产品之一。

随着应急救援车的面世，新来电S-26-AB550ML型水基灭火器应势而生，它体积小、能量足。实验数据显示，这款水基灭火器能够在3秒内极速熄灭火焰，37.5秒将可燃物温度从817.4摄氏度降到83.6摄氏度，1.5秒内在可燃物表面形成自流保护隔膜，封闭燃烧物表面，隔绝空气，形成隔热隔氢屏障。

据介绍，这款水基灭火器采用新型灭火剂，可起到强力降温消烟作用，抑制一氧化碳产生，破坏燃烧链，阻止燃烧。将水基灭火剂涂抹到衣服及身体裸露部位，受困人员能快速逃离火场，有效降低火焰对人体灼伤、烫伤的可能。

11月20日开展的应急救援演练中使用的3吨燃油应急救援车，是让杨金奎感到骄傲的产品。该车罐体容积为3立方米，具有操作集中、维修简便的特点，可选配智慧消防云平台，包含多种智能传感器与传输设备，配备自主产权智能应急管理系统和APP客户端，能帮助应急救援人员实时掌握车辆基本信息。

在新来电公司生产现场，来自河南郑州的采购商吴浩正在询问不同型号微型消防车的用途和配备情况。他说：“装备的轻巧度、灵便性、精准性是我比较在意的地方，这便于我们建立微型移动消防站点。”

创新高效迅速开展应急服务

作为一家成立于2015年的应急救援车辆和消防器材系列产品制造企业，新来电公司总投资5.5亿元，

设计能力为年产新能源应急救援消防车及其他类型电动汽车1万辆。该公司秉承“制造精品新能源电动消防车，做人民生命财产的守护者”的理念，积极与天津大学自动化研究院及各大汽车厂商合作，不断开展电动汽车技术研发。

近几年，新来电公司生产的新型应急救援车辆助力济宁市推进微型救援站建设，公司通过与政府、社区联合推进的方式进入市场。截至目前，济宁市微型应急救援站建设按照三年计划已完成78%，其中消防安全重点单位、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大型商业综合体、重要民生单位均已建成，共计468处。

从提供产品到提供应急服务，是新来电公司助力微型应急救援站建设的又一举措。该公司通过与济宁市退役军人事务管理局联合招募退役军人，成立新来电应急救援队。目前，这支队伍正在为济宁市任城区2个微型应急救援站服务。

新来电应急救援队实行准军事化管理，平常注重加强训练和培训。据前铺微型应急救援站队员魏帅介绍，6月7日14时50分，前铺小学东100米处停放的一辆电动三轮车自燃，站里的队员1分钟内赶赴现场，用6桶干粉灭火剂、1个水基灭火器，及时化解险情。

10月26日夜，接济宁市锦碧园6号楼2单元602住户报警，称有烟雾和浓烈刺鼻气味。0时27分，新来电应急救援队出警前往处置，成功将火扑灭。

前铺微型应急救援站站长王哲说：“微型应急救援站24小时全天候执勤，以‘辖区所有应急安全重点单位3分钟到场扑救初期火灾’为目标，积极开展防火巡查和初期火灾扑救等火灾防控工作。”

11月10日，山东省农村消防工作现场观摩会暨冬春火灾防控工作部署会在菏泽市召开。在杨金奎的带领下，新来电公司携带应急救援车辆、消防装备器材转战菏泽参会。这名退伍军人希望借助试点工作的开展，全身心投入地方经济发展和基层应急力量建设，实现建企之初立志造福社会的心愿。

（作者：刘琦）

严密排查 精细管理 全员参与 ——东阿阿胶扎实开展风险隐患排查治理

今年11月，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阿阿胶）顺利通过应急管理部安全生产标准化一级企业现场评审，成为聊城市唯一一家通过该评审的企业。

近年来，该公司始终秉持“隐患就是事故，防患于未然”的安全生产理念，将安全风险管控挺在隐患前面，将隐患排查治理挺在事故前面，实现全员参与、全过程管控、全方位管理。

从源头管控安全风险

透过东阿阿胶参观长廊的玻璃，笔者看到一只只机械手臂有条不紊地进行阿胶糕的分拣工作。“这些蜘蛛式机械手臂是我们智慧工厂的一部分。为从源头防控安全风险，近年来我们先后引进了110余台蜘蛛式机械手臂代替人工进行阿胶枣、阿胶糕的分拣工作。”该公司安全总监温代新介绍，每台蜘蛛式机械臂四周都有玻璃封闭阻隔，一旦有员工打开机械臂的玻璃门，它就会自动停止工作，以防碰伤工人。同时，所有机械手都实施电气连锁，流水线上的任意一个门被开启，所有机械手都会停止工作。这样既能保证工人安全，又能将劳动效率提高50%以上。

事实上，智能化、自动化因素已经渗透到东阿阿胶的各类生产线。该公司通过智能化、自动化建设，实现了对炼胶全过程842个工艺点的精准控制和自动化运行。同时，通过5G赋能，东阿阿胶引进了高风险区域在线检测预警系统，对安全隐患进行实时监测报警，提高了隐患排查治理实效。

让员工成为排查治理主角

“员工是企业安全的负责人，也是最熟悉生产现场的人员，只有把员工的积极性调动起来，才能更好地完成隐患排查治理工作。”该公司EHS部高级安全经理安玉辉说。

据了解，该公司开展安全文化建设，进行全员安全培训，组织“一日安全员”等一系列活动，一方面不断强化员工安全意识，另一方面着力提高员工隐患排查治理能力，实现从“要我安全”到“我要安全”、“我会安全”的跨越。

周传清是东阿阿胶阿胶枣系列产品生产线上的一名工作人员。为保障生产线安全高效运转，他每天到达工作岗位后的第一件事就是对生产线上的电气设备进行安全检查，确保第一时间发现隐患、消除隐患。

这是该公司全员参与隐患排查治理工作的一个缩影。今年以来，该公司通过员工自主排查，整改各类安全隐患160余项，包括安全警示标识不清晰、接地线脱落、应急灯损毁等，员工自主排查能力得到有效提升。

做好每一个细节

“能不能给配电柜安一把安全锁？否则工作时总担心因悬挂的安全警示标志掉落而引发意外事故。”这是该公司维修电工贾正选向安玉辉提出的安全建议。安玉辉收到后，立即向公司汇报。经公司研究决定，为每名配电室员工配备能量安全锁。

“工作时，把相关的电箱拉开，用这把锁锁上，钥匙由自己拿着，自己的安全握在自己手里，很有安全感。”贾正选说。

“安全生产无小事，东阿阿胶致力于用科学化、精细化安全管理实现零伤亡的工作目标。”温代新说。正因如此，每名员工的安全建议都会得到公司的高度重视。同时，该公司通过实行岗位、班组、车间、部门、公司五级隐患排查治理体系运行模式，对风险隐患进行全过程管控、全方位治理，确保无遗漏、无死角。

截至今年12月中旬，该公司累计排查整改各类安全隐患400余项。（作者：张进）

青岛市西海岸新区辛安街道 高科技赋能 打造减灾示范社区

为更有力地保障居民生命财产安全，山东省青岛市西海岸新区辛安街道办事处结合实际为辖区内社区加装高科技产品和设备，打造安全、和谐、智慧的综合减灾示范社区。

电动自行车“零上楼”

“您好！为了保护您和他人的安全，消防救援机构提醒您，电动自行车严禁进入电梯。”近日，在青岛市西海岸新区辛安街道港头李经合社7号楼一单元，一名居民推着电动自行车刚进电梯，“梯控”系统识别装置就发出了语音提示，随后电梯暂停运行，直到该居民将电动自行车推出电梯轿厢，才恢复运行。

为避免电动自行车进梯入户后爆燃引发安全事故，今年6月，港头李经合社物业对4栋高层住宅楼的16部电梯加装“梯控”系统，经过4个多月运行，实现电动自行车“零上楼”。

事实上，电动自行车被推进电梯30秒后，小区物业管家周肖的手机上就会收到报警信息，她随时关注进展，将根据情况处置，这是辛安街道推进“智慧社区”建设的一个缩影。

对于物业在电梯内安装“梯控”系统的做法，该社区居民表示赞同。有居民认为，电动自行车引发火灾事故的新闻屡见不鲜，一旦出事，将对梯内人员造成较大伤害甚至威胁性命。

另外，考虑到居民实际生活的需求，小区物业在安全地带建有5个电动自行车停车棚，并加装智能充电设施，能同时满足200辆电动自行车的充电需求。

杜绝高空抛物

2020年9月16日，馨合佳苑小区物业服务中心接到居民求助电话称，21号楼一单元有高空泼水事件发生，水差点泼到行人身上。网格员于丽丽及护卫班长丛德良第一时间到达现场，经查看，在21号楼一单元楼后地面上确实有未干的水渍。物业对该事件高度重视，第一时间成立高空抛物排查小组，到监控室查看高空抛物探头录像后，查出水是从5楼泼出的。于丽丽和丛德良到达5楼排查，锁定501次卧租户，同时第一时间联系房东告知此事件，并报警。警方调查后，

依法对该租户进行处罚。

网格员迟苗苗曾接报过一次高空抛物事件。一日，迟苗苗接到馨合佳苑小区19号楼1楼居民反映，入住后遭受高空抛物困扰。她便跟随该居民来到1楼院内，发现地上散落着不少垃圾。该居民表示，自己已经不敢在院内活动了，不久前在院内收割蔬菜，身后“咚”的一声，一个装有半瓶水的矿泉水瓶从天而降差点打到头上，令人胆战心惊。

这些事件引起了辛安街道办事处对于高空抛物事件的重视，该街道办事处要求网格员挨家挨户走访，入户宣传高空抛物的危险性。要求物业在高层住宅楼外安装专业摄像头，对高空抛物进行立体分段实时抓拍，一旦出现高空抛物现象，便能根据视频回放，对抛物轨迹进行倒推寻源，让实施高空抛物的人员无处遁形。街道办事处有关负责人说，2019年以来，依托立体分段实时抓拍技术，该小区杜绝了高空抛物现象。

让居民充满安全感

“以科技为支撑，以人脸、车辆自动识别等智能系统建设为依托，建设大数据平台，推动网格管理向数据化、精细化、智能化转变。”这是2021年辛安街道办事处对各社区的建设目标，港头李经合社无疑是其中的先行者。

经过2年多的建设，港头李经合社投资100多万元，对社区内23栋住宅楼的80多个单元门口、多条小区主干道，以及社区公共位置、地下车库等重要节点进行点位布局。24小时人工值守，300多个摄像头日夜运转，成为全天候、无死角守护社区安全的“智慧眼”，让居民身处其中充满安全感。目前，辛安街道的小区共建设电动自行车充电棚108个，充电智能插座1080个，9个村庄改造小区和7个商品房小区已安装电动自行车充电棚和电梯监控报警器，全部实现电动自行车“零上楼”，高空抛物已杜绝。“我们将以港头李经合社为样板，深化社区的安全、智慧建设，为社区安全管理插上‘智慧’的翅膀，全力打造和谐、稳定的生活环境。”辛安街道办事处相关负责人说。

（作者：朱有祥）

携手亚太各国 促进应急救援交流合作

——联合国国际搜索与救援咨询团亚太区域地震应急演练直击

11月24日至26日，由应急管理部主办、中国地震应急搜救中心承办的联合国国际搜索与救援咨询团（INSARAG）亚太区域地震应急演练在京举行，应急管理部党委委员、消防救援局局长琼色致开幕辞，联合国国际搜索与救援咨询团亚太区域主席、印尼国家搜救局局长亨利·艾尔弗安迪，联合国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办公室代表塞巴斯蒂安·罗德斯·斯坦帕，亚太区域办公室代表马库斯·韦恩线上致辞。本次演练以线上多平台相结合的方式开展，来自亚太区域和欧洲、美洲等地的30个国家和地区的31支队伍共440人在线参加演练和观摩。

联合国国际搜索与救援咨询团（INSARAG）是联合国框架下的全球救援网络，由90多个国家和国际组织组成，旨在加强国际救援协调，提高生命救援效率。INSARAG每年分别在亚太地区、美洲地区和欧非中东地区由区域各国轮流主办地震应急演练，以提升国际人道主义救援力量在灾害现场的联合救援能力。我国曾于2006年、2014年主办INSARAG亚太区域地震应急演练。

线上演练 环节一应俱全

2021年11月24日15时，随着演练控制组发布模拟地震信息，亚太区域INSARAG地震应急演练正式开始。演练背景设定在当天14时28分我国某省发生强烈地震，震源深度10公里，造成大量人员伤亡。随即，中央及地方政府启动地震应急预案，积极开展抢险救灾工作，国内大量救援力量和物资投向灾区。同时，全球灾害预警协调系统发布红色警报，我国政府正式请求国际援助，国际救援队、国际医疗队和国际人道主义援助机构申请进入受灾地区开展救灾行动。

中国地震应急搜救中心副主任陈虹表示，此次演练在技术细节方面充分按照最新版本的INSARAG指

南准备和设计，包括地震灾情发布、队伍动员集结、到达受灾国、开展现场行动、撤离移交等在内的环节与流程都得到了较为真实的还原。

在模拟演练区，国际救援队伍、国际医疗队伍和联合国灾害协调评估队伍通过海关、移民和检疫（CIQ）进入受灾国，到接待和撤离中心（RDC）注册登记，随后将救援人员、物资、设备等资源送达受灾现场。经由现场行动协调中心（OSOCC）、救援协调单元（UCC）、区域协调单元（SCC）、医疗协调单元（EMTcc），以及地方应急管理机构（LEMA）的指派和协调，参与现场的人员搜救、医疗救助、人道主义援助需求和环境评估等工作。

在此次演练中，我国两支通过INSARAG分级测评的国际重型救援队伍——中国国际救援队和中国救援队在参与搜救部分演练的同时，还承担了国际救援队伍的协调工作，负责搭建和运行RDC与UCC。“负责国际救援队伍协调的队员除了需要有扎实的救援知识储备外，还需具备专业的英语沟通能力和协调能力。中国国际救援队曾在2015年4月的尼泊尔地震救援行动中，派员参与了现场UCC工作。”中国国际救援队成员、中国地震应急搜救中心的刘本帅告诉记者。

在演练中，整体的救灾行动由LEMA推动，其主要负责公布灾情信息、主导现场工作和提供后勤支持。本次演练的LEMA负责人高娜表示，在演练过程中，LEMA通过与OSOCC、UCC和EMTcc会商，通报最新灾情信息，并明确现场协调机制和救灾注意事项等，推动演练进程。

演练技术总控李立坦言：“由于线上平台的限制，演练的组织、实施和控制都受到了不同程度的影响。为了确保演练效果，兼顾专业性和参与度，演练技术团队进行了大量的前期准备工作，对各个环节都进行了精细的设计和安排，再加上演练控制和角色扮演人

员积极认真的投入，最终使演练圆满收官。”

亮点纷呈 促进救援技术交流

据了解，在前期细致周密的筹备下，此次 INSARAG 亚太地震应急演练创造了“四个第一”：一是新冠肺炎疫情暴发后首次在亚太地区举办的 INSARAG 地震应急演练；二是全球第一次完全使用 INSARAG 最新版本的指南开展的活动；三是应急管理部组建后首次由中方主办的区域性国际演练；四是“一带一路”自然灾害防治和应急管理国际合作机制启动后，应急管理部主办的首个重要活动。

除“四个第一”亮点外，此次演练最为出彩的环节之一是任务卡的设置和使用。“每个救援分区设置了 40 个任务卡，明确了不同阶段队伍需要完成的各项工作，同时充分模拟救援现场出现的各类问题，比如选择行动基地场地需要考虑周边资源和环境因素等。在演练中各方人员充分讨论并解决问题，面对同一问题，各个国家解决方案不同，这样使得不同的救援技术和方法得到充分的分享和交流。”陈虹介绍。

曲旻皓作为此次国际救援队伍演练部分的负责人，在设计演练时首先制作了演练需要执行的任务表格，计算出每项任务的时间，根据 INSARAG 指南的救援流程预先排练，从时间、人员数量、任务方式、演练流程上综合考量制作出相应卡片，蓝色卡片供参加演练人员使用，红色卡片供演练控制人员使用，起到提醒作用，上述两种卡片完全参照 INSARAG 指南设计制作。他表示，线上演练不需要开展实地的搜救工作，而是在模拟系统中按演练流程完成各项任务。一旦参加演练的队伍偏离了预期目标，演练控制人员则会介入，使参加演练的队伍回到正轨。

加强合作 提升国际影响力

事实上，此次演练是落实《“一带一路”自然灾害防治和应急管理国际合作北京宣言》的一次务实合作，起到了更好地服务“一带一路”倡议、提升我国国际影响力、加强人道主义救援下的国际合作等重要作用。

据了解，来自中国、澳大利亚、印度尼西亚、日

本等 30 个国家以及联合国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办公室、世界卫生组织、东盟灾害管理人道主义救援协调中心的专家、救援人员、管理人员及观摩人员，共 440 人参加此次演练。

陈虹表示，人道主义救援是全球可以摒除偏见、通力合作的领域。在防灾减灾救灾方面开展国际合作更加融汇人心，同时可以加强国家间的交流。

INSARAG 亚太区域负责人 Haruka Ezaki 接受记者采访时表示，中国在演练所需的材料、信息、数据等方面进行了充分准备，因此此次演练可以帮助应急救援队员掌握应急方法与提高技能。同时，此次演练还可以帮助参与国家紧密了解 INSARAG、国际应急医疗队（EMT）、联合国灾害评估与协调队（UNDAC）等相关职能机构的最新发展情况。

俄罗斯参加演练队员 Nina Goloschapova 表示：“此次模拟灾情设置对我们非常有借鉴意义，因为远东地区一旦发生灾情，需要我们赴前线参加救灾工作。同时，在参与此次演练过程中，我们可以实时与其他队伍共同协作完成任务，对我们深入理解国际救援协作流程是非常有帮助的。”

澳大利亚参加演练队伍负责人 Kevin 表示：“任务卡是很好的演练输入形式，卡片中的详细信息可以给参加演练人员模拟出生动的灾情场景，帮助进行详情分析。在演练过程中，我们遇到了许多表格和输入性信息，这些任务有助于提高团队的训练能力。在演练过程中，也出现了数据丢失、网络断连等问题，这些问题给了我们一次机会，让我们了解在真实的救灾任务中出现此类情况该如何解决与应对。”

值得注意的是，中国政府长期支持联合国人道主义事务，携手亚太各国，促进应急救援交流合作。2012 年以来，亚太区域地震应急演练极大促进了本地区搜索与救援领域的交流和合作，切实提升了地区防灾减灾救灾能力。

中国始终积极支持、踊跃参与演练，希望在城市搜索与救援领域承担更大责任，与各方继续共同提升亚太区域国家应急救援能力，为增进各国人民平安福祉，促进国际人道主义事业发展作出更大贡献。

（作者：徐思萌 罗帆）

男子擅入烂尾楼坠亡，开发商是否担责？

法官说法

所谓自陷风险，就是明知存在一定的危险性仍旧实施一定的行为，并放任风险的发生。民法典第一千一百七十六条第一款规定，自愿参加具有一定风险的文体活动，因其他参加者的行为受到损害的，受害人不得请求其他参加者承担侵权责任；但是，其他参加者对损害的发生有故意或者重大过失的除外。

王某与朋友散步途中，进入一烂尾楼盘方便，两位朋友继续散步并给王某发微信让其赶上来，但一直未收到回复。第二天，王某被发现已在该楼负一层死亡。王某的父母、妻子和女儿将该楼盘的开发商诉至法院，要求赔偿死亡赔偿金、被扶养人生活费、丧葬费、交通费、处理丧葬事宜人员的误工费及交通费、精神抚慰金等共计30万元。近日，河南省虞城县人民法院根据查明的事实，依法判决驳回了原告的诉讼请求。宣判后，原、被告均没有上诉，现判决已生效。

案情

2019年5月31日，王某的父亲到虞城县公安局城郊派出所报警称：在春来高中西侧烂尾楼发现自己的儿子王某死亡。虞城县公安局调查认定王某属意外坠楼死亡。原告认为，该烂尾楼周围是学校、住宅小区，被告商丘市某科技有限公司作为该楼的开发商，负有工地现场管理和安全防护责任，但该楼周围没有任何遮挡物，也未张贴任何警示标语。被告应该意识到尚未完工的商品楼存在着巨大危险，却未设置明显标志及未采取任何安全防护措施，被告的行为严重侵犯了原告的合法权益。

被告辩称，王某系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应该去公共厕所方便，其死亡属于意外事故，死亡结果的产生是个人过错造成的，与被告之间不存在因果关系。被告已经在一楼和电梯井之间用铁皮进行了完全封闭，消除了安全隐患，尽到了安全注意义务，不应承担任何责任，请求法院依法驳回原告诉讼请求。

判决

本案争议的焦点是王某的意外死亡与被告开发商之间是否存在因果关系，被告是否应当承担民事赔偿责任。

本案中，死者王某作为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公民，应严格遵守城市文明公约和社会公序良俗。本案事故发生于被告方尚未完工的楼盘内，该楼盘不是公共区域，更不对外开放，王某应当意识到进入尚未竣工的建筑物存在一定的安全风险。同时，原告并没有证据证明王某进入该楼是受他人胁迫，也没有证据证明王某的意外死亡与被告之间存在直接的因果关系，公安机关物证鉴定也已经认定王某属于意外坠楼死亡，故法院判决驳回原告的诉讼请求于法有据。

法院审理后认为，当事人对自己提出的诉讼请求所依据的事实或者反驳对方诉讼请求所依据的事实有责任提供证据加以证明。没有证据或者证据不足以证明当事人的事实主张的，由负有举证责任的当事人承担不利后果。基于死者王某应当具备最基本的认知能力，应当意识到进入尚未竣工的建筑物存在一定的安全风险，其不但去了不应该去的地方，还对自身安全未尽到谨慎注意义务，致使意外发生，属于自陷风险，应自我担责。法院遂判决驳回原告的诉讼请求。

据介绍，所谓自陷风险，就是明知存在一定的危险性仍旧实施一定的行为，并放任风险的发生。在常见的民事领域，行为人闯红灯发生交通事故，此时行为人自身对损害后果的发生存在过错，也应当承担一定的责任，进而减轻肇事方的责任，甚至免除肇事方的责任；在工程施工过程中，行为人应当知晓不戴安全帽存在安全隐患，如因不戴安全帽发生事故，其自身也有一定的过错。再如民法典第一千一百七十六条第一款规定，自愿参加具有一定风险的文体活动，因其他参加者的行为受到损害的，受害人不得请求其他参加者承担侵权责任；但是，其他参加者对损害的发生有故意或者重大过失的除外。

（作者：赵栋梁 陈金华）

未验收建筑屋顶落物砸伤路人工程管理人是否应担责？

法官说法

《民法典》第一千二百五十三条规定了建筑物、构筑物或者其他设施及其搁置物、悬挂物发生脱落、坠落致害责任。该条适用的是过错推定责任，即脱落物、坠落物的所有人、管理人或者使用人不能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应当承担责任。如果所有人、管理人或者使用人赔偿后发现有其他责任人的，则有权利进行追偿。

吴某途经重庆市酉阳县龙潭旅游文化特色小镇时，被处于风貌改造过程中的熊某、唐某家屋顶外观改造物掉落砸伤，吴某遂将中青宏发公司、酉阳县龙潭镇人民政府等6名被告诉至法院，主张损害赔偿。日前，该案经重庆市第四中级人民法院二审后，维持原判，由中青宏发公司赔偿吴某因伤造成的各项损失共计33.9万余元。

案情

法院经审理查明，2018年3月7日，中青宏发公司与酉阳县龙潭镇人民政府签订《龙潭镇旅游文化特色小镇顺河街环境综合整治项目施工合同》。合同内容为拟对龙潭镇旅游文化特色小镇顺河街建筑物屋顶进行统一风貌改造，其中包括熊某、唐某的自建房屋屋顶风貌。合同签订后，由中青宏发公司进场施工。龙潭镇旅游文化特色小镇顺河街环境综合整治项目于2020年1月22日完工，2020年9月10日验收合格。2020年5月13日，吴某途经龙潭镇顺河街时，被熊某、唐某家屋顶外观改造物掉落砸伤。事故发生后，吴某即被送往酉阳县人民医院诊断治疗，共计住院33天，中青宏发公司支付了医疗费5万元，吴某垫付1647.78元。后经重庆市酉阳司法鉴定所鉴定，吴某属于八级伤残，需后续治疗费用1万元。

判决

法院审理后认为，根据《民法典》第一千二百五十三条规定了建筑物、构筑物或者其他设施及其搁置物、悬挂物发生脱落、坠落造成他人损害，所有人、管理人或者使用人不能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应当承担侵权责任。所有人、管理人或者使用人赔偿后，有其他责任人的，有权向其他责任人追偿。

本案中，中青宏发公司承包的龙潭镇旅游文化特色小镇顺河街环境综合整治项目于2020年1月22日完工，2020年9月10日验收合格。法律规定，建设工程验收合格后方可交付使用。因此，该涉案工程应以验收合格的时间为交付使用时间，即2020年9月10日为交付使用时间，而不是2020年1月22日。吴某于2020年5月13日被涉案工程风貌坠落砸伤时，涉案工程尚未验收，管理人系中青宏发公司，其承包的项目风貌坠落及其施工质量及管理有直接关系，且无证据证明施工时采用了安全防护网、施工安全帽、警戒线等安全设施，故中青宏发公司对吴某受伤具有过错，应承担侵权责任。另查明，发包人、监理人、工程设计人及房屋所有人无过错，不承担责任。根据本案案情判决，中青宏发公司承担赔偿责任。

中青宏发公司不服提起上诉，重庆四中院审理后，依法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法官指出，为了避免头顶“飞来横祸”，管理者应当增强安全意识，充分认识到脱落物、坠落物的危害性以及要承担的法律責任。施工时采用安全防护网、施工安全帽、警戒线等安全设施；平时要加强对管辖范围内的建筑物、搁置物、悬挂物等的管理，时刻警惕可能出现的安全隐患，及时维修加固，确保他人的人身和财产安全。

（作者：刘洋 雷书彦）

电动自行车起火烧家，生产商如何担责？

法官说法

根据法律规定，产品责任属于一种特殊的侵权责任，不论生产者、销售者是否有过错，只要符合产品责任的构成要件，就应向受害人承担侵权责任。

案情：2021年6月中旬，北京市石景山区的一名住户将所购电动自行车的电池拿回家中充电。其间，电池爆炸引发火灾。事后，该住户将电动自行车的经销商与生产商诉至法院，并要求赔偿其各项损失共11万余元。近日，石景山区法院对该起产品责任纠纷案件进行了宣判，最终原告获赔9万元。

争议：案涉电动自行车是否存在质量缺陷

原告从被告经销商北京某公司处购买了一款电动自行车。2021年6月13日，原告将电动自行车的电池拿到家中充电，不想电池突然起火、爆炸，发生严重火灾，导致原告一家被困火中。原告将电动自行车的经销商与生产商诉至法院，要求被告生产商江苏某公司赔偿11万余元。

被告生产商江苏某公司则认为，虽然电动自行车确系自己生产，但在出厂销售时，并不配有电池，自燃的电池权属不明，起火也与己方无关。

被告经销商北京某公司否认与原告存在买卖合同关系，并主张经其销售的商品，均配有合格证和使用说明书，已经尽到提示义务，不应当承担责任。同时，被告经销商北京某公司还表示其系整车进行销售。

庭审中，原告表示自己也知道不能在家中充电，但小区公共充电桩数量有限，不得已才在家中充电。

石景山区法院经审理认为，虽然电动自行车的生产商和经销商均否认事故与自己有关，但结合交管部门登记的档案材料、电动自行车照片等证据，综合各方当事人陈述意见，足以认定经销商北京某公司向原告销售了含电池在内的整车，且包含电池在内的电动自行车系生产商江苏某公司整车生产制造。发生火灾时，电动自行车仍在质保期内。经消防部门认定，此次火灾的起火原因系电动自行车电池故障热失控所致。因此，案涉电动自行车是否存在质量缺陷便成为本案审理的核心争议焦点。

法院：生产商无法举证，需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法院经审理认为，根据法律规定，产品责任属于一种特殊的侵权责任，不论生产者、销售者是否有过错，只要符合产品责任的构成要件，就应向受害人承担侵权责任。在举证责任分配方面，生产者、销售者应就产品是否存在缺陷以及缺陷与损害结果之间不存在因果关系承担举证责任。

《民法典》第一千二百零二条规定，因产品存在缺陷造成他人损害的，生产者应当承担侵权责任；第一千二百零三条规定，因产品存在缺陷造成他人损害的，被侵权人可以向产品的生产者请求赔偿，也可以向产品的销售者请求赔偿。《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第四十一条规定，因产品存在缺陷造成人身、缺陷产品以外的其他财产损害的，生产者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根据前述法律规定，被侵权人可以选择向产品的销售者或者产品的生产者主张权利。在本案中，原告虽然同时起诉销售者、生产者，但最终选择仅向被告生产商江苏某公司主张权利。因生产商江苏某公司无法举证证明所生产的案涉电动自行车不存在缺陷或缺陷与损害后果之间不存在因果联系，故该公司理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但原告在明知电动自行车室内充电所蕴含的火灾风险，仍然将电动自行车电池带入室内充电，对火灾事故的发生及损失的扩大亦应存在一定的过错。根据《民法典》第一千一百七十三条规定，被侵权人对同一损害的发生或扩大有过错的，可以减轻侵权人的责任，故应适当减轻生产商江苏某公司的责任。

最终，法院判决被告江苏某公司赔偿原告各项损失共计9万元。目前，双方尚未上诉。

法官介绍，由于电动自行车起火事故频发，有关部门早已就电动自行车的停放、充电火灾防范等明确作出规定。本案中，原告作为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仍将电池拿回家中进行充电，最后导致火灾发生。

（作者：刘劲瑾）

探索执法人员、行业专家、同行企业 共赴企业检查的执法新模式

当前，安全生产监管执法力量不足、执法效能不理想、企业主体责任落实不力等问题是新形势下安全生产执法工作亟待破解的难题。为进一步提升安全生产执法成效，认真落实营造良好营商环境政策要求，山东省淄博市应急管理局坚持问题导向，积极转变执法工作思路和工作作风，以“有解思维”落实突破，探索建立了“1+2+N”联合执法检查新模式。

创新执法理念

1家有一定行业代表性的受检企业，应急管理局执法检查组、安全生产专家组2支专业执法力量，“N”家企业安全管理负责人。

“1+2+N”联合执法检查模式，即“1”是确定一家有一定的行业代表性的受检企业；“2”是两支专业执法力量，一支是由2名至3名执法人员组成的市应急管理局执法检查组，另一支是由2名至3名懂设备、工艺、仪表等具有专业特长的安全生产专家组成的执法检查专家组；“N”是几家（3家以上）与受检企业是同一行业或相近行业领域的企业的安全负责人或安全管理负责人，组成联合检查组。三个检查组同时对受检企业进行全面的安全生产检查。

“1+2+N”联合执法检查探索了依法规范开展安全生产执法工作的新模式，搭建了一个执法、专家、企业三者相互交流学习的平台，既能提升安全生产执法成效，又能认真落实各级对于营造良好营商环境的政策要求，让企业全面认可和理解安全生产执法工作，推动政府监管、专家指导与企业自治有效结合，有效推动了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的落实，成为为全市安全生产形势稳定赋能助力的具体实践。

规范执法行为

按流程落实联合执法：制定执法计划、协调执法时间、召开动员会、现场分工检查、汇总检查情况、反馈交流问题、下达执法文书。

“1+2+N”联合执法检查活动涉及制定执法计划、邀请安全专家和多家企业参加等许多环节。首先，统

筹制定执法计划。在开展安全生产联合检查前，要综合考虑执法工作计划，提前一周制定好联合执法流程、确定执法主要内容，敲定受检企业和参加检查企业及相关人员，编制好联合执法检查方案。

之后，协调联合执法时间。根据提前制定好的联合检查告知方案，联系确定参与联合执法的安全专家和企业有关人员，商定具体开展联合执法检查时间，淄博市应急管理局提前一周通知被检查企业，告知联合执法检查的主要内容。

接下来，召开联合执法动员会。到达被检查企业后，执法检查组组长主持召开联合执法动员会，说明联合执法检查目的、程序安排和有关要求。企业简要汇报安全生产工作情况，便于联合执法检查人员了解企业的基本情况。

下一步，分工实施执法检查。联合执法动员会后，执法人员分两组开展检查。一个组负责对企业的安全生产管理资料进行检查，重点对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安全教育培训记录、应急救援预案及演练记录、高危作业票证管理等内容进行检查；一个组到作业现场，重点对设施设备、装置、场所、现场操作等进行实地检查。受检企业相关安全人员配合陪同检查，随时交流有关问题。

再下一步，汇总分工检查情况。现场检查 and 资料检查完毕后，联合检查人员把发现的问题汇总形成书面材料，执法组进行统一的梳理汇总，对其中的违法违规行为制作整改指令书。

然后，综合反馈交流问题。每一位联合执法检查人员根据检查情况，分别反馈发现的问题，重点说明问题的具体情况、依据的法规或标准、整改标准和要求。其他参与联合检查的人员针对问题展开开放式讨论交流，认真帮助分析原因，积极提出整改建议。执法检查人员结合类似问题引发的生产安全事故进行安全警示教育，增强企业安全意识，牢固树立安全无小事的理念。

坚持党的领导 推进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

对中国共产党百年奋斗历史经验，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以“十个坚持”进行了全面系统的总结。其中第一条宝贵经验就是“坚持党的领导”，明确指出：中国共产党是领导我们事业的核心力量。中国人民和中华民族之所以能够扭转近代以后的历史命运、取得今天的伟大成就，最根本的是有中国共产党的坚强领导。历史和现实都证明，没有中国共产党，就没有新中国，就没有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治理好我们这个世界上最大的政党和人口最多的国家，必须坚持党的全面领导特别是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坚持民主集中制，确保党始终总揽全局、协调各方。只要我们坚持党的全面领导不动摇，坚决维护党的核心和党中央权威，充分发挥党的领导政治优势，把党的领导落实到党和国家事业各领域各方面各环节，就一定能够确保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团结一致向前进。

应急管理事业是党百年奋斗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中国共产党百年历史也是一部妥善处置各类突发事件、不断战胜各种风险挑战的历史。一百年来，我们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敢于斗争、勇于斗争、善于斗争且长于斗争，结合各发展时期的主要目标、主要任务，切实统筹革命和安全、建设和安全、发展和安全的关系，应急管理事业在严峻的现实挑战中取得了一系列重大成就。

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我们党在局部执政的革命根据地，中央苏维埃政府通过兴修水利、抗旱备荒、重视赈恤等措施，扎实做好苏区防灾减灾救灾各项工作。根据资料统计，截至1934年9月，中央苏区至少完成水利工程11872处。兴修水利不仅为中央苏区的受灾群众提供了“以工代赈”的方式，而且有利于农田灌溉和水旱灾害治理。陕甘宁边区政府为应对不同类型的自然灾害，在党的领导下积极统筹抗战与灾害防治，有条不紊地开展瘟疫防治、难民赈济、防洪救灾等救济工作，保证了灾害年份的粮食自给。解放战争时期，在党的领导下，我们不仅直接为受灾群众发放救助金或救助粮，而且采取“以工代赈”等方式

让其参与生产，调动灾区群众生产积极性，有效保障人民基本生活。

新中国成立后，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在防灾减灾救灾、安全生产（劳动保护）、公共卫生（传染病防治）、社会稳定和生态环境保护等领域取得了不小的成就。在防灾减灾救灾方面，我们接连战胜1954年长江中下游百年不遇特大洪灾、1963年海河特大洪水、1966年邢台大地震、1976年唐山大地震、1987年大兴安岭火灾、2008年汶川特大地震、2010年青海玉树地震等重特大自然灾害等。在安全生产领域，成功处置了许多可能引发重大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的事故。在公共卫生领域，1949年10月，新中国在短期内取得了抗击察哈尔省察北专区鼠疫的胜利，上个世纪五六十年代彻底消灭了血吸虫病，胜利抗击了1988年上海甲肝疫情，有效应对了2003年突如其来的“非典”疫情。

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我们不断完善“一案三制”的应急治理体系，持续提高应急治理能力，成功处置了一系列灾害、事故等。特别是面对新冠肺炎这一百年来全球最严重的传染病，中国共产党谋定而后动，以坚强有力的正确领导破解危机、化解困局，确保疫情防控人民战争、总体战、阻击战取得重大战略成果。

100年来，在中国共产党的坚强领导下，在革命、建设、改革各个时期，高度重视、有效处置各类突发事件，旧中国瘟疫肆虐、洪水泛滥、灾害频发的局面一去不返了。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的应急管理体制机制不断完善、应急法治体系建设不断健全、应急预案管理不断强化、应急综合保障不断加强、应急能力不断提升，开创了应急管理发展新局面，中国特色大国应急管理体系基本形成。

在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的新征程上，各式各样的漩涡、暗流、险滩难以预计，我们面临更加复杂严峻的风险挑战，维护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的任务更

加艰巨。必须坚持民主集中制,确保党始终总揽全局、协调各方。必须坚持党的全面领导不动摇,坚决维护党的核心和党中央权威,充分发挥党的领导政治优势,把党的领导落实到党和国家事业各领域各方面各环节,持续不断地推进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提供坚强的安全保障。

一是自觉加强党对应急管理事业的全面领导。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也是中国应急管理制度的最大优势。坚持和加强党的集中统一领导,不断增强党的政治领导力、思想引领力、群众组织力和社会号召力,是中国共产党战胜各种风险挑战,取得应急管理重大成就和成功经验的关键。新征程上,推进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必须更加自觉落实党的全面领导,始终以实际行动和实际效果做到“两个维护”。进入新时代,我国应急管理之所以能够取得历史性成就,根本上靠的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举旗定向、掌舵领航。推进新征程上的应急管理事业不断向前发展,必须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必须不断增强政治自觉、思想自觉、行动自觉,毫不动摇坚持和加强党的领导,毫不动摇维护党中央权威,始终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确保我们党在应对国内外各种风险挑战的历史进程中始终成为全国人民的主心骨。

二是充分发挥党在应急管理事业中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政治优势。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衡量一个国家的制度是否成功、是否优越,一个重要方面就是看其在重大风险挑战面前,能不能号令四面、组织八方共同应对。”突发事件处置需要在尽量短的时间内,集中各方面的力量、资源。中国共产党领导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具有非凡的组织动员能力、统筹协调能力和贯彻执行能力。我们之所以能够应变局、战洪水、防新冠、抗地震、化危机,创造了世所罕见的经济快速发展奇迹和社会长期稳定奇迹,主要就是能够坚持全国上下一盘棋,充分发挥集中力量办大事、办难事、办急事的独特优势。这是我们长期以来抵御风险挑战、管控重大局势的根本保证。在新征程上,推进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必须在党的坚强领导下,充分

发扬社会主义政治优势、制度优势。充分发挥党把方向、谋大局、定政策、促改革的领导核心作用,持续彰显“举国体制”“一方有难、八方支援”的政治优势,持续发挥“全国一盘棋、集中力量办大事”的组织优势。

三是切实把党的领导落实到应急管理事业发展的各领域各方面各环节。不断创新应急管理理念是应急管理现代化的先导,要切实把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两个坚持、三个转变”理念贯彻落实到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全过程。必须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持续完善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的中国特色应急管理体制,持续完善预防准备、监测预警、信息报告、应急处置、研判会商、社会参与、舆论引导、恢复重建、调查评估、科普宣教等,更好地发挥中国特色应急管理体制机制优势。必须按照习近平总书记“坚持依法管理,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提高应急管理的法治化、规范化水平”的具体要求,系统梳理和修订应急管理相关法律法规,抓紧研究制定应急管理、自然灾害防治、应急救援组织、国家消防救援人员、危险化学品安全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加强安全生产监管执法工作,持续健全应急法治体系,为应急管理事业发展提供制度保障。要持续强化应急综合保障,努力健全统一的应急物资保障体系,确保关键时刻、极端情况下“找得到、调得快、用得好”。要强化应急管理装备技术支撑,优化整合各类科技资源,推进应急管理科技自主创新,依靠科技提高应急管理的科学化、专业化、智能化、精细化水平。要加大先进适用装备的配备力度,加强关键技术研发,提高突发事件响应和处置能力。

四是必须更加自觉强化自我革命,持续强化敢于斗争、勇于担当的应急管理干部队伍建设。推进新征程上的应急管理事业发展,必须深入学习切实践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训词精神,努力造就对党忠诚、纪律严明、赴汤蹈火、竭诚为民的应急救援队伍。自觉把理想信念树得更牢、把守初心担使命的思想根基打得更牢、把为党和人民不懈奋斗的价值观树得更牢,以自我革命精神敢于直面问题、勇于解决问题,奋力跑好新时代应急管理事业第一棒。必须更加自觉强化应急管理干部队伍的使命担当,坚决履行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的政治责任。(作者:马宝成)

推进应急管理信息化建设 形成应急管理核心能力

2019年11月29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就我国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进行第十九次集体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强化应急管理装备技术支撑，优化整合各类科技资源，推进应急管理科技自主创新，依靠科技提高应急管理的科学化、专业化、智能化、精细化水平。2019年，全国应急管理科技和信息化工作会议强调，要紧紧依靠科技信息化提升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能力，聚焦需求、突出重点，着力构筑应急管理核心能力。

新时代中国特色应急管理体制机制的高效运转需要科技信息化支撑，将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5G等现代信息技术与传统手段相结合，推动建设系统化、扁平化、立体化、智能化、人性化的现代应急管理信息化体系，提高运用科技信息化手段解决应急管理困难和问题、填平突发事件处置“信息鸿沟”的能力，推动应急管理方式变革创新，提高决策者突发事件临机处理能力，确保应急工作精准治理、全流程管理及应急力量资源的优化管理。

应急管理部于2018年12月印发的《应急管理信息化发展战略规划框架（2018—2020年）》，成为应急管理信息化工作的根本遵循。应急管理部指出，按照总体设计、分步实施、急用先建、保证质量的原则，发挥好科技信息化的加速器、催化剂作用，实现弯道超车、换道超车，以信息化推进应急管理现代化。要坚持规划引领，一张蓝图绘到底。

各级地方政府相继出台符合地方特色的应急管理信息化发展战略规划，各地应急管理部门遵循总体设计、分步实施、急用先行的基本原则，全国应急管理信息化工作取得了显著成绩。同时，我们也应该认识到，我国幅员辽阔，地域特征差异大、区域经济社会发展不平衡、信息化基础参差不齐。目前，应急管理信息化工作刚刚起步，应急管理信息化工作面临着基础较为薄弱、盲区空白较多、资金投入不足、人力资源紧缺等问题。针对当前全国应急管理信息化建设存在的突出问题，需要进一步重视应急管理信息化建设工作，

加强统筹谋划和组织推动，信息化建设要突出实用管用，切实提高应急管理工作水平和实战能力。

加强理论研究，为应急信息化建设提供理论支撑
推动应急管理理论的深入研究。着眼于新发展阶段、新发展理念、新发展格局对应急管理各项工作提出的需求，加强多领域、多学科知识的交叉、融合研究，加强应急管理学科建设与共性基础科学问题研究，着力研究重大灾害事故及灾害链的孕育、发生、演变、时空分布等规律和致灾机理，推动应急管理信息化的系列重大理论、实践问题研究，为应急管理信息化建设提供理论支撑。

完善标准体系，为应急信息化建设提供标准蓝图。
遵循“顶层设计、规划引领、重点突破、分步实施”的原则，加快推进应急管理信息系统建设，建立标准统一的信息汇集平台，强力构建全国应急管理“一张网、一张图”，并不断细化规范总体标准、感知网络标准、通信网络标准、数据资源标准、业务应用标准、应用支撑标准、信息化管理标准等，制定应急管理信息化标准规范体系，协调开发应用步伐，为构建系统化、扁平化、立体化、智能化、人性化的应急管理体系提供标准支撑。

深化技术应用，为应急信息化建设提供技术支持
建立和延伸更广域的应急信息化技术末端，为顶层业务提供更加广泛的信息来源和更强大的基础支撑。充分利用人工智能、物联网、5G等技术，构建空地一体化全域覆盖、高精度、立体多维、智能协同的突发事件监测体系，推进监测预警系统全覆盖和智能化，加快高水平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自然灾害风险综合监测预警系统、城乡安全风险监测预警平台建设。善于利用大数据分析关停企业用电和人员活动情况，利用卫星监测技术加强对露天矿山、尾矿库等风险的早期识别。加快区块链、北斗通信卫星、互联互通等技术与应急管理业务的深度融合，提高偏远地区灾害信息获取、预报预测、卫星遥感、风险评估、损失评估、应急通信等保障能力，提高应急指挥系统智

能化和高效化水平。

加强应急信息化领域关键技术应用。用好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人工智能等科技手段，与传统手段相结合，与应急业务相融合，推动管理方式变革，实现精准治理、精准监管、精准救援。针对当前灾害事故应急管理工作中的隐患识别、风险调查、监测预警、态势研判、救援处置、综合保障等关键技术应用，加强信息化技术的应用研究，加大先进适用装备的配备力度，加强监测预警、指挥调度、应急救援、远程空运、网络通信、全球定位、模拟仿真、安全保障等关键技术研发，建成基于全国“一张图”的应急指挥平台，提高灾害事故响应和处置能力。信息化服务企业要增强对灾害事故应急管理工作的认知，加强对应急管理工作的深入理解，更好地将信息技术与应急管理工作实际相结合，切实提高信息化服务应急管理工作的水平。

强化资源统筹，为应急信息化建设提供基础保障

统筹整合信息化建设资源，打通应急管理部门横向部门间的数据壁垒，建立统一的数据共享机制。开展数据共享交换系统建设，与地方政务共享交换平台对接，分类接入自然资源、水利、气象等外部单位数

上接 29 页

最后，依法下达执法文书。执法人员梳理联合执法检查检查组查出的违法行为，按照行政执法检查程序，依法下达行政执法文书。联合执法检查检查组对查出的一般安全隐患，提出整改建议，要求企业举一反三，认真查找存在的类似隐患，积极整改落实，确保消除安全隐患。

推动主体责任落实

提升了企业安全生产管理规范化水平，确保了执法检查的全面性、专业性和服务水准。

通过对一家企业联合执法检查，使全部参与联合执法的企业都能够受到教育，达到了检查一家企业、规范提升多家企业的效果，提高了执法检查效率。

“1+2+N”联合执法检查破解了安全生产监管执法力量不足、执法效能不理想等问题，构建了和谐的执法检查与被执法检查关系，有效推动了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的落实。

此举进一步提升了企业安全生产管理规范化水平。企业安全生产管理人员通过参加联合执法，以一名检查者的身份和角度去发现同行业企业存在的问题，提

据资源，并依托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技术手段，基于信息资源规划框架全面构建全方位获取、全网络汇聚、全维度整合的海量数据，通过数据挖掘技术分析应急事件背后的内在规律以及未来的发展态势，着力提升辅助指挥决策能力。

统筹协调各方面科技资源和力量，构建多专业协同的应急管理信息化参与机制。鼓励各方发挥作用，积极与科研院所、高等院校、信息化服务企业开展深度合作，强化应急管理装备技术支撑，推进应急管理科技自主创新，形成应急信息化科研成果，强化科研成果的转化应用，不断推进应急管理信息化创新发展，依靠科学技术提高应急管理的科学化、专业化、智能化、标准化、精细化水平。加大应急信息化专业人才培养力度，创新应急管理人才和教育工作，健全专业人才培养招录机制，加强应急管理学科建设，加强应急干部信息化培训，各级领导干部要树立“不懂信息化就是不懂业务、学信息化就是学业务”的理念，切实提高应急人员信息化素养和技能，为我国应急信息化建设提供智力支持。

（作者：邹积亮）

升了自身安全生产管理业务能力。受检企业和参与检查的企业通过交流讨论，转变了观念，开阔了思路，不断完善自身企业的安全管理机制和措施，安全生产管理规范化水平逐步提升。

此举进一步确保了执法检查的全面性和专业性。安全专家和企业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参加，弥补了执法人员对特定工艺、设计、仪表等不精通和实践经验不足的不足。执法人员了解掌握安全生产法律法规，专家组和企业人员深层次的专业性问题，给受检企业做了一次全面、专业的安全“体检”。

此举进一步提升了安全生产执法服务水平。“1+2+N”安全生产联合执法检查真正体现了执法与服务的有机结合，一次联合执法不仅是对企业的一次全面安全“体检”，也是一次执法服务指导、宣传普法和安全培训教育的过程，有助于受检企业更加理解安全生产执法，主动结合安全管理实际，认真落实安全生产法规和标准规范，进一步提高企业落实安全隐患排查治理主体责任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作者：李达 淄博市应急管理局）

山东省安全生产条例

2017年1月18日山东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过 2021年12月3日山东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修订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了加强安全生产工作，防止和减少生产安全事故，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等法律、行政法规，结合本省实际，制定本条例。

第二条 在本省行政区域内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单位（以下统称生产经营单位）的安全生产以及相关监督管理，适用本条例；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适用其规定。

第三条 安全生产工作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

安全生产工作应当以人为本，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把保护人民生命安全摆在首位，树牢安全发展理念，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从源头上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

安全生产工作应当遵循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和谁主管谁负责、谁审批谁负责、谁监管谁负责的原则，并实行属地监管与分级监管相结合、以属地监管为主的监督管理体制。

第四条 生产经营单位对本单位的安全生产承担主体责任。

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建立健全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和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加大安全生产资金、物资、技术、人员的投入保障力度，改善安全生产条件，加强安全生产标准化、信息化建设，构建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

第五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加强对安全生

产工作的领导，将安全生产工作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组织制定和实施安全生产专项规划，健全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完善安全生产治理体系，加强系统治理、源头治理，支持、督促有关部门依法履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

县级以上安全生产委员会负责协调、解决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中存在的重大问题。县级以上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应急管理部门，负责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巡查督查有关政府和部门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第六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急管理部门依法对本行政区域内的安全生产工作实施综合监督管理，承担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其他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在各自职责范围内，依法对有关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工作实施监督管理。

第七条 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应当设立或者明确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机构，配备执法检查人员，依法对本辖区内的安全生产工作实施综合监督管理，并指导村民委员会、居民委员会做好安全生产工作。

开发区、工业园区、保税区、农业示范区、港区、风景区、自然保护区、旅游度假区等功能区管理机构，应当设立或者明确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机构，强化安全生产监管力量，按照职责对管理区域内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状况进行监督检查，协助上级人民政府有关部门或者按照授权依法履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

第八条 工会依法对安全生产工作进行监督，参与生产安全事故调查，提出保障安全生产建议，维护职工合法权益。

生产经营单位的工会依法组织从业人员参加本单位安全生产工作的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维护从业人员的合法权益。生产经营单位制定或者修改安全生产规章制度、作出有关安全生产的决定，应当

听取工会的意见。

第九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应当鼓励和支持安全生产科学技术研究、专业技术技能人才培养，推广应用先进的安全生产技术、管理经验和科技成果，增强事故预防能力，提高安全生产管理水平。

第十条 各级人民政府和有关部门应当推动安全文化建设，开展安全生产警示教育，加强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安全生产知识的宣传，并将其纳入干部培训内容和国民教育体系，增强全社会的安全生产意识和安全防范能力。

广播、电视、报刊、网络等媒体应当加强安全生产公益宣传，并对安全生产违法行为进行舆论监督。

第十一条 有关行业协会应当加强行业自律和诚信建设，建立健全行业规范，促进生产经营单位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并接受有关部门的指导和监督。

第十二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对在改善安全生产条件、防止生产安全事故、参加抢险救护、研究和推广安全生产科学技术与先进管理经验等方面取得显著成绩的单位和个人，按照有关规定给予表彰和奖励。

第二章 生产经营单位的安全生产保障

第十三条 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具备下列安全生产条件：

- （一）生产经营场所和设备、设施、工艺符合规定要求；
- （二）有健全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 （三）有保证安全生产所必需的资金投入；
- （四）依法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者配备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 （五）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具备与生产经营活动相适应的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
- （六）从业人员经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合格；
- （七）配备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劳动防护用品；
- （八）法律法规、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规定的其他安全生产条件。

第十四条 矿山、建筑施工、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等行业、领域的生产经营单位，应当依法取得相关安全生产许可；未取得许可的，不得从事相关生产经营活动。

第十五条 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制定本单位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并负责组织实施。

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应当包括安全生产资金投入、劳动防护用品管理、安全设施和设备管理、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安全生产检查、风险分级管控、隐患排查治理、危险作业管理、安全生产奖惩、应急预案管理、事故报告和事故应急救援等制度。

第十六条 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建立健全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明确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其他负责人、职能部门负责人、生产车间（区队）负责人、生产班组负责人、一般从业人员等全体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范围和考核标准等内容，编制全员安全生产责任清单，并严格落实和考核。考核结果作为从业人员职务调整、收入分配等的重要依据。

生产经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包括对本单位生产经营负有全面领导责任的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主要决策人；其他负责人包括分管安全生产的负责人或者安全总监、主要技术负责人和其他相关负责人。

第十七条 生产经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是本单位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对安全生产工作全面负责，具体履行下列职责：

- （一）建立健全本单位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并组织落实和考核奖惩；
- （二）组织制定并实施本单位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 （三）确定分管安全生产的负责人或者安全总监、主要技术负责人、其他相关负责人的安全管理工作；
- （四）明确本单位技术管理机构的安全生产技术保障职能并配备安全技术人员；
- （五）定期研究安全生产工作；
- （六）组织制定并实施本单位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计划；

(七) 保证本单位安全生产投入的有效实施;

(八) 组织建立并落实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工作机制,督促、检查本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及时消除生产安全事故隐患;

(九) 依法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安全文化建设;

(十) 组织制定并实施本单位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十一) 及时、如实报告生产安全事故;

(十二)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第十八条 生产经营单位分管安全生产的负责人或者安全总监协助主要负责人履行安全生产职责,并直接管理本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其他相关负责人在履行各自岗位业务工作职责的同时,履行相关的安全生产工作职责。

生产经营单位设置主要技术负责人的,主要技术负责人负有安全生产技术决策和指挥权,对安全生产技术方案承担管理责任。

第十九条 矿山、金属冶炼、交通运输、建筑施工、粉尘涉爆、涉氨制冷单位和危险物品的生产、经营、储存、装卸单位以及使用危险物品从事生产且使用量达到规定数量的单位(以下统称高危生产经营单位),应当按照规定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者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前款规定以外的其他生产经营单位,从业人员超过一百人的,应当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者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从业人员在一百人以下的,应当配备专职或者兼职的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第二十条 生产经营单位的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履行下列职责:

(一) 组织或者参与拟订本单位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二) 对本单位涉及安全生产的经营决策提出改进建议,并督促其他机构、人员履行安全生产职责;

(三) 组织拟定本单位安全生产管理年度工作计划和目标,进行考核并提出奖惩意见;

(四) 组织或者参与本单位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如实记录安全生产教育培训情况;

(五) 监督安全生产资金投入和技术措施的落实;

(六) 监督劳动防护用品的采购、发放、使用和管理;

(七) 组织开展危险源辨识和评估,督促落实重大危险源的安全管理;

(八) 组织落实安全风险分级管控措施,检查本单位的安全生产状况,及时排查事故隐患,制止和纠正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违反操作规程的行为,督促落实安全生产整改措施;

(九) 对承包、承租单位安全生产资质、条件进行审核,督促检查承包、承租单位履行安全生产职责;

(十) 组织或者参与本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的制定、演练;

(十一)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第二十一条 从业人员一百人以上的高危生产经营单位和从业人员三百人以上的其他生产经营单位,应当依法设置安全总监。

鼓励、支持前款规定以外的生产经营单位,根据生产经营规模、安全风险等情况,设置安全总监。

安全总监专项分管本单位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生产经营单位的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在安全总监的领导下负责本单位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第二十二条 从业人员三百人以上的高危生产经营单位和从业人员一千人以上的其他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建立安全生产委员会。

安全生产委员会由本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其他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机构以及其他职能部门负责人、工会代表和从业人员代表等人员组成。

安全生产委员会负责组织、指导、协调本单位安全生产工作任务的贯彻落实,研究和审查本单位有关安全生产的重大事项。安全生产委员会每季度至少召开一次会议,会议情况应当如实记录。

第二十三条 生产经营单位应当保障安全生产资金投入,并将其纳入年度生产经营计划和财务预算。安全生产资金投入应当专项用于安全生产工作,不得挪作他用。

有关生产经营单位应当按照国家规定提取和使用安全生产费用。安全生产费用应当在成本中据实列支，专项用于保障和改善安全生产条件。

高危生产经营单位和其他有关单位应当加强智能技术、安全防护技术的研究开发和应用，提高安全生产技术水平。

第二十四条 生产经营单位应当依法参加工伤保险，为从业人员缴纳工伤保险费。

矿山、交通运输、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建筑施工、民用爆炸物品、金属冶炼、渔业生产等属于国家规定的高危行业、领域的生产经营单位，应当投保安全生产责任保险。鼓励其他生产经营单位投保安全生产责任保险。

第二十五条 生产经营单位应当明确本单位从业人员配备劳动防护用品的种类和型号，为从业人员无偿提供符合标准的劳动防护用品，督促、检查、教育从业人员正确佩戴和使用，不得以货币形式或者其他物品替代。购买和发放劳动防护用品的情况应当如实记录。

第二十六条 生产经营单位新建、改建、扩建工程项目的，其安全设施应当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

矿山、金属冶炼和用于生产、储存、装卸危险物品的建设项目的安全设施设计，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报经有关部门审查，审查部门及其负责审查的人员对审查结果负责；建设项目竣工投入生产或者使用前，建设单位应当依法组织对安全设施进行验收，验收可以聘请专家参与，专家对其出具的结论负责；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应当加强对建设单位验收活动和验收结果的监督核查。

第二十七条 生产经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分管安全生产的负责人或者安全总监、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应当具备与所从事的生产经营活动相适应的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

高危生产经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分管安全生产的负责人或者安全总监、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应当按照规定经主管的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考核合格。考核不得收费。

特种作业人员应当接受与其所从事的特种作业相应的安全技术理论培训和实际操作培训，取得特种作业相关资格证书后，方可上岗作业。

第二十八条 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定期对从业人员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从业人员未经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合格，不得上岗作业。对下列人员，应当在上岗前及时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

（一）新进从业人员；

（二）离岗六个月以上或者换岗的从业人员；

（三）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材料或者使用新设施、新设备的有关从业人员。

从业人员应当接受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掌握本职工作所需的安全生产知识，提高安全生产技能，增强事故预防和应急处置能力。

第二十九条 以劳务派遣形式用工的，用工单位应当将劳务派遣人员纳入本单位的从业人员进行统一安全管理，对其进行岗位安全操作规程和安全操作技能的教育和培训；劳务派遣单位应当对劳务派遣人员进行必要的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

生产经营单位接收实习学生的，应当对实习学生进行相应的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提供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实习学生委派单位应当协助生产经营单位对实习学生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

用工单位与劳务派遣单位、实习学生委派单位应当通过协议明确各自承担的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职责以及具体内容。

第三十条 生产经营单位应当依法保障从业人员的生命安全，不得有下列行为：

（一）违章指挥、强令或者放任从业人员冒险作业；

（二）超过核定的生产能力、生产强度或者生产定员组织生产；

（三）违反操作规程、生产工艺、技术标准或者安全管理规定组织作业。

从业人员有权拒绝违章指挥和强令冒险作业；生产经营单位不得因从业人员拒绝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而降低其工资、福利等待遇或者解除与其订立的劳动合同。

从业人员在作业过程中，应当严格落实岗位安全责任，遵守本单位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服从管理，正确佩戴和使用劳动防护用品。

第三十一条 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建立健全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制度，明确风险点排查、风险评价、风险等级评定的程序、方法和标准，编制风险分级管控清单，列明管控重点、管控机构、责任人员、监督管理、安全防护和应急处置等安全风险管控措施。

属于重大或者较大风险的，应当制定专项管控方案，采取限制或者禁止人员进入、定期巡查检查等安全风险管控措施。

第三十二条 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建立健全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对事故隐患进行排查并及时采取措施予以消除；事故隐患排除前和排除过程中无法保证安全的，应当从危险区域内撤出人员，疏散周边可能危及的其他人员，并设置警戒标志。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将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情况向从业人员通报。

对排查出的重大事故隐患，生产经营单位应当按照规定立即报告，并采取有效的安全防范和监控措施，制定和落实治理方案。治理方案、结果等情况应当及时向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和职工大会或者职工代表大会报告。

第三十三条 高危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建立并落实单位负责人现场带班制度，制定带班考核奖惩办法，定期公布带班计划并接受从业人员监督。

带班负责人应当掌握现场安全生产情况，及时发现并妥善处置事故隐患；发现事故险情或者事故时，及时组织现场人员撤离，并进行妥善处置。

第三十四条 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对生产经营区域内常驻协作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进行统一协调管理，明确生产作业风险和安全管理要求，督促其健全落实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措施，组织其参加本单位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演练。

常驻协作单位入驻前，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对其安全生产条件、资质和有关人员从业资格进行审查，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并建立常驻协作单位安全生产管理档案。

常驻协作单位入驻后，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对其作业活动、有关人员从业资格、作业方案和安全措施等内容进行经常性检查。

第三十五条 生产经营单位进行爆破、吊装、悬挂、挖掘、动火、临时用电、危险装置设备试生产、有限空间、有毒有害、建筑物和构筑物拆除，以及临近油气管道、高压输电线路等危险作业，应当遵守下列规定：

（一）对作业现场进行安全风险辨识；

（二）制定作业方案和安全防范措施；

（三）按照规定开具危险作业票证，并对危险作业票证进行现场查验；

（四）确认作业人员上岗资格、身体状况以及配备的劳动防护用品符合安全作业要求；

（五）进行安全技术交底，向作业人员说明危险因素、作业安全要求和应急措施；

（六）确定专人进行现场作业的统一指挥；

（七）指定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进行现场安全检查和监督，确认安全防范措施落实情况；

（八）按照规定配备安全防护设备、应急救援装备，设置安全警示标志。

生产经营单位委托其他生产经营单位进行危险作业的，应当在作业前与受托方签订安全生产管理协议，并对受托方安全生产工作统一协调管理。安全生产管理协议应当明确各自的安全生产职责。

第三十六条 承担安全评价、认证、检测、检验职责的机构应当具备国家规定的资质条件，建立并实施服务公开和报告公开制度，严格遵守相关标准和规范开展执业活动，出具安全评价、认证、检测、检验结论应当客观公正，并不得有下列行为：

（一）违法更改或者简化安全评价、认证、检测、检验程序和内容；

（二）出租、出借资质、资格，或者将资质提供给他人挂靠使用；

（三）转让、转包承接的服务项目；

（四）出具失实或者虚假报告。

按照规定需要到现场进行勘验和检测检验的，应当如实记录现场工作情况，并在安全评价、认证、

检测、检验结论中附具相关证明材料。

第三章 监督管理

第三十七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组织有关部门依法编制安全生产权责清单并向社会公布。权责清单实行动态管理。

各级人民政府和有关部门主要负责人对本地区、本部门的安全生产工作全面负责；分管安全生产工作的负责人直接领导安全生产工作；其他相关负责人在履行各自岗位业务工作职责的同时，履行相关的安全生产工作职责。

第三十八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健全安全生产巡查制度，对有关部门和下级人民政府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履行安全生产监管责任、调查处理生产安全事故等情况进行巡查。巡查结果作为有关负责人考核、奖惩和使用的重要参考。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完善安全生产约谈制度，对发生较大以上等级事故或者履行职责不力等情形的，及时启动约谈程序，对有关部门和下级人民政府有关负责人进行提醒、告诫并督促整改。

第三十九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增加安全生产投入，按照规定执行安全生产监管监察岗位津贴，保障安全生产监管执法、举报奖励经费，落实安全生产专项资金，并纳入年度财政预算。

第四十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组织有关部门建立完善安全风险评估与论证机制，合理进行产业规划和空间布局，并对位置相邻、行业相近、业态相似的生产经营单位实施重大安全风险联防联控机制。

第四十一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根据本行政区域内的安全生产状况，组织对容易发生生产安全事故的生产经营单位进行检查；发现事故隐患或者安全生产违法行为的，应当及时依法处理。

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和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以及功能区管理机构，应当根据监督管理权限制定安全生产年度监督检查计划，明确监督检查的方式、内容、措施和频次；对安全生产问题突出的生产经营单位进行重点检查，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第四十二条 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应当采取随机抽取检查对象、随机选派检查人员的抽查方式进行，国家对重点行业、领域另有规定的除外。安全生产监督检查人员进行安全生产检查时，应当由二人以上共同进行，出示有效的行政执法证件，并佩戴安全防护用品。监督检查情况和处理结果应当记录在案。

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应当根据实际需要邀请有专业知识的人员协助安全生产的监督检查、事故调查等工作。

第四十三条 对下列生产经营单位应当进行重点检查：

（一）高危生产经营单位；

（二）宾馆、饭店、商场、娱乐场所、旅游景区等人员密集场所经营单位；

（三）生产经营场所与居住场所在同一建筑物内的生产经营单位；

（四）发生过生产安全事故，或者一年内因安全生产违法行为受过两次以上行政处罚等有安全生产不良记录的生产经营单位；

（五）被举报、投诉有安全生产违法行为或者重大事故隐患经核查属实的生产经营单位。

生产经营单位有前款第四项、第五项情形的，应当加大检查频次。

第四十四条 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对检查中发现的事故隐患，应当责令生产经营单位立即排除；重大事故隐患排除前或者排除过程中无法保证安全的，责令生产经营单位从危险区域内撤出作业人员，责令暂时停产停业或者停止使用相应设施、设备。

重大事故隐患排除后，经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审查同意，生产经营单位方可恢复生产经营或者使用相应设施、设备。

第四十五条 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在履职过程中，依法对存在重大事故隐患的生产经营单位作出停产停业、停止施工、停止使用相关设施或者设备的决定，生产经营单位应当依法执行，并在生产经营场所的明显位置设置事故隐患提示标志，及时消除事故隐患。

生产经营单位拒不执行，有发生生产安全事故的现实危险的，在保证安全的前提下，经本部门主要负责人批准，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可以采取通知有关单位对相关场所、设备、设施停止供电、停止供应民用爆炸物品等措施，强制生产经营单位履行决定。通知应当采用书面形式，有关单位应当予以配合。

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依照前款规定采取停止供电措施，除有危及生产安全的紧急情况外，应当提前二十四小时通知生产经营单位。生产经营单位依法履行行政决定、采取相应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的，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应当及时解除前款规定的措施。

第四十六条 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在监督检查过程中，对有根据认为不符合保障安全生产的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设备、设施和器材以及违法生产、储存、使用、经营、运输的危险物品予以查封或者扣押，对违法生产、储存、使用、经营危险物品的作业场所予以查封，并依法作出处理决定。

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依法扣押的危险物品，应当储存在符合安全条件的专用仓库、专用场地或者专用储存室内。

第四十七条 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功能区管理机构应当按照职责对本辖区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状况进行监督检查，并可以采取下列措施：

（一）进入生产经营单位进行检查，调阅有关资料，向有关单位和人员了解情况；

（二）对检查中发现的安全生产违法行为，当场予以纠正或者要求限期改正，采取必要的应急措施，并及时报告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

（三）对检查中发现的事故隐患，责令立即排除；生产经营单位拒不排除或者不能立即排除的，报告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

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接到报告后，应当及时予以处理。

第四十八条 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应当建立安全生产举报制度，公开举报电话、信

箱或者电子邮件地址等举报平台，对举报的事故隐患和安全生产违法行为依法组织核实、调查和处理，并为举报者采取保密措施；涉及人员死亡的举报事项，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组织核查处理。

举报事项经核查属实的，按照国家和省有关规定对有功的举报人员给予奖励。

第四十九条 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在依法查处安全生产违法行为过程中，发现生产经营单位及其人员涉嫌安全生产犯罪的，应当依法移送司法机关处理；发现公职人员涉嫌职务犯罪的问题线索，应当依法移送监察机关处理。

第五十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行业主管部门应当将安全生产工作作为行业、领域管理的重要内容，从行业规划、产业政策、标准规范、行政许可等方面加强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按照各自安全生产管理职责加强本行业、领域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工作的指导督促和监督检查。

第五十一条 各级人民政府和有关部门在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中应当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维护生产经营单位和从业人员的合法权益，不得干预其正常生产经营和作业活动，并对监督管理中获悉的技术秘密和业务秘密依法予以保密。

生产经营单位严格履行安全生产责任，在规定时间内未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或者在安全生产检查中未发现安全生产违法行为、重大事故隐患的，应当适当减少对其安全生产检查的频次。

第五十二条 因安全生产违法行为造成重大事故隐患或者导致重大事故，致使国家利益或者社会公共利益受到侵害的，人民检察院可以提起公益诉讼。

人民检察院在履行职责中发现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违法行使职权或者不作为，致使国家利益或者社会公共利益受到侵害的，应当提出检察建议，督促其依法履行职责；不依法履行职责的，人民检察院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五十三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统筹推进安全生产信息化建设，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信息系统，实现安全风险分级管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重大危险源监控、应急救援、监管执法等信息互联

互通，加强事故防范预警，提高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信息化水平。

第五十四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应当将安全生产科技发展纳入本行政区域科技发展规划，引导生产经营单位加快新技术、新装备、新工艺、新材料的使用，实现生产经营机械化、自动化、智能化，提升安全生产科学化、标准化水平。

第五十五条 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推动生产经营单位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作，并将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情况作为分类分级监管的重要依据。鼓励、支持金融机构优先向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的生产经营单位提供信贷服务。

第五十六条 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应当建立安全生产违法行为信息库，并与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共信用信息平台相衔接，推进安全生产信用信息资源共享；对违法行为情节严重的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从业人员，应当依法及时向社会公告，通报有关部门、证券监督管理机构以及有关金融机构，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实施联合惩戒。

第五十七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急管理部门应当按照规定配备安全生产执法人员、执法执勤用车和装备，统一安全生产执法标志标识和制式服装，定期对执法人员开展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相关技术知识等方面的培训、考核，依法开展执法检查 work。

第五十八条 省人民政府根据实际需要，可以决定将县（市、区）人民政府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对安全生产违法行为的行政处罚权，交由能够有效承接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行使，并定期组织评估。

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应当根据省人民政府的决定，加强安全生产执法能力建设，按照规定范围、依照法定程序实施行政处罚。

第五十九条 省人民政府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可以在其法定职权范围内，将安全生产许可证具体审核工作委托设区的市人民政府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实施。

第四章 生产安全事故的应急救援与调查处理

第六十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完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体系，根据本行政区域生产安全事故的特点和危害，在重点行业、领域建立应急救援基地、专业性应急救援队伍和应急物资储备库。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急管理部门应当会同有关部门建立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信息系统，综合运用大数据、云计算等信息化手段，实现数据整合、动态更新与信息共享，提高信息化管理、指挥和应急救援能力。

第六十一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应当依法编制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并向社会公布。

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功能区管理机构应当制定相应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协助人民政府有关部门或者按照授权依法履行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工作职责。

第六十二条 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建立健全本单位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依法编制综合应急救援预案、专项应急救援预案和现场处置方案，并向本单位从业人员公布。

高危生产经营单位和人员密集场所经营单位的应急救援预案，应当依法向社会公布，并报送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备案。

第六十三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和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功能区管理机构，应当每年至少组织一次应急救援预案演练。

高危生产经营单位和人员密集场所经营单位应当每半年至少组织一次综合或者专项应急救援预案演练，每两年对所有专项应急救援预案至少组织一次演练，每半年对所有现场处置方案至少组织一次演练。

其他生产经营单位应当每年至少组织一次综合或者专项应急救援预案演练，每三年对所有专项应急救援预案至少组织一次演练，每年对所有现场处置方案至少组织一次演练。

第六十四条 生产安全事故发生后，生产经营单位应当立即启动应急救援预案。事故现场作业人

员、带班人员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等有关人员应当立即向本单位负责人报告，单位负责人接到报告后，应当于一小时内向事故发生地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报告。事故涉及到两个以上生产经营单位的，相关单位均应当报告。

情况紧急或者事故单位负责人无法联络时，事故现场有关人员可以直接向事故发生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急管理部门和其他有关的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报告。

任何单位和个人对事故不得迟报、漏报、谎报、瞒报，不得故意破坏事故现场、毁灭有关证据。

第六十五条 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接到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后，应当立即按照国家 and 省有关规定上报事故情况。

设区的市和县（市、区）人民政府应当在接到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后三十分钟内直报省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属于较大以上等级事故的，还应当在一小时内书面报告省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第六十六条 有关人民政府和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以及有关机构、单位接到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后，应当立即启动应急救援预案，组织事故抢救。

参与事故抢救的部门和单位应当服从统一指挥，加强协同联动，采取有效的应急救援措施，并根据事故救援的需要采取警戒、疏散等措施，防止事故扩大和次生灾害的发生，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第六十七条 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应当按照科学严谨、依法依规、实事求是、注重实效的原则，及时、准确地查清事故原因，查明事故性质和责任，评估应急处置工作，总结事故教训，提出整改措施，并对事故责任单位和人员提出处理建议。

事故调查组由有关人民政府、应急管理部门、其他有关的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公安机关以及工会派人组成；监察机关、人民检察院可以介入调查。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阻挠、干涉对事故的依法调查处理。

第六十八条 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应当按照事故的等级分级组织。重大事故、较大事故、一般事故分别由省、设区的市、县（市、区）人民政府负责调查。存在可能迟报、漏报、谎报、瞒报事故，事故特别复杂或者社会影响特别重大等情形的，上级人民政府可以按照有关规定决定提级调查。

提级调查的决定由省、设区的市人民政府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或者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提请本级人民政府作出。

第六十九条 生产安全事故调查组在事故调查中，发现事故责任单位及其有关人员涉嫌犯罪的，应当及时将有关线索移送司法机关处理；发现公职人员涉嫌职务违法犯罪的问题线索，应当依法移送监察机关处理。

第五章 法律责任

第七十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的行为，法律、行政法规已经规定法律责任的，适用其规定。

第七十一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各级人民政府和有关部门的工作人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一）未依法履行监督管理职责导致发生生产安全事故的；

（二）未依法履行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职责造成严重后果的；

（三）对迟报、漏报、谎报、瞒报生产安全事故负有责任的；

（四）阻挠、干涉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工作的；

（五）违法干预生产经营单位的正常生产经营和作业活动造成严重后果的；

（六）其他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的行为。

发生生产安全事故，经事故调查组认定、监察机关核实，有关人民政府和部门的工作人员已经全面履行了安全生产法定职责的，不予追究相关责任。

第七十二条 生产经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违反本条例第十七条第三项、第四项、第五项规定的，责令限期改正，处二万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的罚款；

逾期未改正的，处五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的罚款，责令生产经营单位停产停业整顿。

第七十三条 生产经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违反本条例第十七条第三项、第四项、第五项规定，导致发生生产安全事故的，依法给予撤职处分，由应急管理部门依照下列规定处以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一）发生一般事故的，处上一年年收入百分之四十的罚款；

（二）发生较大事故的，处上一年年收入百分之六十的罚款；

（三）发生重大事故的，处上一年年收入百分之八十的罚款；

（四）发生特别重大事故的，处上一年年收入百分之一百的罚款。

第七十四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生产经营单位的安全总监未履行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职责的，责令限期改正，处一万元以上三万元以下的罚款；导致发生生产安全事故的，暂停或者吊销其与安全生产有关的资格，并处上一年年收入百分之二十以上百分之五十以下的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七十五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生产经营单位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责令限期改正，处三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的罚款；逾期未改正的，责令停产停业整顿，并处十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的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二万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的罚款：

（一）未按照规定建立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的；

（二）未按照规定设置安全总监的；

（三）未按照规定建立安全生产委员会的；

（四）未按照规定提取和使用安全生产费用的；

（五）高危生产经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分管安全生产的负责人或者安全总监、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未按照规定经考核合格的；

（六）未按照规定对从业人员在上岗前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的；

（七）高危生产经营单位未按照规定执行单位负责人现场带班制度的；

（八）未按照规定对常驻协作单位进行安全管理的。

第七十六条 生产经营单位违反本条例第三十条第一款规定的，责令限期改正，处三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的罚款；逾期未改正的，责令停产停业整顿，并处十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的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二万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的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生产经营单位违反本条例第三十条第一款规定，导致发生生产安全事故的，依照法律规定处以罚款，并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五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的罚款。

第七十七条 生产经营单位进行危险作业，违反本条例第三十五条第一款规定的，责令限期改正，处三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的罚款；逾期未改正的，责令停产停业整顿，并处十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的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二万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的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七十八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承担安全评价、认证、检测、检验职责的机构违法更改或者简化安全评价、认证、检测、检验程序和内容，或者转让、转包承接的服务项目的，没收违法所得，并处违法所得一倍以上三倍以下的罚款；没有违法所得的，处三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的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二万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的罚款。

第七十九条 本条例规定的行政处罚，未明确实施机关的，由应急管理部门和其他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按照职责实施。

第六章 附则

第八十条 本条例自2022年3月1日起施行。

牢记重要训词精神 尽心竭力做好应急管理工作 山东省全国应急管理系统先进模范和消防忠诚卫士事迹展示

日前，在全国应急管理系统先进模范和消防忠诚卫士表彰大会上，山东省共有3个集体、9名个人受到表彰。其中，济宁市应急管理局、泰安市泰山风景名胜區泰山消防救援站、山东煤矿安全监察局鲁西监察分局等3个单位获得全国应急管理系统先进集体称号，冯再法、魏哲、陈亚鹏、王骁宙、刘森、姜磊磊、魏玮等7位同志获得全国应急管理系统先进工作者称号，罗永获得中国消防忠诚卫士称号，张在贵被评为全国应急管理系统一级英雄模范。现刊发这些单位和个人的先进事迹，以供学习借鉴。全省应急管理系统要牢记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训词精神，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尽心竭力做好应急管理各项工作，坚决扛起保民平安、为民造福的神圣职责，努力在新的奋斗征程上为党和人民作出更大贡献、争取更大光荣。

济宁市应急管理局：践行人民至上生命至上 奋力推进应急管理事业发展



济宁市应急管理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树牢“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安全发展理念，忠诚践行“对党忠诚、纪律严明、赴汤蹈火、竭诚为民”训词精神，深入改革创新、锐意进取，各项工作取得积极成效。济宁市安全生产

工作连续2年在全省获优秀等次，连续11年获评全省“安全生产优秀市”，连续6年获评全国“安全生产月先进单位”。先后成功承办全省安全生产月主题咨询日活动、全省防汛抢险应急救援综合演练、全省基层应急救援能力建设现场会；先后荣获“全省抗击台风抢险救灾先进单位”“全省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先进集体”“全省安保维稳工作先进集体”等多项荣誉。2016、2018、2019年，济宁市应急管理局代表省政府迎接国务院安委会延伸考核巡查，均取得好成绩。

深化机构改革，聚力构筑应急管理顶层设计

深入贯彻落实应急管理机构改革要求，济宁市应急管理局呈现“党的建设增强、人员编制增多、专业力量增优”鲜明特点。

一是党的建设增强。牢固树立“应急管理机关是政治机关”政治意识，成立机关党委、纪委，实施支部标准化建设三年行动。局党委连续8年荣获全市先进，被评为“好班子”，下属2个支部建成五星党支部，8人荣立三等功，60人荣获嘉奖。

二是人员编制增多。积极协调组织、编制部门增加应急管理人员力量，市县增设巡查督查科，重点部门增设安全科。

三是专业力量增优。创新建设专业化、技术化、专家化、年轻化“四化”机关，积极通过人才引进、优才计划等方式充实“四化”人才。

勇于担当作为，全力维护人民、生命两个至上

一是健全风险防范化解责任落实体系。优化市安委会、防指、森防指等5个议事机构组织体制，明确各成员单位“防”“救”责任分工，理顺工作机制，形成工作合力，实现责任全覆盖。

二是深入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压茬推进起底式大排查大整治、百日攻坚集中行动、三年专项整治，累计查改隐患29.9万个，立案1.15万起，停产企业

462家，拘留484人，罚款13896.44万元。派出1730人次“点穴式”驻点监管1028家企业。

三是突出加强自然灾害防治。建成视频监控、地面巡查、卫星监测、无人机侦察立体式森林防火监测体系。落实防汛抢险队伍247支1.1万人；购置6台“龙吸水”强排水车，落实防汛物料、器材、机具等54类495万件套。培育灾害信息员7095名，摸底洪涝、干旱等18种公共安全事件应急物资60类284万件套，资金2.64亿元。民生灾害保险纳入市政府为民办实事，累计救助灾民652起、救助金4760万元。

四是持续提升科技信息化水平。升级改造应急指挥中心，累计整理录入10大类1万余条应急信息、6大类600余条防汛要素，实现应急、水务、气象等6部门信息互联互通。建成化工和危化品企业监管平台，7个化工园区、130余家企业实现监测预警信息共享，即时联通、视频调度。

五是努力增强应急救援综合能力。建成“总体、专项、部门”三类、“市县乡企”四级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体系。建成矿山、钻探、危化品、防汛抗旱4支省级救援队伍，备案消防、化工等市级专兼职队伍169支5350人；开展各类演练8166场，参训人员45.7万人。建立应急与水务、城管、气象、消防等部门“1+5+N”×24小时综合应急值守机制。

善于开拓创新，奋力推进应急管理事业发展

创新实施“素质固安”工程。面向“社会全民、企业全员”，开展普惠性宣传、教育、培训、演练、体验行动，提升全民应急安全素质。创新实施异地执法监察机制。随机抽取县市区交叉实施执法监察，破解熟人执法、人情执法弊端，提高执法效果。创新实施基层消防救援站建设。累计建成微型应急救援站233处，实现“镇街、园区有应急救援站，重点社区、村居有应急救援点，小灾能自救，大灾能增援”的应急救援“济宁模式”。

魏哲：担当奉献，忠实履行职责使命

魏哲现任寿光市应急管理局局长。他始终牢记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宗旨，以一丝不苟的态度和担当奉



献的精神，积极适应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查隐患、除风险、严执法、快处置，履行着一名应急人的职责和神圣使命。

恪尽职守，精准管理，危化企业监管水平全面提升。寿光有危化品生产企业63家，使用企业6家，经营企业637家，重大危险源308处。面对艰巨任务，他始终勤勉尽责，通过开展专项整治检查、推动企业购买服务和派驻安全督查员等多项措施，落实安全监管常态化，全市危化品企业安全管理水平明显提升。

创新安全监管模式。他推动实行危化品企业驻厂安全员制度，选聘30名安全督查员派驻危化品企业实施动态监管，及时发现并消除企业存在的事故隐患和违法违规行为。他引导侯镇、羊口两个园区借助高水平专业力量，委派第三方安全服务机构，对企业作业情况进行现场监督，推动90多家危化品企业签约第三方咨询服务。

助力企业降低安全风险。他连续参与五轮国务院安委办危化品重点县帮扶指导，每一轮结束后，他都带着科室人员对帮扶检查问题归纳分类，编制《帮扶指导同类共性隐患问题清单》，组织所有危化品企业对照清单，开展举一反三隐患排查大会战，以点带面辐射帮扶成果，彻底解决边排查整改、边产生隐患的问题。

未雨绸缪，多措并举，防汛备汛抢险体系初步构筑。近年来，寿光市防汛备汛工作成绩显著，园区危化品汛期安全生产措施有力，高标准建设应急指挥体系和信息化预警监管体系，全面夯实全域应急管理基础。2021年5月，山东省以《寿光市“三个强化”全力做好防汛备汛工作》为题在全省推广寿光市防汛备汛经验。

2018年8月，寿光市遭遇暴雨袭击和洪涝灾害，给全市人民的生命和财产安全带来极大威胁。为把损失降到最低，他带领15名干部日夜奋战，对全市所有危化品企业展开不间断排查，先后组织46家企业有序停车，带领800多名职工安全撤离，紧急转移遇水反应爆炸的金属钠21吨、保险粉30吨。洪水退去，部分危化品企业生产设备浸水且安全隐患较大，他第一时间从大型企业抽调安全技术人员和执法人员30多人次，到受灾企业上门“问诊”，全力协助企业尽快恢复生产。

法理并重，强力执法，企业主体责任落实成效显著。自2008年至2017年，他担任安全生产监察大队大队长。整整10个年头，他在执法一线岗位上敢于创新突破，勇于担当作为，创新性组织执法检查，始终坚持教育警示与严管重罚并行，既不断向企业普及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帮助其自查整改隐患，又坚持原则铁腕执法，对违法行为零容忍。

强化源头治理和信息化管控。真正使“底线思维”“红线意识”落到安全生产措施中，充分利用“安监云”平台，扎实开展化工产业“大快严”、安全生产15项精准管理、十大重点领域专项整治、安全生产百日攻坚等集中整治专项行动，对发现的问题，切实做到“五个一律”，推动实名制监管、安全生产信用体系建设，落实落细“行刑衔接”。

创新安全生产联合执法机制。2021年，牵头出台《严格安全生产执法六条措施》，采取“黑名单”联合惩戒、自由裁量基准幅度内顶格处罚、重点领域分级管理等措施，严厉打击非法违法行为，同时，在道路交通、消防等领域部署开展联合执法活动，有效提升执法合力。

冯再法：坚持创新，书写应急管理时代担当

冯再法现任枣庄市政府副秘书长，市应急管理局党委书记、局长、一级调研员。他团结带领全系统干部职工兢兢业业、锐意进取、开拓创新，高质高效完成上级交办的各项任务，连续三年考核优秀、记二等功两次。2019年度，枣庄市被表彰为全省安全生产工



作先进地市；2020年度，荣获全省经济社会发展考核“打赢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单项奖；枣庄市应急管理局连续两年承担省对市安全生产考核无失分，连续两年被评为全市综合考核和绩效考核优秀单位，2019年度被省委、省政府表彰为全省国庆70周年安保维稳工作先进集体。

理机制、建制度，搭建应急管理四梁八柱。机构改革后，新组建的应急部门职能整合多、情况复杂，他深入研究改革政策，捋清工作思路，克服“人员少、任务重、工作急”等困难，整合8个部门、6个指挥部（委员会）职能职责，制定出台40余项制度机制，涵盖安全生产、防汛抗旱、森林防灭火、应急队伍建设、物资调拨、应急值守、信息报送等，实现职能和人员从“物理整合”向“化学反应”的快速转变。

强监管、严执法，守牢安全生产基本盘。他始终贯彻“隐患就是事故，严管就是厚爱”监管理念，对企业热情服务的同时，坚持依法行政、廉洁执法，树立了公平公正的安全生产执法权威。2019年以来，压茬组织开展了全市应急系统专项执法行动20次，通过异地执法、交叉执法、四不两直、暗查暗访等执法模式，打出组合拳，立案查处安全生产违法案件2076起，无一例行政复议和诉讼案件，有力打击了安全生产违法行为。

筑防线、守底线，织密减灾救灾防护网。结合防汛体制调整，他提前谋划、精心部署，带领业务人员研究制定防汛抗旱指挥部工作规则、会商制度、联合值班值守等7项制度，健全完善防汛抢险“1+1+6”工作体系，积极构建优化协同高效的防汛工作格局。无论是组织应急演练还是防汛救灾，他始终勇挑重担、不畏艰险。2020年6月，枣庄市成功承办国家防总山东省防指防汛抢险联合应急演练，得到国家防指、省

政府领导的充分肯定和高度评价。

抓创新、补短板，激发应急管理原动力。他坚持创新思维，勤于钻研业务，创造性开展工作。枣庄市烟花爆竹零售点连锁直营管理、防汛抗旱“3+X”指挥调度模式等经验做法在全省推广。充分利用科技赋能，打造全市应急指挥智慧平台，整合12个行业应用系统，汇聚8个重要部门2万余个视频监控数据，实现应急指挥信息共享、数据互联互通。组织遴选307名专家组建20个专业组，成立第一届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专家队伍，为应对全灾种、实施大救援提供智力支持。

战疫情、显担当，全力打赢疫情防控攻坚战。面对2020年突如其来的疫情，他全身心投入抗击疫情工作，用铁一般的责任心和执行力践行了新时代“应急人”的铮铮誓言。他作为市疫情防控物资保障组组长，组织专人24小时蹲点值守疫情防控物资重点生产企业，靠上解决企业在原材料供应、物资调运等方面存在的实际困难，出色完成防疫物资供应保障工作。枣庄市应急局先后被省、市表彰为全市“战‘疫’堡垒”、全省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先进集体。

陈亚鹏：勇于担当 冲锋在前 不辱使命



陈亚鹏现任菏泽市应急管理局巡查督查科科长。他深爱“应急”这个职业，多次在全省执法比武、案卷评查等重大活动中取得优异成绩，提出的多项工作举措进入领导决策范围。由于工作出色，他多次作为省级执法专家赴河北、青海等地参加应急管理部组织的执法调研、授课活动，先后参与《全省危险化学品重点执法检查标准》《山东省安全生产行政执法指引》

等省级标准规范的起草编制等工作，所负责的危险化学品行业连续6年没有发生亡人事故。

勇于担当，冲锋在前。应急管理工作需要处置各类突发事件。哪里有急难险重任务，哪里就有他的身影。2021年1月16日晚，220国道胡集镇北段两车碰撞，导致一辆甲醛运输槽车车体破裂，出现甲醛泄漏险情。他接到险情报告后，迅速行动，紧急调动附近应急救援力量赶赴现场处置险情，到达现场后指挥救援队员对泄漏位置进行了紧急封堵，并迅速调集2辆甲醛罐车对事故罐车内剩余甲醛进行紧急倒罐处理，最终成功处置了此次甲醛泄漏险情，整个处置过程科学严谨，未发生人员伤亡和次生灾害。像这样的险情，他已经处置了10余起。

秉公执法，敢于碰硬。陈亚鹏除负责危险化学品监管执法工作外，还肩负事故调查和菏泽市安全生产巡查督查等工作任务，具有很强的综合能力。他作风过硬，公道正派，对各类安全生产非法违法行为和事故隐患“零容忍”。入职以来，陈亚鹏同志先后参与检查企业1900余家次，下达执法文书1200余份，办理案件120余宗，先后查处东明某企业非法生产、开发区某企业违规作业等一批大案要案，累计作出行政处罚1400多万元。

传道授业，整体提升。为使更多安全生产执法人员立足岗位、成为执法监察骨干，他利用培训讲座、执法观摩等活动，将自己所掌握的知识经验和技巧毫不保留地与身边的同事和县区执法人员交流分享。近几年来，他先后到各县区、市直各部门培训授课80余场，参与培训人员3000余人，有力提升了菏泽市安全生产监管执法水平。

挺身而出，抗击疫情。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后，他主动请缨，到菏泽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应急物资保障组工作，在疫情最吃紧的时期，曾先后10余次前往济南、日照、临沂等地调运防疫物资，累计奔波3000多公里，为菏泽市运回口罩8万余只、防护服1400套，其他防护物资100余件套，出色完成各项物资调拨任务，为打赢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攻坚战提供了有力保障。

多年来，陈亚鹏用自己的实际行动践行着“对党忠诚、纪律严明、赴汤蹈火、竭诚为民”训词精神，

认真履行党和人民“守夜人”职责，先后获得“第三届菏泽市青年榜样”“菏泽市疫情防控优秀共产党员”“菏泽市疫情防控先进个人”“全省异地执法先进个人”“菏泽市职工职业道德建设先进个人”“青年岗位能手”等多项荣誉称号。

王骁宙：专业专注，全力以赴做好救援服务



王骁宙现任济南市蓝天救援服务中心队长。在做好本职工作的基础上，他自2008年起积极投身社会应急救援事业，先后参加过玉树地震救援、雅安地震救援、“利奇马”台风救援等灾害和事故救援，协助警方参与多次刑事案件侦破工作，参加了菲律宾“海燕”台风救援、尼泊尔地震救援等国际人道主义救援救助行动和省内城市、水域、山野救援数千起。

2010年4月青海玉树地震时，王骁宙组织队员前往救援，作为指挥平台负责人负责指挥、协调、调度工作历时13个昼夜。2012年7月21日，北京遭遇特大暴雨，他带队奔赴北京房山驰援救灾工作，在摸排灾情中发挥了重要作用。2012年9月7日云南昭通市彝良县发生5.7级地震，他带领山东省红十字蓝天救援队连夜出动，被当地救灾指挥部门派往最艰苦最偏远最危险的震后山区洛泽河镇赈灾，历时10天，承担赈灾、灾区调查和医疗救助等工作。2013年4月20日四川雅安发生7.0级地震，他带救援队第一时间飞赴四川，于21日早抵达震中芦山县，展开了为期7天的地震救援。2013年11月台风“海燕”给菲律宾带来重创，我国政府派出中国红十字国际救援队前往救援，他作为第一梯队队员赴菲律宾救援15天，成为山东省第一位代表中国参加国际救援行动的紧急灾

害救援志愿者。2014年8月3日，云南省昭通市鲁甸县发生6.5级地震，他率队驰援云南，于4日早抵达巧家县包谷垭乡红石岩村开展救援工作，历时17天，挖掘遇难者遗体4具，救治伤员80余人，其中包括重伤员23人。2015年4月25日尼泊尔发生8.1级地震，他带队携带大型救援装备奔赴加德满都进行搜救工作，共搜寻到遇难者遗体4具，与尼泊尔、印度、日本、韩国、美国等国家救援队合作默契，得到尼泊尔及各国救援队的高度赞扬。

2020年初，新冠病毒肆虐，他安排完省内抗疫工作后，带领108名救援队员赴湖北武汉抗击疫情，历时51天，从事消杀和物资转运工作，他带队消杀汉口火车站的视频在自媒体热传，被网友誉为抗疫最美指挥官。2021年7月21日，郑州遭受暴雨袭击，他带领422名队员、117辆救援车、42艘冲锋舟、155台弥雾机、10台水泵，历时11天于郑州、新密、新乡等地开展群众转移、汛情排查、物资转运、防疫消杀、排水排涝等工作，累计转移群众12509余人次，排查面积超69500平方米，转运物资超12631宗，排水超2880方，卫生防疫消杀面积达900万平方米。

由于表现突出，2015年，他获得“第五届山东省道德模范”荣誉称号，被评为“最美志愿者”。2015年5月5日在人民大会堂，王骁宙作为中国红十字会第十届会员代表受到党和国家领导人亲切接见。2018年，他被山东省红十字会授予“抗灾救灾先进工作个人”。

泰山风景名胜区泰山消防救援站：忠诚于民，履职尽责，做泰山平安守夜人



泰安市泰山风景名胜区泰山消防救援站于1996年正式建队，共有消防指战员18人，常年驻扎在海拔1500余米的泰山之巅，担负着泰山岱顶及南天门景区的防火灭火、应急救援和执勤安保任务。

为了确保泰山防火安全，从成立之初，泰山消防救援站便将防火巡查的任务承担下来，从中天门到南天门的蜿蜒盘道，从南天门到玉皇顶的古建筑群，从玉皇顶到后石坞的茂密山林，便成了消防站每天不变的巡查路线。25年来，从晨曦微露到满天繁星，从春暖花开到冰天雪地，每一座庙宇、每一段盘道、每一条林区防火线，消除火灾隐患，宣传消防知识，开展防火培训，细致入微地检查用火用电，苦口婆心地劝阻游客吸烟，一天下来，每人至少要走十几里的山路，一年就是2000多公里。

勇于攻坚克难，以钉钉子精神做实做细做好各项工作。泰山消防救援站指战员脚踏实地，一步一个脚印地不懈努力，先后建立岱顶防火巡查服务队，在全部重点单位建立微型消防站，成功打造岱顶火灾15分钟扑救圈，形成了多模式、深层次的防火灭火单元。艰难困苦，玉汝于成，如今，泰山主景区已经连续25年未发生任何火灾事故。

不仅要做好日常的巡查，每个节假日，当游客在泰山欣赏美景之时，游客的安全，自然成了消防救援站所要承担的任务。在消防站荣誉室里有120余面锦旗，每一面后面都有着一段与时间竞跑的救援，或是在悬崖峭壁间，或是在崎岖山路里，或是在陡峭石阶上，每一段救援都是消防救援站指战员用双肩和双腿，在时间线上生生地跑出来的。3300余场救援，救助群众3300余人，从死亡线上挽救了600多条生命，这120面锦旗，无不在诉说着消防站指战员刀山敢上、火海敢闯的英勇与顽强。

罗永：青春无悔献红门 情注沂蒙铸忠诚

罗永现任山东省临沂市兰山区商城消防救援站站长助理，一级消防长消防救援衔。入职27年来，他始终坚守在执勤任务最重的基层队站，奋战在灭火救



援的最前线，先后参加灭火和抢险救援11000余次，抢救遇险群众380余人次，参加扑救了“7·16”日照石大科技爆炸火灾事故、“12·25”平邑石膏矿井坍塌事故救援、“6·5”临港金誉石化爆炸火灾事故等。

在灭火救援行动中罗永英勇顽强、攻坚克难，为抢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舍生忘死；工作之余，他认真总结技术经验，钻研并掌握各种器材装备的操作方法，其创新发明如今在临沂消防基层单位广泛应用；训练时，他严格要求，精益求精，训练成绩从当初的中队末尾到连续3年全市武警部队比武总成绩第一名，并代表临沂在山东省消防部队组织的业务技能比武中屡创佳绩，被官兵们誉为“钢铁兵王”。

2015年12月25日，临沂市平邑县石膏矿井发生坍塌事故，时任陶然路中队长的罗永积极主动请求参与救援。18时10分，通过探测设备发现220米井下疑似生命迹象存在。经研究决定，需消防部门派一名人员下井侦察。这时罗永站了出来，刚上井20分钟，4号井下方就发生了坍塌。由于表现突出，他荣获个人一等功。

在危险面前，罗永总是把危险留给自己，把生的希望留给他人。在参与的数次森林山火救援中，面对风向随时都有可能变化的危险，罗永毫不退缩，他总是命令身后的战友先撤，自己却总是最后一个摆脱死神的威胁……

近年来，罗永先后荣获个人一等功1次、二等功3次、三等功4次、优秀士兵6次、各级嘉奖16次、全省优秀共产党员5次。2015年，他被公安部消防局评为“全国消防部队士官优秀人才二等奖”；2016年，被表彰为全省“优秀人民警察”；2016年，被公安部

消防局评为“公安消防部队 2015 年度优秀士兵”；2017 年，评为“最美士兵”。

刘森：逆向前行，争做应急救援的“急先锋”



刘森现任山东省日照市岚山区沿海路消防救援站站长，三级指挥员消防救援衔。13 年来，刘森从士兵一步步成长为一名基层指挥员，用非凡毅力书写非凡成绩。

“练就要练到极致，争就要争第一名”是刘森的人生信条。他多次在总队、支队组织的各类比武竞赛中获得个人单项第一名，并于 2013 年 9 月以保送生全省第一名的优异成绩进入消防高等专科学校深造。

刘森在工作训练中不断积累经验，先后 15 次参加总队、支队组织的攻坚组集训、新消防员训练和岗位练兵等任务，成为了战友眼中传道授业、言传身教的“刘教头”，为山东消防灭火救援一线培养了一大批骨干力量，被总队多次评为“优秀教官”“全省训练标兵”等称号。多年来，他不断总结施训和培训经验，创新研究了三人架设 15 米金属拉梯操、300 米供水操、小型坑道救援操、楼层快速进攻操等新操法。其中，他创新总结出的利用半固定设施灭火操、外浮顶罐垂直干线铺设操、流淌火灭火操以及消防员紧急避险法、快速卷水带法等战术操法贴近实战、应用性强，在重大灭火救援任务实战中得到有效检验，受到高度评价。

作为一名基层指挥员，刘森总是冲锋在前。入职以来，他先后参加灭火抢险救援任务 2500 余起，营救、疏散群众 600 余人。

2018 年，刘森被公安部消防局评为“全国优秀

中队级指挥员”，2018 年 4 月在全省公安消防部队 2018 年冬训比武竞赛中，刘森同志取得了 400 米疏散物资科目第二名，干部组个人总分第一名的好成绩，2020 年 6 月，被应急管理部消防救援局表彰为“全国消防救援队伍优秀共产党员”，11 月被应急管理部评为“全国 119 消防奖”先进个人，被中共山东省委宣传部和山东省消防救援总队评为“齐鲁最美消防员”，先后荣立个人一等功 1 次，三等功 3 次。

姜磊磊：用忠诚奉献书写火红青春



姜磊磊现任潍坊市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消防救援大队大队长（大队级正职），一级指挥员消防救援衔。入职 19 年以来，先后荣立个人二等功 1 次、三等功 4 次，16 次记嘉奖，被表彰为全省首届“十大杰出齐鲁消防卫士”“全省优秀消防卫士”“全省优秀支队指挥员”“全省优秀共产党员”“全省优秀党务工作者”“全省优秀青年工作者”“第 11 届全国运动会消防安保先进个人”。

姜磊磊在战训、政工和防火等多岗位任职，先后参与指挥处置了“1·30”安丘青云大桥汽油槽罐车泄露火灾、“6·5”山东临沂金誉石化液化石油气泄露爆炸事故、“5·20”潍坊新樱桃园灯具城火灾、“12·19”日科化学爆燃事故以及寿光抗洪救灾等多起“急难险重”任务，参加灭火救援 1600 余次，成功解救被困群众 389 人，抢救和疏散保护物资价值 3000 余万元。

2013 年 1 月 30 日凌晨，一辆满载 30 吨汽油的槽罐车因交通事故撞击火花引燃泄漏汽油，周边 500 米范围有一加油站及劳动密集型企业，近万名群众生命

受到严重威胁。时任辖区中队指导员的娄磊磊始终坚守在最危险的前沿阵地，带领官兵坚守阵地连续奋战19个小时，将火势牢牢控制并成功扑灭，避免了一起恶性事故的发生。

“训练就是和时间赛跑的能力，只有训练场上多流汗，实战中才能少流血”。娄磊磊时刻关注队伍战斗力提升，不断研究新技法，改进新动作，把最合理、最科学、最快速的动作教给战友，被称为红门“铁教头”。先后16余次被部局、总队抽调，创新战法72个，改进训练方法90余项，带出了200多名攻坚尖兵。所带队伍1次夺得国际交流第一，3次夺得全国比武考核第一，5次获得全省第一，20余人次获得全省比武单项第一。2019年，参与备战全国首届火焰蓝比武组训，所负责科目取得全国预赛第二名、国际技术交流第一名的好成绩。

山东煤矿安全监察局鲁西监察分局： 动真碰硬，打造安全铜墙铁壁



山东煤矿安全监察局鲁西监察分局，负责36处煤矿的安全监察工作，其中22处为冲击地压矿井，辖区煤矿核定生产能力6182万吨。近年来，鲁西监察分局坚持用新发展理念指导推动工作，打造出一支政治合格、作风优良、业务精湛、清正廉洁的煤矿安全监察铁军，2019年至今辖区煤矿连续32个月实现安全生产，连续5年未发生冲击地压亡人事故，创造了安全产煤1.6亿吨的记录。

牢固树立“抓好党建是最大政绩”理念，不断提升政治站位，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

以辖区煤矿“连续安全生产32个月”的实际成效践行“两个维护”，提高了全体党员干部政治执行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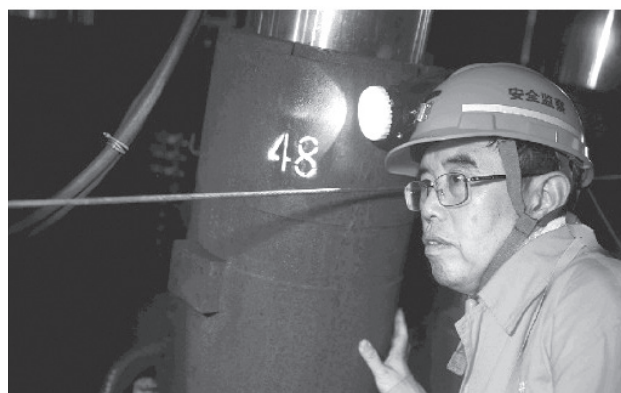
激励约束并重，锻造过硬执法队伍。打破专业壁垒，推进专业组、专业部室、专家学者“三专共建”，实施“党员先锋季度评选”、监察员实干实绩评定，全面提高打硬仗、解难题、防风险能力。实施预警提醒，近年来，进行安全风险、事故隐患预警6000余条，推动了煤矿安全管理由防事故向控风险转变。

积极打造“七实树安”特色党建品牌，把“忠实、务实、求实、落实、实干、实绩、实效”的精神融入监察业务。开展求真求实监察，通过实施“大兵团解剖式监察”、信息联络员驻矿和复检追责式检查，深入探寻违法事实背后真相、把握事故发生深层次规律，实现了执法效果最大化。

为遏制冲击地压事故，鲁西监察分局着力从源头上破解防冲治理难题，辖区煤矿连续5年未发生冲击地压亡人事故。

丰富监察执法组织方式，采取“零点行动”、突击检查、明察暗访等措施，重点抓好“两节两会”等关键时间段，保持监察执法不断线。保持严惩重处的高压态势，5年来查处煤矿事故隐患1万余条，有力督促了辖区煤矿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

张在贵：为了矿工兄弟，甘愿负重前行



张在贵现任山东煤监局鲁东监察分局三级调研员。他政治信念坚定，为民情怀深厚，热爱煤监事业，有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感，工作勤勤恳恳、任劳任怨，执法监察敢于动真碰硬，面对风险敢于承担责任，多年来坚守煤矿安全执法监察一线，下井3000多次，

查处安全隐患 1 万多条，井下行程 8 万余里，挽救了 150 多名矿工生命。

张在贵一身正气，坚持原则，铁面无私，坚持“认法不认人”，勇于同非法违法行为作斗争，在“打非治违”“煤矿集中整治”“三年行动”等活动中，都有突出表现。他常说“给隐患开绿灯就是给生命亮红灯”。在一次安全监察时，他发现某煤矿爆炸材料账目不清，发放人员含糊其词，立即意识到该矿有隐瞒井下作业地点的嫌疑，为掌握真实情况，他不顾矿方阻拦，再次下井实地检查，历时 5 小时徒步十几公里，最终发现了隐瞒的作业地点。矿长希望他够高抬贵手，顶着威胁和压力，依法开出山东煤监史上第一笔超百万元的隐患罚单。

张在贵煤矿安全监察经验丰富，遇到风险和复杂问题处置果断。在一次安全会议上，他注意到一名矿长接电话后慌张地离开了，他警觉到可能出了问题，便立即带队赶往该矿调度室。通过监控发现，井下发生了透水事故，中央泵房已失去排水能力，情况万分危急，而井下 150 名矿工仍在作业！面对矿长的犹豫，他当即下达了“停止一切采掘活动、撤出井下所有人员”的执法指令。当井下所有人员撤出后不久，矿井就全淹了，由于撤人及时，避免了一起群死群伤的重大事故。

张在贵始终坚持以保护矿工生命安全为己任，时刻把煤矿安全生产挂在心上。坚守安全“红线”，在平凡的岗位上做出了不平凡的业绩，先后荣获“全国安全监管监察系统先进工作者”、2017 年“齐鲁最美安全卫士”、2019 年“最美应急管理工作者”等荣誉称号。

魏玮：不忘初心，牢记地震科普工作者使命

魏玮现担任山东省地震局宣教中心科普创作室负责人、科普创作团队负责人。她创作的作品获得全国防震减灾科普作品大赛一等奖等多项省部级奖励，多次获得年度先进个人称号和优秀嘉奖，并获得山东省防震减灾科普工作先进个人称号，2019 年入选山东省



地震局优秀科技人才库。她带领的团队荣获“山东省地震局创新工作奖”，其所在单位被评为省级科普示范团队，并获得全国地震系统先进集体称号。

2015 年，山东省地震局开通官方微信公众号——“震知卓见”（时称“鲁震快讯”），魏玮负责其运维工作。

当时参加工作不久，魏玮就一点点摸索，“逼”着自己坚持每个工作日产出一篇原创科普作品，逐步将“震知卓见”打造成防震减灾科普宣传的知名新媒体平台。微信开通 6 周年，累计推送 2000 余次，阅读量 3000 万次，原创率近 80%，半数为魏玮创作。

近年来，魏玮带领的科普创作团队独立制作了形式风格多样的作品，除文章外，还有音频、视频、访谈、纪录片、微电影、动画、漫画、表情包等。目前已累计创作百部音视频科普作品，时长 1200 分钟。

除了线上创作的丰硕作品外，魏玮作为第一作者出版了科普图书——《防震减灾微科普》第 1 至 4 辑，并获得全国防震减灾科普作品大赛一等奖等多个省部级奖项，填补了省内同类科普读物的空白。

除了带领科普创作团队进行创作，魏玮还应邀为山东科技报、《我们爱科学》杂志等媒体撰写科普文章，并累计开展科普讲座百余场，为万余名市民及中小学生进行防震减灾知识科普和宣传。

2017 年，魏玮及其团队负责运维的山东省防震减灾科普馆被教育部命名为首批“全国中小学生研学实践教育基地”，她带领团队积极研发出了精品研学课程，首创“地学之旅”研学旅行活动，至今已为研学活动授课近百场。

（作者：刘飞）

防寒——各重点行业领域今冬主题

11月21日，中央气象台寒潮、暴雪、海上大风三警齐发。据了解，这是10月份以来我国遭遇的第三次全国性寒潮天气。按常年数据，9月至11月我国寒潮的平均次数是1.9次，21世纪以来平均不到1.5次。由此，今年的寒潮已经大幅“超标”。据气象监测数据，受寒潮影响，11月22日8时至23日6时，黑龙江省中东部出现大到暴雪，局地大暴雪。截至11月23日6时，佳木斯市和双鸭山市局地积雪深度达42厘米。

寒潮来得早、次数多，防雪防寒，对于各行各业而言，在今年冬天都非常重要。

本次寒潮天气的形成与特点

针对本轮寒潮天气，中央气象台首席预报员方翀表示，从表象来看，引起这两次东北暴风雪的天气系统是一个大型逆时针旋转的涡旋，跟台风略微有点像，但实际上从形成原因和组织结构来看，二者完全不同。这个涡旋是一种锋面气旋，在气旋内部，冷暖对比非常清晰，造成降雪的原因就是冷暖空气交汇。锋面气旋一般是冷中心结构，而台风是一个暖心结构，其低层也没有暖空气和冷空气之分，就是一个暖心的结构。此外，台风是在热带洋面上形成的，一般往北推进过程中，到了东北地区有时会变性成为温带气旋。为什么说变性呢？就是因为它的暖心结构被破坏了。

方翀表示，这次寒潮过程具有影响范围大、冷空气移动速度快、天气系统更加复杂的特点。

冷空气东移南下后，迅速横扫我国中东部大部地区，带来大风降温 and 降水过程。其中，南方降温幅度略大于北方。这主要是因为南方前期气温较常年略偏高，降温幅度相对大一些。此次寒潮移动速度较快，11月21日早晨寒潮前部还处于华北北部，到夜间就影响到华南。方翀说，寒潮移速快主要跟天气形势有关。这次寒潮，冷空气移动速度比上一次寒潮快，这跟中低层引导气流的强大“推力”有很大关系。

此外，寒潮影响下的天气系统相对复杂。比如，东北地区有暴雪、大暴雪，局地出现特大暴雪；南方地区有小到中雨；华北北部出现了扬沙天气。天气舞台上呈现“百花齐放”的格局。

各重点行业领域预防及应对措施

寒潮来袭，各行业领域要切实做好极端天气下安全生产工作，及时消除寒潮天气可能给矿山、道路运输、作业现场管理、设施设备运行维护等方面带来的安全隐患。严格按照属地管理和行业监管原则，加强对危险化学品、交通运输、建筑施工和房屋管理、城市生命线、煤矿等重点行业领域的安全监管，做到防患于未然。

【消防】

消防救援机构要加大寒潮期间火灾防控工作力度，加强对宾馆饭店、景区景点、学校、医院和大型商业综合体等人员密集场所以及高层建筑、地下空间、“城中村”等高风险场所的安全隐患排查治理，督促企业认真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严禁违规违章生火取暖、超负荷使用电器设备；及时整改消除“三合一”“多合一”等火灾隐患，严防火灾事故。

需要注意的是，一些消防设备在寒潮期间需要及时检查维护，特别是消火栓、裸露的消防管道等设施，要防止冻裂。

消火栓检查维护要点

对消火栓进行检查，放水、除锈、测压、检查接口垫圈是否完整无缺，防止漏水、结冰。使用完关闭阀门后，将栓体内残余水分排出，避免栓体冻裂。

可以为消火栓配上棉絮、稻草、海绵等专门的保暖材料。

裸露的消防管道、泵房等设施需要保暖，设有消防水箱的单位需要注意维护保养。

加派夜查值班巡逻人员，必要时联系消防维保人员现场驻守，防止管道爆裂等情况发生，并做好应急处置。

【危险化学品】

危险化学品领域要加强对生产装置、罐区、气柜等重点部位安全管控，重点排查易燃易爆有毒有害的危险化学品生产装置和储存设施的安全风险，加强动火等特殊作业管理，确保防冻、防凝、防火、防爆、防泄漏、防静电等冬季防护措施落实到位；强化冶金煤气、高温熔融金属、粉尘涉爆、涉氨制冷、有限空间作业等领域安全风险管控和隐患治理；强化防范一氧化碳中毒，增强重点人群、重点部位的隐患排查针对性，进一步加大防范一氧化碳中毒宣传力度，增强职工防范意识。

冬季有毒有害气体容易积聚，要加强对可燃、有毒气体检测及火灾自动报警装置的检查，确保其正常有效。督促化工、工贸企业做好化工生产设备、设施和管线的防冻保温工作，防止设备、设施和管线冻裂及物料泄漏引发事故，对一些不适宜在强冷天气状况下生产作业的企业单位，督促企业采取暂时停工措施。严查职工持证上岗情况，严禁无证上岗。加强操作工岗前培训，严防不培训就上岗、持假证上岗；加强应急值守，保证领导在岗带班，确保应急救援物资器材保障充分，加强应急演练，提高应急救援队伍实战能力，确保反应迅速、处置得力、救援有效。

值得注意的是，危化品领域还要特别注意防静电，因为静止状态的电荷累积到高电位后会产生放电火花，极易引燃周围的易燃易爆物质，造成火灾事故。

需要防静电的场所：

生产、使用、储存、装卸易燃易爆物品的场所。

产生可燃性粉尘的生产装置、干式捕集法装置以及装卸此类物料的场所。

易燃气体、易燃液体槽车和船的装卸场所。

静电电击能产生危害的场所。

工作场所如何防静电？

接地法：消除静电危害最简单的方法，主要用来消除导体上的静电，不宜用来消除绝缘体上的静电。

泄漏法：采用增湿剂和使用抗静电添加剂，促使静电电荷从绝缘体上自行消除。

静电中和法：在静电电荷密集的地方设法产生带电离子，将该处静电电荷中和掉。此方法可以消除绝缘体上的静电。

工艺控制法：可采取尽量降低物料流速，提高含水量等措施。

危险化学品发生火灾如何处理？

弄清着火物质的性质，选用适合扑救该类化学品的灭火剂实施扑救。酸、醚、酮等溶于水的易燃液体火灾，应该用抗溶性泡沫扑救；扑救易燃和可燃固体火灾，可用泡沫、干粉、砂土、二氧化碳或雾状水；扑救自燃性物质火灾，可用水、干粉、砂土、二氧化碳；扑救遇水燃烧物质火灾，可用干粉、干砂土；扑救氧化剂类的火灾，可用干粉、水、二氧化碳。

【道路交通】

道路交通企业要开展“两客一危一货”、校车、公交车等重点交通工具以及车站、机场、桥梁等重点设施的隐患排查治理，严厉查处“三超一疲劳”、非法载客、客货混装等严重违法违规行为。严格落实主体责任，落实好车辆检修、保养和防滑防冻等各项安全措施，加强对驾乘人员的安全教育。加强对码头、渡口、船舶防冻防寒安全措施的检查，必要时停渡停航。

交通交管部门要针对道路、桥梁等容易结冰的路段，加强交通安全管理，防止出现交通事故，加强对事故易发路段的巡逻，及时除冰防滑，确保道路安全畅通。强化除雪除冰防滑等安全应急措施，加强路面管控，重点桥梁及急弯、陡坡等危险路段要加大安全警示力度，科学合理分流，引导车辆安全通行。

出行注意事项：

开车出行要谨慎低速行驶。

做好出行前准备。携带驾驶证、行驶证，事先确定行驶路线，不要随意变更车道和行驶方向。

保持安全车速。在冰雪道路上，车速不要过快。路面积雪较深时，尽量在其他车辆行驶的轨迹上保持匀速行驶。在雪地爬坡时，必须与前车保持比平时多

一倍的距离。

谨慎通过复杂路段。对容易积雪结冰的桥梁、涵洞、急弯、坡道、临河路段，尽量绕行，必须经过的，要在本车道内低速行驶，切勿超车，必要时鸣喇叭示意。

避免急刹车。驾驶手动挡汽车的，要慢抬离合器，轻给油。驾驶自动挡汽车的，挡位应锁定在低速挡。

拒绝交通违法。不酒后驾驶、疲劳驾驶，不携带危险品乘车，驾驶车辆时不接打电话，切忌车辆超员、超载。

做好安全防护。开车前，应系好安全带。有儿童乘车的，应尽量安排坐在后排，有条件的要配备儿童专用安全座椅。

注意避让行人、非机动车。机动车驾驶人发现有行人、非机动车要横过道路或在机动车道行走时，应减速行驶，保持距离。

雪融化后再次结冰，路面更滑，汽车行驶时车轮易打滑，为确保行驶安全，车速应控制在安全速度以内。

徒步外出小心慢行。

行人在下雪、结冰的道路上行走，一般心情比较紧张，怕打滑摔倒，往往把注意力集中在脚下路面。

由于汽车在冰雪道上制动距离大大延长，还经常出现刹车侧滑、调头失控的情况，所以，行人要在人行道行走，尽量离车行道远一些。

横过马路时，要先站在路边观察，确认无车辆驶来时，方可小心通过。

【建筑施工和房屋管理】

低温寒潮天气，建筑施工和房屋管理企业要避免发生高处坠落、火灾、中毒等事故。各企业要加强建筑施工现场危大工程管理。对易受积雪荷载影响的活动板房宿舍、临时工棚、在建大跨度结构、工业厂房、危险性较高的分部分项工程和建筑起重机械等开展隐患排查治理，落实安全监测、结构加固、停工停产或人员撤离等风险防控措施。加强建筑施工现场防滑防冻管理。规范建筑施工室外作业，严格禁止恶劣天气强行组织施工，对施工现场切实采取有效的防冻、防

滑措施，室外作业人员严格使用防滑鞋、防护手套等防护用品，防止人员冻伤和事故发生。

加强建筑施工现场防火、防中毒管理。施工现场动火作业必须严格按照动火等级规定的流程和要求实施审批，动火审批人应前往现场检查并确认防火措施落实后，方可签批动火许可证；动火操作人员应持有有效的证件并接受安全技术交底；动火作业区域应设立警示牌，并有专人监护。加强宿舍内用电管理，严禁在建工程结构和宿舍内使用明火取暖，严禁乱拉、乱接电器，严防中毒、火灾和触电等事故发生。做好气象预警，及时关注气象部门发布的天气预报，特别是恶劣天气和重大自然灾害的预报预警，认真做好预报预警和事故灾害预防工作，通过短信、微信等方式及时发布预警信息，督促项目参建单位提前落实防控措施，做到超前防范。做好事故处置，严格落实报告责任，对冬季各类突发事件或重大异常情况要立即报告，并迅速启动应急预案，科学果断处置。

【城市生命线】

城市生命线是指公众日常生活必不可少的水、电、气等方面。一旦这些系统受到破坏，会严重影响城市的正常运行甚至带来灾难。寒潮期间，供电、供水、供气等领域要重点检查防寒防冻工作，对重要线路、设备运行情况实施动态跟踪，对各类保温措施进行检查、修复，做好寒潮天气下户外生产、检修安全工作，确保安全生产及群众正常生活。

用水设施需“保暖”。气温骤降，水管冻结、水表爆裂等现象极易发生，自来水公司工作人员支招，用户家中的供水管道和水表设施如果裸露于室外，可以用保温材料，例如旧毛巾等包紧，防止被冻坏。尤其是住平房的居民，一定要注意给水表“保暖”，户表通风的地方用棉织物塞住缝隙，防止水表被冻住。如果供水设施因冻结不能正常使用，可以先用毛巾等包裹水龙头，然后沿水龙头向水管处浇洒温热水解冻即可，千万不要用火烤或者用开水激烫，这样反而容易导致水管爆裂。另外，如果市民长期不在家，最好在离家之前关闭家中水表上的阀门，并对室内管道和用水设备如热水器等放回水，清空管道，这样可以防

止管、表漏水冻结。

家电注意“人走断电”。市民在使用电取暖器时，功率应适当调整，使用过程中要注意检查电源线和插头、插座是否发热，发现异常应立即停止使用；在离开家时，一定要注意“人走断电”，将插头拔下，严禁取暖器在无人监护状况下运行。需要强调的是，市民们需注意尽量不要在一个电源插座上安插过量的插头，空调等大功率设备最好使用专用插座，防止超负荷引起线路过载跳闸停电，甚至因电线老化破损而引发火灾。

用气时保持通风很关键。冬季历来是户内燃气安全事故的高发期，多由冬季门窗紧闭通风不畅，或者胶管老化、管道锈蚀以及用户安全意识不强、使用方法不当等因素造成。燃气公司提醒，冬季安全用气，保持通风状态十分关键。对于厨房的燃气灶具，市民们在每次用气后一定要及时关闭，燃气表阀门等也要关闭，对家中燃气设施、管道等定期检漏、更新，不要私自移动改拆燃气设备，确保厨房窗户敞开通风。对于燃气热水器的使用，市民在用气完毕后，一定要注意关闭阀门，开窗通风。

【煤矿】

煤矿行业要采取防火、防冻、防煤气中毒等预防

上接 58 页

在 2000 名观众的面前于当天 17 时 14 分起飞，这是观看飞行人数最多的一次。这架双引擎飞机绕起飞的检阅场飞了 3 圈。这时左螺旋桨的一个叶片断了。飞机向下俯冲 75 英尺后撞到地面。

塞尔夫里奇头骨骨折，没有醒过来。他在当天晚上 20 时 10 分死去。国防部长鲁克赖特说这一事故不会使陆军的飞行试验中止。

点评：

每年在世界各地都会发生多起空难并造成人员伤亡，但与坐火车、乘汽车或者步行相比，乘坐飞机仍然是最安全的出行方式。提起飞机失事，其实历史并不长，因为飞机总共才发明了 100 多年。

1903 年 12 月 17 日，世界上第一架载人动力飞机在美国北卡罗来纳州的基蒂霍克飞上了蓝天，它的发

措施。

主副风井要害场所要杜绝使用明火，严禁使用火炉、电炉取暖，并配备足够数量的灭火性质相符合的灭火器材、砂箱、消防桶，消防工具配备齐全。灭火器材按照规定期限送检，对失效的灭火器材及时更换。职工宿舍、值班室等处的取暖设施做到人离断电。宿舍严禁乱拉、乱接电线，严禁使用电炉、煤炉和大功率灯泡取暖。氧气瓶、乙炔瓶、汽油、柴油、油脂、木材等易燃物品应按要求分类、分库存放，远离火源，标识清楚，配备足够数量的灭火器材。

井口房、井口、二平台、信号室应采用暖气供暖。绞车房采用空调进行取暖，井架用帆布封闭，保证井口房内的温暖。雨雪天气，井口封口盘、二平台、天轮平台、井盖门等处安排专人清扫雨雪，防止形成冰凌，以免造成坠落伤人。液压油箱更换防冻液压油，对于压风、排水、供水等管路用包扎和深埋等方法进行防冻保护处理。

宿舍严禁使用煤、煤气、液化气等加热取暖，防止煤气中毒事件发生。食堂使用的煤气，由后勤服务中心负责管理，做到不用时及时关闭总阀，食堂 24 小时有人值班。重点做好煤气使用管理。

（本刊编辑部综合整理）

明者就是美国的威尔伯·莱特和奥维尔·莱特兄弟。1903 年 12 月 17 日，在北卡罗来纳州的猫头鹰村附近的歼魔山上，兄弟俩进行了首次飞行。仅仅 5 年之后，莱特兄弟中的弟弟奥威尔·莱特就“发明”了空难。奥威尔·莱特身受重伤，乘机体验的一名美军中尉伤重不治，这起事故，被认为是人类历史上第一次出现乘客死亡的飞机空难。这名中尉就是上文中提到的托马斯·E·塞尔夫里奇，当时他头骨骨折，年仅 26 岁，成为因飞机失事死亡的第一个人。

这起事故让航空专家在保障飞行安全方面更加努力，如今，飞机已是最安全的交通工具。据 2018 年的数据显示，每 300 万次航班才有一次致命事故。

（本组稿件由本刊执行主编 刘飞点评）

历年 9 月国际典型航空安全事件回顾

近期，世界范围内民航安全事故频发，为增强安全意识，预防和减少事故的发生，本文对历年 9 月国际上发生的典型航空安全事件进行梳理。探寻事故背后的经验教训，以促进航空运输领域安全生产工作常抓不懈。

事件 1

关键词：能见度低 硬着陆

2021 年 9 月 12 日，俄罗斯一架轻型飞机在伊尔库茨克州硬着陆，造成 4 人死亡、12 人受伤。

当地时间 9 月 12 日晚，一架 L-410 型飞机在距伊尔库茨克州卡扎钦斯科耶村约 4 公里处硬着陆，造成包括 2 名机组人员在内的 4 人死亡，12 人受伤，其中 4 人伤势较重。俄紧急情况部派遣救援人员和一架米-8 直升机到事故现场进行救援。

俄罗斯东西伯利亚运输检察官办公室发言人通报称，失事飞机两个黑匣子已经找到。航空公司发言人表示，事故可能是设备故障和大雾天气能见度低造成的。

点评：

硬着陆指航空器以不正确的或者偏离标准较大的姿态和速度进近（进近是指飞机下降时对准跑道飞行的过程），造成接地率或接地过载过大的着陆行为。硬着陆一般出现在天气状况极为恶劣的时候，一般伴随强侧风，低空风切变或者决断高度以下能见度差。

世界各地都会出现冰雪、大雾天气。由于能见度较低，这种天气给飞行员安全驾驶飞机带来了挑战。根据飞行安全基金会减少进近和着陆事故任务组提供的统计分析，70% 以上的可控飞行撞地事故和偏出/冲出跑道的事件发生在以下情况中：低能见度、高山或丘陵地形、污染跑道和（或）风向风速变化大。

专家建议，机组在执行航线飞行任务前，应接受在恶劣条件下（侧风、污染跑道）飞行的训练；机组应结合飞行实际，使用风险评估检查单来确定进近和着陆中

的危险；对于进近操作，营运人应制定并实施有关如何正确使用自动功能、导航和进近导航台的政策。

事件 2

关键词：鸟击 雷达罩受损

2017 年 9 月 24 日，苏丹巴德尔航空的一架波音 737 客机执飞从达马辛机场至喀土穆机场的航班。飞机于起飞 45 分钟后在苏丹首都喀土穆附近意外遭鸟袭击，雷达罩严重受损，机组人员最终驾驶飞机安全到达目的地。

点评：

世界上由于鸟类引起的飞行事故几乎每年都有发生，大家熟悉的《萨利机长》中飞机迫降哈得孙河的事故，正是由于鸟击致双发失效所致。9 月至 10 月进入候鸟迁徙季节，随之带来的鸟击风险显著增大，为有效减少鸟击事件的发生，飞行员们要合理使用灯光系统并遵守飞行程序中关于速度的规定，这样便可大大降低鸟击事件发生的概率和由此给飞机带来的损伤。

事件 3

关键词：客舱失压 紧急下降

2012 年 9 月 9 日，拉脱维亚波罗的海航空公司的一架飞机，执行从拉脱维亚里加飞往瑞典斯德哥尔摩的航行任务。当飞机从里加机场离场并爬升到 22894 英尺高度时，机组收到“客舱失压”警告信息，机组开始下降高度。尽管机组执行了相关的检查单并且试图手动和自动控制座舱压力，显示的座舱高度还是持续增加，直到飞机下降到 10000 英尺高度，机组戴上了氧气面罩。飞机随后返航里加并安全着陆。

点评：

2018 年世界范围内发生了多起客舱失压事件，5 月 21 日，美国西南航空一架由丹佛飞往达拉斯的航班在抵达达拉斯前机舱失压，随即紧急降落；同日，

土耳其一架从安塔利亚飞往车里雅宾斯克的 A321 飞机，机舱失压，紧急备降俄罗斯伏尔加格勒机场；7 月 10 日，中国某航空公司从香港飞往大连的航班，飞行员在巡航阶段由于错关空调组件导致座舱失压发生氧气面罩脱落，飞机紧急下降。

当一架飞机巡航在万米高空突然失压的时候，机组的正确处理方式是：放下应急呼吸面罩，让乘客可以保证最基本的呼吸需求；迅速降低高度到 3000 米或者更低，保证机舱内温度，并使乘客可顺利呼吸；择近降落，排除故障。此时乘务员不可以在客舱内走动，只能在戴好氧气面罩和固定好自己身体的情况下，指挥旅客进行自救。

事件 4

关键词：风切变

2007 年 9 月 16 日，泰国“一二走”航空公司的一架客机在南部普吉岛国际机场降落时冲出跑道，断为两截后起火爆炸，造成 90 人死亡、40 人受伤。泰国交通部次长猜沙瓦随后在曼谷透露，“风切变”天气现象是造成此前发生的普吉岛空难的原因。

猜沙瓦表示，调查结果表明，“风切变”造成当时准备着陆的飞机偏离跑道，驾驶员试图重新起飞时飞机失去平衡冲出跑道，导致悲剧发生。猜沙瓦说，该结论是综合美国专家对飞机黑匣子的分析结果，以及现场目击者提供的证据等因素后得出的。

点评：

风切变是一种大气现象，是风速在水平和垂直方向的突然变化。它是飞机起飞和着陆阶段的一个重要危险因素，极易导致发生飞行事故。飞机是靠机翼与空气的相对运动产生升力并维持姿态的。所以，飞机最怕的是突然出现的强顺风。

在巡航阶段，风切变一般很难形成严重的安全威胁，一个原因是那时候飞机飞得高，下坠十米二十米，乘客只是惊叫一下，飞机会很快自动或者由飞行员手动调节到新的稳定状况。另一个原因是飞机的速度快，民航巡航速度往往是每小时 800 公里左右，一般的风速与之没法相比。

从 1964 年到 1985 年，美国境内共有 26 架民航

客机因为风切变坠毁，造成 600 多人丧生。

从上世纪 90 年代开始，更强大的机载和地面多普勒气象雷达，以及综合的机上风切变预警系统，已经让飞行员比以往更容易避开危险的风切变。自从这些技术普及后，因为风切变造成机毁人亡的事故已经从过去几乎年年发生，减少到十年一遇的水平。然而，就像夏季的强对流天气一样，小尺度的类似于“微下击暴流”的风切变，依然难以准确预测。

事件 5

关键词：机舱内出现烟雾

1998 年 9 月 4 日，瑞士航空公司一架从美国纽约出发直飞瑞士日内瓦的班机，在飞到加拿大新斯科舍省哈利法克斯以南 60 公里处的大西洋海面时突然坠毁，机上 215 名乘客和 14 名乘务员全部遇难。这是瑞士航空史上最严重的一次空难。飞机坠毁前，驾驶员曾向地面控制中心报告机舱里发现了烟雾，随后飞机失去了与地面的联系，从雷达显示屏上消失了。

点评：

机舱内一旦发现烟雾，应首先对烟雾源进行排查。只要发现明显的烟雾，应立即执行航空公司关于烟雾 / 异味 / 电子设备冒烟的程序，通知空管，开始规划下降和紧急降落，通知乘务员做好撤离准备。如有可能，乘客应协助乘务员确定烟雾源并将其消除。

对于隐藏火源或烟雾源，如果发现不及时或无法被定位并隔离，极有可能导致灾难性的后果。大量事故证明：机上火灾只需要 8 分钟至 10 分钟的时间就可以蔓延到无法控制的地步。机组一旦发现冒烟应立即考虑改航。

事件 6

关键词：飞行试验

1908 年 9 月 17 日，美国陆军通讯兵中尉托马斯·E·塞尔夫里奇在由奥维尔·莱特驾驶的飞机失事中身亡。奥维尔·莱特身受重伤。

飞机失事发生在美国弗吉尼亚的梅尔堡。奥维尔·莱特一直在那里进行一系列的飞行以证明这架飞机符合美国国防部所规定的各项要求。他与塞尔夫里奇

下转 56 页

燃气管道岂能一接了之？宣传得跟上！

近日，笔者到辖区一家燃气公司开展城镇燃气安全排查整治检查。该公司安全运营部经理说，他们刚完成一户居民家中的燃气设施抢修任务，这已是今年辖区内发生的第二起私改燃气管线造成的燃气泄漏事故了，幸亏抢修人员及时赶到处置，不然后果不堪设想。他批评用户私自改动燃气管线。用户回答：“我以为改装燃气管线和接水管一样。”这番言论让安全运营部经理一阵后怕。笔者认为，对燃气公司而言，燃气管道不能一接了之，安全宣传也应及时入户。

燃气运营分室外和室内两部分。对于室内部分，用户的安全意识直接决定燃气使用的安全程度。目前，室内部分的燃气安全隐患主要有四种：一是用户私自改动燃气管线、占压包封燃气管线；二是餐饮单位使用没有熄火保护装置的不合格燃气燃烧器具；三是燃气软胶管老化，长时间未清洗，沾上油气油垢，被老鼠、蟑螂啃咬破损；四是用户没有养成随手关阀门的习惯，导致燃气泄漏。

安全是鲜花，开在千万家，大家来浇灌，幸福你我他。燃气安全需要多方努力，这其中，普通用户的作用同样重要。用户需要养成安全用气习惯，对于自家的燃气设施按时自查自检，不能图便宜购买使用不符合国家标准的灶具等，而要养成这些习惯，必须加强燃气安全宣传教育。燃气供应企业等不能以为，为用户接通灶具就完事了，还应加强宣传，让普通用户了解燃气安全知识，避免“无知而无畏”。

燃气供应企业可以联合社区居委会，采取鲜活形式开展宣传，在小区内举办燃气泄漏应急演练，使百姓掌握燃气风险防范、应急处置等知识，了解相关规定要求。同时，每年按规定对用户开展检查时，认真落实“一户一宣传卡”要求，面对面开展宣教，逐渐使用户养成自查习惯。另外，可以在街道、社区、村屯开展燃气安全隐患查找活动，公布举报电话，鼓励群众举报身边隐患，定期通报典型执法案例、曝光事故案例，加大警示力度。（作者：林矩鸿）

应急预案遭遇措手不及，怎么办？

据媒体报道，5月1日12时42分，受保定市境内大风天气影响，京广高铁定州东至保定东间接触网挂异物，导致京广高铁上下行部分列车晚点。受此影响，北京西站滞留大量旅客，车站方面未能及时作出回应。直到5月2日22点14分，北京西站官方微博发布了5月1日和5月2日停运列车信息。此次停运事故引发社会高度关注。

然而，此事发生的原因并不复杂，是京广线高铁定州市境内因大风吹扬地膜，致接触网发生故障。据笔者所知，高铁遭遇异物入侵接触网的事件时有发生，但造成类似北京西站瘫痪至深夜，致数万名乘客被迫滞留在车站广场达10余个小时，实在让人难以理解。可以说，在“四不两直”的应急预案“现实版”演练考核中，相关铁路部门及北京西站无疑交了一份不令人满意的答卷。

2020年7月1日起施行的《高速铁路安全防护管理办法》，从高铁线路安全防护、高铁设施安全防护、高铁运营安全防护、高铁监督管理等方面作出了具体规定。《办法》第二十四条规定，在高速铁路电力线路导线两侧各500米范围内，不得升放风筝、气球、孔明灯等飘浮物体，不得使用弓箭、弹弓、汽枪等攻击性器械从事可能危害高速铁路安全的行为。在高速铁路电力线路导线两侧升放无人机的，应当遵守国家有关规定。对高速铁路线路两侧的塑料大棚、彩钢棚、广告牌、防尘网等轻质建筑物、构筑物，其所有权人或者实际控制人应当采取加固防护措施，并对塑料薄膜、锡箔纸、彩钢瓦、铁皮等建造、构造材料及时清理，防止大风天气条件下危害高速铁路安全。但事故总是防不胜防，没想到让地膜借着大风钻了空子，令人措手不及，使看似编制严密而管用的应急预案成了纸上

下转 60 页

努力将风险隐患化解在萌芽之时

乡镇处于社会治理的最前端，直接负责各类风险隐患、事故灾害的处置应对，是应急管理最基础的一环，在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进程中意义重大。乡镇应急管理体制是否健全、监管执法力量是否强大、人力物力财力是否充足等，直接关系到乡镇能否将风险隐患化解在萌芽之时、成灾之前。

当前乡镇应急管理工作仍然存在一些体制性、制度性障碍。一些乡镇实行领导分工负责制，安全生产、防汛抗旱、森林防火、抗灾救灾等分别由不同的乡镇领导各管一摊，不仅未形成防范化解风险的有机整体，而且导致工作存在盲区漏洞或重复劳动。在人员轮换方面，某乡镇3年内连续更换3名安全监管干部，原因是安全监管责任逐级下压，甚至出现1人管全镇现象，让一些基层干部产生恐惧、畏惧心理，进而滋生应付思想，反正到点要换人，有些问题拖一天是一天。频繁更换安全监管干部，导致工作接续出现问题。还有一些新上任干部无法适应安全监管这一法律密集型、知识密集型的工作。此外，由于执法证件更新不及时，导致执法检查无法开展。某乡镇安全监管干部在检查易地搬迁建设项目时，发现多处安全隐患，但因上述原因，连执法文书都无法下达，不能依法依规处理问题隐患。

安全生产，人命关天。对那些地域面积大、自然条件较差、风险防御能力较弱的乡镇来说，做好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需要耗费巨大精力。然而一些安

上接 59 页
谈兵。

值得庆幸的是，即便在乘客认为“应急能力低下、服务意识欠缺、管理手段落后、基础设施差劲”的复杂局面下，“现场乘客纵然心灰意冷、精疲力尽，并没有过激行为，依然听从指挥，没有发生踩踏事件”。北京西站官方微博发文表示“对影响出行的旅客深表歉意”，实属应该和必须做的。其实，更需要做的是如何举一反三吸取教训，防范类似事件的重复发生，这既需要所有铁路人的努力，更需要铁路沿线各级政

府监管部门身兼两职，因为“一心挂两头”，导致一些安全生产工作推而不动。

与此同时，乡镇应急管理还面临着“两难”问题，即不设应急管理机构，工作无法做到“专”；设立应急管理机构后，政府综合统筹力度减弱，导致工作推动困难。

建立乡镇应急管理一体化体制是形势使然，在乡镇应急管理体制改革中，如果仅仅是简单加减、整合，不动“大手术”，势必出现人力、物力、财力、精力、能力不足以及职责职能受限等一系列问题。笔者以为，应综合采取多项举措破解上述问题。

完善体制建设。建立由主要领导或强力领导统管、其他领导分工负责、各职能部门分块管理的应急管理工作分工制度，构建统分结合、协调一致的组织架构。乡镇政府下设应急管理办公室，由排名靠前的乡镇领导担任办公室主任，并配备一定数量的专业人员，综合协调全区域内的应急管理工作。

执法力量下沉。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将各项监督检查执法职责职能下沉至乡镇，解决基层监管机构和人员有责无权的问题。

加强支持保障。结合乡镇实际，着重在监管力量建设、应急装备物资配备、应急救援队伍建设、人员培训、安防基础设施建设、精神和物质关怀等方面给予必要的支持。

（作者：吴吉东）

府部门和人民群众的共同参与和支持。

吃一堑，长一智。在做好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工作中，不能总是靠事故倒逼安全管理制度的完善、责任的落实和应急能力水平的提升。必须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把“没问题”当成“有问题”来看，把“小隐患”当成“大事故”来抓，把“别人的事故”当成“自己的事故”来反思，敢于顶真、碰硬，“找茬”“挑刺”，有效防范遏制事故，为实现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的安全保障。（作者：张向阳）

“交通安全”小小说集锦

编者按

12月2日是第十个“全国交通安全日”，主题为“守法规知礼让、安全文明出行”，本刊选登部分与交通安全有关的小小说，希望对增强公众出行的安全意识、法规意识、文明意识有所助益。

喝酒别开车

朋友约我去他的家乡游玩，说有一处景点很美，在大山的深处，有瀑布和小溪，溪边奇石遍布，小鸟啁啾，四周的山壁上更是植被葱茏，生机勃勃，绝对的天然氧吧。

我去时正值深秋。当朋友驱车带我快要行到山路尽头时，一位手拿小红旗、小绿旗的老人在我们车前一个劲儿地挥舞着小红旗。老人瘦小，弓着身子，上衣外扎了一根红布条，右臂上戴了一个大红箍，脏乎乎的，勉强能认出上面的“安全”字样。朋友减速慢慢停下来，老人靠近车窗，一脸严肃地问：“喝酒了没有？”

看着老人严肃的样子，朋友也一脸严肃地说：“没。喝酒哪能开车呀，不信你闻闻？”朋友边说边张开了张嘴。

“那就好，喝了酒可千万别开车呀。走吧，慢慢开车，前面有急弯。”老人另一只手里的小绿旗一摆，示意我们走。朋友笑着点点头，慢慢启动了车子。

正如老人所说，山路尽头的这道弯很急，尽管路面不算太窄，但路边突然没了山壁，呈现在眼前的是一片树林。树木长得茁壮，郁郁葱葱，肩并肩地绵延而去。朋友紧紧握住方向盘，小心驾车过了这段急弯，我出了一身细汗。摸了摸“怦怦”直跳的心口，我想，如果没有老人提醒，初来乍到的驾驶员还真说不定会出事呢。

拐过弯路不远，眼前豁然开朗起来，那飞流直下的瀑布、蜿蜒曲折的小溪一下子呈现在眼前。漫山的红叶，裹挟着一股原野的馨香扑面而来，美不胜收。

好久没有这么近距离接触大自然了，我和朋友流连其间，陶醉于山水之中。

回去时，在山路的拐弯处，我又见到了那位老人。他还是手拿小红旗、小绿旗，在对驾车前来的游人说着什么，感觉很敬业。

我问：“这位老人是景区安全员吗？”朋友摇了摇头，说：“不是。”“那他是志愿者？”“算是吧。”朋友点了点头。

朋友接着说：“前些年，有人来这里玩，骑着摩托车摔倒在拐弯处的林子旁，油箱不知怎么起火了。那时也是深秋时节，路边的杂草已经枯了，火竟然引燃了树林。发现的人立即拨打119，等消防车来时，林子已经成了一片火海。”朋友说到这里，停住了。

我看了他一眼，问：“后来呢？”“后来大火被扑灭了，也追查那个骑摩托车的人了，弯急了点，那人也喝酒了，听说被刑拘了。”“应该！”“啥叫应该？应该判他刑才对。救那场大火，牺牲了一名消防员，才二十岁啊。”朋友的眼圈一下红了。

良久，朋友说：“那名消防员就是老人的儿子。老人家在六十公里外的农村，就这么一个孩子。老人受不了打击，神经错乱了，没事就跑来指挥过往的车辆，谁也劝不走。他老伴儿见此情景，就让人在附近搭了一个帐篷，把家搬了过来。据说老人在这里指挥车辆五六年了，风风雨雨，从没间断过。其实，他儿子出事后，有关部门在拐弯处拓宽了路面，也修了护栏，还在旁边竖起了警示牌，比以前安全多了。”

我“哦”了一声，透过后视镜，看到老人弓着的瘦小身子和空中挥动的小旗，眼睛突然湿润了。

（作者：冯伟山）

车祸证人

三月，杨柳条儿绽出嫩芽，垂丝海棠秀出了花蕾，那马路隔离带栽种的红叶楠木长出了今春的新叶。裘一平看到了新生命的律动。受疫情影响，裘一平自去

年年初退休以来，很少外出，一直窝在家写长篇小说。心血来潮的他决意去踏春，权当采风。

出了小区，裘一平沿着非机动车道一路骑行。一辆送外卖的电动自行车超过了他，突然一辆宝马车右转，电动自行车司机一看不对，猛地刹车，可太近了，还是无奈地撞上了汽车。“嘭”的一下，电动自行车翻倒，驾驶员甩出几米远，躺在地上呻吟，看来撞得不轻。幸亏他戴了头盔，要不后果不堪设想。

这一撞，把裘一平吓了一大跳。当时他的自行车就在电动自行车后面，如果不是他骑得慢，及时刹车，他的自行车说不定也跟着撞上去了，就差一两步路。

宝马车上的女司机一看撞人了，似乎吓坏了，在车里一动不动。裘一平第一时间拨打了报警电话，说在华侨大厦门口出了车祸，赶快派人来处理。

交警赶到现场后，先看伤者，一看是位三四十岁的中年人，送外卖的，人没有昏迷，四肢还能动弹，看来暂时没有生命危险，就叫来了120，送去医院做检查。再看小车，后车门被撞出了一个凹坑。

中年人抬上救护车时，指了指他的电动自行车，似乎在说，还有几单没有送到呢，咋办？交警说：“命要紧。饭，我会处理的。”

女司机下车对交警强调说：“我右转是进单位上班，我打了转向灯，这些外地人懂不懂交通规则啊？”

这时，陆续有路人围了上来。有人说中年人车速太快，有人说出门最怕电动自行车，也有人说女司机不对，说电动自行车是直行，何错之有，你小车转弯不能看清楚了再转，不能慢点吗……

交警眼睛很毒，朝裘一平看了一眼，就说：“是你报的警？”裘一平点点头。交警认定裘一平是最重要的目击证人，要求他去做个笔录。

裘一平注意到这一段路正好没有监控，这样谁快谁慢就有点说不清了，裘一平的证词就显得重要了。

裘一平听看热闹的路人说，这开车的女人是某局夏局长的老婆。裘一平被一提醒，也终于认出来，确实是夏局长的老婆，有一面之缘。

裘一平想，这证词不好写啊，闹不好就得罪人，早知道就在家待着了，偏要出来踏春，踏出麻烦来了。

到了交警值班室，中队长一眼认出裘一平了，上前与裘一平握握手说：“怎么把裘大作家惊动了？

作家的观察肯定比一般人细致，我们会采信你的证词，秉公处理。”

裘一平顿时有种被架到火上烤的感觉。他把前前后后的经历又细细捋了一遍，考虑再三，郑重其事地写下了自己看到的一切。

裘一平写道：“电动自行车的车速在非机动车道上应该属正常车速，电动自行车驾驶员直行向前，没有违反交通规则。小车右转时，女司机反应算快的，如果女司机没有及时刹车，很可能车毁人亡。小车右转进华侨大厦，打了转向灯，也没有违反交通规则。问题是，非机动车道上的电动自行车驾驶员怎么能看到在机动车道上打的转向灯？要知道，有隔离带的花木与行道树挡着视线呢。如果小车女司机转弯时车速再慢一点，看清了非机动车道上的情况再转，就可能避免一场不必要的车祸。”

裘一平写罢，签字后就离开了。他似乎看到了那小车女司机在向夏局长抱怨：这姓裘的太不够意思了，竟然去帮一个送外卖的说话。

裘一平至今不知道送外卖的中年人叫什么名字，甚至连他的脸也没有看清楚，那位送外卖的中年人也许更不会知道一个偶然相遇的作家在交警值班室写了什么证词。但这些都不重要，重要的是，裘一平走出交警值班室时，心情是轻松的，因为他写的都是真话。至于交警怎么处理，那是法律范畴的事，他相信交警。

（作者：凌鼎年）

礼让行人

我在单位技术部工作，职责是处理客户报修的计算机及关联设备故障。为做到快速响应，我和同事经常开车在市里来回转，一旦接到客户诉求或单位指派电话，立即上门为客户检修。

那天下午四点半，单位给我们发指令，说政务区天鹅湖附近一客户电脑系统出现问题，急需解决。当时我在开车，天鹅湖离我们所在的位置有些远，又临近晚高峰，我就加快了行车速度。谁知，在黄山路与徽州大道交叉路口右拐时被路面交警拦下。我惊愕中刹车，看看指示灯，瞅瞅自己的安全带，都很规范啊。交警敬礼后，要了我的驾驶证和行驶证，示意我们将车开到路边，去接受处理。

在流动执法点窗口，拦车交警卸下前肩上的执法记录仪递进去。因为戴着口罩，看不清面容。只听他冷冷地说了句：“不礼让行人。”

窗口工作人员当着我的面回放录像，我的车与前车大概有一米的距离，左边的行人距离车身五六十厘米，为啥拦下我？我觉得有点冤。

窗口工作人员说：“《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四十七条规定：机动车行经人行横道时，应当减速行驶；遇行人正在通过人行横道，应当停车让行。机动车行经没有交通信号的道路时，遇行人横过道路，应当避让。我们近日重点查处路面违规及不文明行为，依据规定，扣三分，罚款一百元，以作警示。如果有异议，可在十五日内到交警大队行政科去申请复议。”

因为赶时间，我没再申辩，拿回驾驶证和行驶证，但依然觉得憋屈。同事说：“这个处罚，如果交警队里有熟人，打个电话或许就能撤销。”我一回味，觉得有道理。

数天后，几个文友周末小聚。在座有个不认识的帅哥，推荐他来的人一介绍，是位在交管部门从事一线执勤工作的青年作家。我心下暗喜，这个交警朋友交定了。

席间，交警帅哥没挡住大家的劝，喝酒后脸上红扑扑的。借着酒劲，我把那次在黄山路与徽州大道交叉路口被罚的事说出来，半真半假地试探：“像这情况，如果当时托你打个招呼，可不可以撤销处罚啊？”

交警帅哥听得很认真，而后一脸严肃地答：“路面执勤，的确会遇到打招呼说情的，但这种情形找到我，我是不会帮忙开脱的，铁定不会。”

刚刚还热闹的场面忽地安静下来，大家谁都没想到他答得这么直接、果决。马上有人岔开话题，打破尴尬。十几分钟后，这位帅哥说有事，就提前离开了。

回到家，我发现微信上有一条好友添加请求：“老师您好，我是刚才聚会时的交警小王，能加您好友吗？”

我愣了一下，酒桌上的一幕又浮现在眼前。犹豫片刻，点了接受。

“谢谢老师加好友，请您原谅我聚会时的鲁莽失礼。”他的微信消息随之发来。“应该是请你原谅我，于职责而言你这样做是对的，是我的意识观念不对。”

我诚恳地回复。冷静回想，我那酒后的话问得真不恰当。

“老师介意我发几张图片给您看看吗？”他问。“好啊。”我回了一个笑脸。很快，那边传过来几张照片，是一位三十多岁女士在打羽毛球的照片，脸部做了马赛克处理。“她是？”我问。他没有回答，又发过来一张照片，还是那位女士，这次却是坐在轮椅上。

我预感到什么。他的文字跟着传来：“老师，她是我刚上班时接警处理的一个事故受伤者，在接送孩子放学的路上，一辆货车快速闯过没有红绿灯的路口，车上装载超高的木模板忽然散落砸下来，她一把拽回孩子，自己的腿却伤成了这样。其实，当时那司机只要稍稍减速礼让一下，这一切就可以避免。还有，我回忆了一下我的执勤表，那天在黄山路与徽州大道路口处罚您的可能就是我，当时我们都戴着口罩……”

“谢谢你，帅哥，感谢你给我上了一堂最好的警示教育课。”我发自肺腑地回复。（作者：张弯）

闯红灯

上午九点，几辆出租车停在路边等客，一个五十多岁的男人走来。男人腿有残疾，走路一瘸一拐的。他在出租车旁慢慢往前走，到了车前就眯着眼看看车上的牌号。

有司机问：“师傅，打车啊？”

男人不搭腔，只管一心一意地看车牌号。

有司机开玩笑说：“师傅是便衣警察？”

男人笑着摆摆手。

终于，男人在一辆出租车旁停下，伸手拍了拍车窗玻璃。

司机是个二十多岁的小伙子，正低着头玩手机。小伙子见有人敲车窗，知道来生意了，忙打开车窗说：“师傅，去哪儿？”

男人说：“去西华岭。”

西华岭在城外，位置偏僻。

男人说：“小伙子，我到西华岭有点急事，你能不能把车稍稍开快点？”

“好嘞！”小伙子答应一声，一踩油门，出租车“嗖”地一下朝前跑去，而且越跑越快，四个轮子快不沾地了。

男人赶忙说：“小伙子，太快了，慢点吧。”

小伙子撇撇嘴，路上没几辆车，用得着减速吗？

前面是十字路口。“红灯！”男人的惊叫声刚落下，出租车已闪了过去。

男人煞白着脸，大声说：“你……你怎么闯红灯呢？”

小伙子说：“这里没有交警，也没有安装摄像头，啥事儿没有。”

男人说：“就算没有交警，就算没有安装摄像头，你就能闯红灯吗？”

小伙子不理男人，吹起了口哨，把一首《回家》吹得一塌糊涂。

从西华岭回来，小伙子又接了一单活，一看手机，快上午11点了，赶忙拨通女朋友安然的电话。小伙子说：“安然，你在哪？不是约好今天中午去你家和你爸妈见面吗？咱们得准备准备啊。”

电话那头，安然说：“不用准备了，见面取消了。”

小伙子吃惊地张大嘴巴：“为什么？”

安然不说话。

小伙子急了：“取消见面，就是你爸妈不同意咱俩处对象，安然你说，这到底是为什么？”

安然说：“你上午是不是拉一个人去西华岭了？”

小伙子说：“是啊，那人是个瘸子。”

安然说：“他是我爸。”

小伙子蒙了，想了半天，“扑哧”笑了：“安然，我们以前没见过面，我要知道他是你爸，肯定不会收他钱的，这事可不能怪我。”

安然说：“你一路把车开得飞快，是这样吗？”

小伙子说：“这也不能怪我，是他说有急事，让我开快点。”

“可他没让你闯红灯吧？”安然说，“我爸开了一辈子车，是个老司机了，因为出车祸受伤，腿才成了那样。我爸最痛恨的事，就是开车闯红灯……”

（作者：李德霞）

知道了

“天寒地冻的，注意开慢车，特别是下坡时要更留心，不要什么都装作无所谓的样子，要文明行车。”

“哎呀队长，知道了，又不是头一次出车，这些我还能不知道？不就是拉几车原料嘛，小事一桩。”驾驶员王长江一边往茶杯里倒开水，一边有些不耐烦

地回应着队长陈立军。

此前，车队刚接到调度通知，400吨回转窑料仓石灰石库存不足，需要及时补料，让车队马上安排落实，可队里的老司机都出车了，只有驾龄5年的王长江在。陈立军虽然对他大大咧咧的样子有些不放心，但生产不能受影响，就指派他去完成运输石灰石任务。

乌蒙山区这几天的雪还未融化，远处的山峦白茫茫一片，气温降到了零摄氏度。王长江走出值班室，寒风一吹，不由紧了紧衣领。

不到一小时，王长江开车来到二十多公里外的石灰石采石车间。办理好票据，趁着装车的间隙，他拿出手机刷抖音，看到一个车辆超速行驶险些酿成事故的视频，自言自语道：“你一个捷豹咋的，跟大车较劲儿，不是自找没趣吗？要是我我也不会惯着你。”

不一会儿，车装好了，王长江恋恋不舍地退出抖音，放下手机，钥匙一拧，启动自卸车，向厂里驶去。

通向厂里的这条山路，受重车来回辗转，很多地方坑坑洼洼的，加上弯道多、坡度大，过往车辆都是小心翼翼缓慢行驶。王长江渐渐焦躁起来，时不时地按喇叭催促前车，有好几次都想强行超车。

行到半路，一辆轿车找准机会超过了他，可这辆车不是一路绝尘而去，而是好像故意刁难，在前面不紧不慢地行驶，王长江摁了几次喇叭也没反应，心里的火不由噌噌往上蹿。他嘴里不停念叨着，脚下的油门越踩越紧，自卸车都快贴到轿车的后备厢了。

此时对面驶来一辆加长大车，轿车停下来靠边让行，王长江也被迫停车。他手刹一拉，推开车门就跳了下来，冲向前方车辆驾驶人想理论理论。

没想到，摇下车窗玻璃的是队长陈立军，他一下愣住了，手足无措，不知道说什么好。

陈立军虎着脸，狠狠地批评道：“如果不是我赶来发现你老毛病又犯了，拦着你，是不是你见车就超，有道就抢？难道你忘了去年姜志强因为大意超车在这个路段发生侧翻的事了？回去再好好学习一下案例，把这些坏习惯改一改，否则就不要当驾驶员，免得害了自己，也害了家人。”

“队长，我知道了。”

“又是知道了，不在行动上体现出来，有啥用。”

（作者：沈小平）